

标段编号：2411-440304-04-01-946028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市广播电视台技术楼升级改造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2月17日

目录

投标人资信标汇总表	3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5
1、营业执照	6
2、注册资金、注册地址、企业股东信息	7
3、项目经理资历	10
4、企业地址	17
5、资质证书	32
6、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	37
二、企业业绩	134
投标人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134
1、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135
2、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	152
3、深航国际酒店客房局部装修工程（8-28 层）	178
4、愿景一城创业花园项目 64#/89#122-123#/137#150#装修改造工程	191
5、融通地产融寓武昌站店改造项目	202
6、呼和浩特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办公场所维修改造工程施工	210
7、综合性能联调生产车间装修改造工程	219
8、深圳市中波转播台提升改造项目装饰装修、机电安装、消防设施工程	226
9、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 5#卖场改造工程项目	238
10、愿景一城微棠公寓龙胜小队 11#、13#装修改造工程	248
三、项目经理资历	254
1、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 5#卖场改造工程项目	262
2、兴隆综合保税区双创总部基地入驻项目第一标段改造项目	272
四、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	282
1、前海控股大厦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I 区 I 标段）	287
2、安居空港花园项目精装修工程（I 标段）	305
3、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3 号楼精装修工程	322
五、履约评价情况	332
1、基金大厦 29-30 层装修项目	333
2、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福华一路证券营业部装修工程	334
3、福中社区社区学校改造项目	335
4、和颐酒店健康驿站 20 楼加建防疫不锈钢防护网施工合同	336
5、2019-2020 年度坑梓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两条道路立面刷新工程)	337
六、拟派项目团队	338
1、项目经理-陈树虎	340
2、项目技术负责人-钟源贵	368
3、生产经理-易成勇	418
4、装修工程师-李灵	422
5、土建工程师-石寿军	426
6、机电工程师-李继存	429
7、质量主任-王东	433
8、安全主任-匡代君	439

9、造价工程师-刘东	446
10、给排水工程师-刘威	452
11、设计负责人-任永利	456
12、资料管理员-周蓉	460
13、安全员-李晶晶	465
14、安全员-李建军	471
15、劳资专管员-杨丹銮	477
16、质检员-黄其庆	482
17、施工员-姚陕弟	486
18、施工员-吴烦	491
19、材料员-朱金星	496
20、预算员-黄莹	500
七、投标人安全生产记录	505
八、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506

投标人资信标汇总表

请填写投标文件 对应页码	内容	投标人	备注	
37-133	营业额（万元） （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 2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 709521.99 万元； 2022年 824200.46 万元； 2023年 850936.4 万元； 合计：2384658.85 万元	若为联合体投 标则分开填写	
134-253	企业业绩 （不超过 10 项，如超 10 项 则按提供资料前 10 项统 计）	<p>共 10 个业绩</p> <p>1、2022.2.28、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合同额 7452.292062 万元。</p> <p>2、2023.12.8、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合同额 6117.073948 万元。</p> <p>3、2022.9.17、深航国际酒店客房局部装修工程（8-28 层）、合同额 6054.22472 万元。</p> <p>4、2021.4.6、愿景一城创业花园项目 64#/89#122-123#/137#150#装修改造工程、合同额 3839.640659 万元。</p> <p>5、2023.7.25、融通地产融寓武昌站店改造项目、合同额 2719.407416 万元。</p> <p>6、2020.12.3、呼和浩特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办公场所维修改造工程施工、合同额 1599.5391 万元。</p> <p>7、2022.12.2、综合性能联调生产车间装修改造工程、合同额 1220.124464 万元。</p> <p>8、2022.9.29、深圳市中波转播台提升改造项目装饰装修、机电安装、消防设施工程、合同额 1054.682281 万元。</p> <p>9、2022.10.24、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 5#卖场改造工程项目、合同额 946.511695 万元。</p> <p>10、2022.10.21、愿景一城微棠公寓龙胜小队 11#、13#装修改造工程、合同额 665.03761 万元。</p>	/	
254-281	项目经 理资历	姓名	陈树虎	/
258		职称	高级工程师	/
255-257		资格证书	一级建造师	/
262-281		项目经理业绩 （不超过 5 项， 如超 5 项则按 提供资料前 5	<p>共 2 个业绩</p> <p>1、2022.10.24、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 5#卖场改造工程项目、合同额 946.511695 万元。</p> <p>2、2023.8.5、兴隆综合保税区双创总部基地入驻项目第一标段改造项目、合同额 473.066017 万元。</p>	/

		项统计)		
282-331	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	姓名	钟源贵	/
283		职称	高级工程师	/
283		资格证书	职称证	/
287-331		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不超过 5 项, 如超 5 项则按提供资料前 5 项统计)	共 3 个业绩 1、2020. 11. 19、前海控股大厦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I 区 I 标段)、合同额 7020. 800577 万元。 2、2023. 10. 9、安居空港花园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合同额 5427. 199167 万元。 3、2021. 5. 26、软件生产用房工程 (浙大数码港工程) 2、3 号楼精装修工程、合同额 4367. 9398 万元。	/
332-337	履约评价情况	共 5 个评价 1、2022. 10. 20, 基金大厦 29-30 层装修项目,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优秀。 2、2022. 5. 2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福华一路证券营业部装修工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福华一路证券营业部, 优秀。 3、2022. 11. 1, 福中社区社区学校改造项目,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 优秀。 4、2022. 3. 20, 和颐酒店健康驿站 20 楼加建防疫不锈钢防护网施工合同,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 优秀。 5、2022. 3. 29, 2019-2020 年度坑梓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两条道路立面刷新工程),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优秀。	/	
338-504	拟派项目团队	共计 20 人, 其中 20 人提供连续缴纳 6 月的社保证明。	/	

说明: 1、投标人需对此表中数据和内容负责, 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此表。

2、投标人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 存在弄虚作假或隐瞒违规事实参与投标的行为, 一经查实, 将按相关规定处理。

3、请勿调整表格格式。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若为联合体投标，均需提供）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曾用名（若有）	深圳市博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大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徐凯宏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 4068 号智慧广场 C 栋 601
项目经理资格、职称类别及等级	陈树虎：建造师（一级）、高级工程师（高级）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近三年营业额	2021 年	709521.99 万元（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2022 年	824200.46 万元（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2023 年	850936.4 万元（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合计	2384658.85 万元（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1、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名 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年05月07日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 年 08 月 1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注册资金、注册地址、企业股东信息

打印 打印预览 页面设置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号:	44030110294258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0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05-0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9-05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
备注:	

打印时间: 2025年02月11日18:25:35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打印 打印预览 页面设置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向萍	312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徐凯宏	1705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4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打印时间: 2025年02月11日18:25:56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934575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十月九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徐凯宏：出资额9020（万元），出资比例82%
 向萍：出资额1650（万元），出资比例15%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330（万元），出资比例3%

变更后股东信息：
 徐凯宏：出资额17056（万元），出资比例82%
 向萍：出资额3120（万元），出资比例15%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624（万元），出资比例3%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110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20800 币种：人民币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6年05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20800.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成立日期: 1996年05月07日

核准日期: 2023年10月09日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 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 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 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建筑劳务分包 (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 方可经营); 建筑装饰设计咨询; 建筑装饰软饰设计与销售; 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 建筑材料的销售; 经营进出口业务; 投资兴办实业 (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国内贸易; 雕塑壁画设计安装; 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 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工程咨询服务; 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 门窗制造加工; 消防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是: 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 建筑石材加工; 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 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 医疗器械的销售。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1996年05月07日

营业期限至: 5000年01月01日

3、项目经理资历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000323

姓 名：陈树虎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4年07月08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1月11日

有效 期：2023年10月17日 至 2027年01月1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17日







学士学位证书

(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陈树虎，男，
1974年7月生。自1999
年9月至2002年7月
完成了



土木工程

三年

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 的规定，
授予 工 学学士学位。

昆明理工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2002年10月8日

证书编号: XW1067452002050092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树虎

社保电脑号：806635926

身份证号码：Z22401197407082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791.33	6472.16			2242.13	747.46			620.29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e3d9c8d2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656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企业地址

租赁合同

出租方：深圳甲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共同订立，双方共同严格遵守执行。

一、租赁物业概况

乙方承租甲方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201、202、301、302、401、402、501、502、601、602的10套房（毛坯）物业。

双方确认，合同与面积相关的收费项目除另有特别约定除外，均按正式房产测绘报告注明的实际建筑面积7512.79平米计算。

二、租赁物业租期

1、租赁房屋的租赁期限自2023年6月1日至2033年6月1日止，共10年。

2、甲方给予乙方半年的装修免租期，自2024年1月1日起，计收租赁房屋的租赁费用。

3、自2023年7月1日起，计收物业管理费、水电费（抄表日6月20开始计算），专项维修基金费。

三、租赁物业用途

乙方承租的租赁房屋仅限办公使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改变承租房屋的用途或从事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乙方擅自改变房屋用途或从事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止违约行为,若乙方拒不改正违约行为的,除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租金外,按 1000 元/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未在甲方书面通知的限定期限内停止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予返还租赁保证金。

四、租赁费用构成及费用缴纳调整方式

(一) 租赁费用构成

1、租赁费用构成 (单元)

1) 租金: 租赁面积为 7512.19 平方米 (10 套毛坯), 费用的单位价格为人民币 68 元/m²/月, 每月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510828.92 元 (大写: 伍拾壹万零捌佰贰拾捌元玖角贰分);

(二) 租赁费用的缴纳方式: 租赁期内均为按月缴交。缴费日期为每个月的 5 日前 (遇节假日则提前)。

(三) 其他费用缴纳方式

1、物业管理费, 每平米 16 元/月, 乙方收到账单后向物业公司缴纳该笔费用。

2、水电费, 根据实际使用计量, 乙方收到账单后向物业公司缴纳该笔费用。

3、专项维修基金, 每平米 0.25 元/月, 乙方收到账单后向物业公司缴纳该笔费用。

4、停车费, 根据停车位数量及收费标准按月向物业办理相关月卡车手续。

5、其它项目的收费标准，根据物业管理依照政府文件规定或市场行情进行定价，并在物业服务中心公告栏公示后收取。

乙方应于每月5日前（遇节假日则提前）向甲方支付当月应付的租金等应缴费用。而物业管理费、专项维修基金、水电费及其他费用直接付款给所在园区物业公司。

如乙方未按照约定及时支付上述费用的，每逾期一天，乙方须按所欠费总额的（0.3%）向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若乙方拖欠应付款项达人民币5万元或者拖欠超过30天，经甲方书面催缴仍不缴纳且未能合理说明原因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四）收取费用的交款户名、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租金等存入账户：

户名：深圳甲己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高新技术区支行

账号：1530 8653 8700 71

物业管理费、专项维修基金，水电费等存入账户：

户名：深圳市懿德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红树湾支行

账号：7441 2101 8260 0111 574

办理月卡停车费用存入账户：

户名：深圳市昱欣实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账号：4425 0100 0007 0000 3576

（五）费用票据开具

1、上述费用由甲方/物业公司等向乙方开具相应的票据。

五、租赁期内应收费用：

1、租赁保证金

1) 在本合同签署生效五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向甲方缴纳以下费用，等同于2个月全额租金作为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1021657.84元（大写：壹佰零贰万壹仟陆佰伍拾柒元捌角肆分）。

2、租金

2) 在本合同签署生效五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向甲方缴纳以下费用。

第一个月的租金费用人民币510828.92（大写：伍拾壹万零捌佰贰拾捌元玖角贰分）。计费日期从2024年1月1日至2033年6月1日。

如乙方未按照约定及时足额支付上述费用的，每逾期一天，乙方需按所欠付金额的0.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经甲方书面催缴仍不缴纳且未能合理说明原因的，甲方有权拒绝将房屋交付乙方使用。

六、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的权利

1) 甲方有权监督和定期检查租赁房屋的使用状况。乙方应为甲方进入租赁房屋进行检查提供便利和配合。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个小时内，应允许甲方委派的人员（包括物业管理公司人员）进入租赁房屋，并安排有关人员协助检查并对检查结果进行确认。

2) 对于乙方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以及其它不合理使用租赁房屋的行为已经或者可能危及房屋安全或者造成损

害的，甲方有权制止、责令乙方限期改正、恢复原状。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另行要求赔偿相应损失，同时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收回租赁房屋。

3) 乙方拖欠应承担的相关费用或者款项的，甲方有权拒绝乙方将处于租赁房屋内属于乙方的物品、设备等财物搬离。在甲方限定的期限内，仍不支付应支付给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物业管理单位的相关费用或者款项的，甲方有权直接对乙方位于租赁房屋内的财物进行变卖，并就变卖所得款项冲抵拖欠的相关费用或者款项，不足部分乙方仍应支付给甲方。

4) 在租赁期限届满或者合同解除时，乙方对租赁房屋的固定装修归甲方所有，乙方在退还房屋时不得损坏，否则应承担相应的修复费用。

5) 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不可抗力原因除外）支付相关租金以及相关费用，或者存在其他违约情形的，在甲方发出书面通知后三日内，若乙方仍未停止违约，甲方有权采取停水、停电、停空调等措施以减少甲方的损失以及督促乙方及时履行义务。因甲方措施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甲方的义务

1) 确保对该租赁物业具有合法的使用权。

2) 确保该租赁物业的土地使用权长于租期。

3) 协助、监督物业管理公司保持公共区域内设备与系统的良好状态及运作，维护公共区域的整洁。

4) 甲方须按本合同约定按时提供相应票据。

七、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的权利

1) 合同到期乙方如需续租，须在合同到期的六个月前向甲方申请；若乙方在合同到期的六个月前未向甲方申请，甲方可视为乙方放弃续租。若甲方同意续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且甲方租金不变，双方需重新签订租赁协议。

2) 合同期内按照约定，合法、合理使用承租物业，及共享大厦公共或共用设施。

3) 合同期内可对物业管理公司提供的服务提出合理建议和意见，物业管理公司未及时处理的，乙方可直接向甲方投诉。

4) 甲乙双方签订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缴清所有上述应付款项，并且具备交楼条件后，甲方需在5个工作日内交楼给乙方进场装修。乙方需按智慧广场物业服务中心的规定办理相关进场手续。

5) 合同期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租赁房屋转租或分租给其他第三方，否则视为乙方违约，如乙方需转租或分租，需提前1个月向甲方书面提出并附具有关关联关系的证明资料，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办理分租手续，但乙方将租赁房屋交予关联公司使用的除外。乙方将约定面积内的租赁房屋分租给关联公司使用的，并不影响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乙方应协同甲方对分租的关联公司使用租赁房屋的行为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其对租赁房屋的使用以及相关行为不得损害甲方利益且须满足乙方按照本合同履行义务的要求，并根据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乙方的义务

1) 乙方在承租期间，应按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物业和相关设施、设备，不得损毁、破坏，否则须照价赔偿。

2) 保证入园项目及物业使用无噪声、无污染，符合深圳及国家环

保规定。

3) 乙方应按时支付每月租金、水电费、和维护费、停车费、专项维修基金、物业管理费用以及其他应交费用。

4) 乙方应接受并配合物业管理公司的物业管理规定对租赁房地产及附属设备、公共区域进行正常的维护与管理。

5) 租赁期内，乙方对房屋进行装修，且自行负责全部装修费用，装修方案应先报物业公司审核并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物业管理规定办理装修手续，且确保装修后的消防、环保、生产安全合格，否则产生的全部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赔偿。不得擅自改变该物业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及用途，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深圳市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环保、消防等相关部门规定。

6) 乙方如需对承租物业进行电力增容，须提前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及相关资料，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因电力增容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及每月基本电费均由乙方承担。电力增容纯属乙方单方的需求，在合同期满或合同提前解除、终止时，电力增容设备无偿归甲方所有，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7) 乙方不得转借、转租、分租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房屋。否则除应立即停止转借、转租、分租行为外还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租赁房地产转租部分的建筑面积年租金总额的 30%计算(除非经甲方书面同意的特殊情况)，乙方将房屋给关联公司使用的除外。

8) 乙方不得在平台上搭建任何建筑物、摆放有碍外观的物品，或进行任何影响大楼整体外观的改变。

9) 租赁期间，乙方及其员工、到访人员等的财物和人身安全均由乙方和该人员自己承担安全保管、保护责任，如发生财物毁损、盗失

和人身伤害、意外等情形，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

10) 合同期满，或合同按双方约定、法律规定的任何原因提前解除的，乙方可搬走租赁房屋内部可移动的家具及电器，但租赁房屋内的所有固定装修均无偿归甲方所有。

固定装修是指：除乙方自购的无须拆除即可任意搬动的办公家具、电器之外的租赁区内所有装饰工程及相关设备设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a、固定装修部分的前台、天花、隔墙、门窗、窗帘、地板及地毯、照明、信号覆盖等按现状保留。

b、电视、电话、插座、网络在设备拆除时保证预留线路可再次使用，并做好安全防护措施。

c、消防感烟、警铃、手报、广播、喷淋、消火栓、应急照明灯等相关消防设备设施不得损坏及拆除。

d、大楼景观照明设备设施不得损坏及拆除。

e、租赁区内其他装饰工程及相关设备设施。

11) 合同解除、终止时，乙方可搬走租赁物业内部乙方自购的可移动的家具及电器，租赁物业内的所有固定装修无偿归甲方所有。固定装修为：除乙方自购的无须拆除即可任意搬动的家具、电器之外的租赁区内装饰工程及相关设备设施，装饰工程及相关设备设施不得损坏及拆除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a、固定装修部分的天花、隔墙、门窗、地板、照明、信号覆盖等按现状保留。

b、电视、电话、插座、网络在设备拆除时保证预留线路可再次使用，并做好安全防护措施。

c、消防感烟、警铃、手报、广播、喷淋、消防栓等相关消防设备

设施不得损坏及拆除。

d、大楼景观照明设备设施不得损坏及拆除。

e、甲方配置的其他餐厅相关设施及厨具设备等免费提供至乙方使用的物品。

八、合同的解除

1、合同未到期，因乙方原因，乙方单方要求解除合同的，应提前六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后，合同在双方确定解除日期解除。如乙方提前六个月通知了甲方并获得甲方书面同意的，则甲方只需退还一半的租赁押金，另一半作为乙方违约金予以扣除；如乙方未提前六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则乙方全部租赁押金甲方均不予退还。

乙方提出解除合同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并确定具体的解除合同日期前，乙方擅自搬离租赁房屋或者停止使用租赁房屋的，仍应按照约定支付租金以及其他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直至甲方将租赁房屋全部出租给其他承租人时止。

2、合同未到期，因甲方原因，甲方单方要求解除合同的，应提前六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并且得到乙方的书面同意。

3、双方按本合同约定提前解除合同，乙方未在合同解除之日搬离或不按甲方要求搬离的，乙方须双倍支付延迟搬离期间的租赁费用（租金），甲方也有权将乙方的财物直接变卖用以抵偿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如有）。

4、合同提前解除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退还房屋时恢复原状或保持装修现状（含乙方租赁部分及租赁部分中包含的公共部分，如：核心筒、空中花园、洗手间等）。甲方要求保持装修现状的，乙方的固定装修无偿归甲方所有。若甲方要求恢复原状，乙方不对房屋恢复

原状的，甲方有权委托他人实施，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甲方要求保留装修现状的，乙方应使得装修保持完好，否则甲方委托他人修复的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5. 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满后，双方不再续约的，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甲方无息返还上述租赁保证金及押金：

a、在乙方已付清租赁期间应付的全部费用（包括且不限于租金、空调使用费、空调维护费、专项维修基金、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等）；

b、乙方不存在任何违约行为；

c、甲方完全收回租赁房屋；

d、租赁面积内本体结构无损坏；

e、装修面积内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设施设备完好；

甲方退还租赁保证金的时间为甲方全部收回租赁房屋后 30 天内。

6. 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满后，双方不再续约的，存在以下情况时甲方不予返还上述租赁保证金，并有权向乙方要求损害赔偿：

a、乙方拖欠租金达 30 天（1个月）以上；

b、乙方拖欠可能导致甲方损失的各项费用达 50000 元（伍万元整） 以上；

c、乙方利用租赁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利益的；

d、乙方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结构或者法定用途的；

e、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致使房屋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f、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地产自

行装修；

g、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屋转租、分租第三人的。

乙方发生上述情况中任意一条或几条，除追究乙方损害赔偿责任和违约责任外，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条款或提前解除合同，解除合同通知书一经合法送达，甲方有权申请单方解除合同登记（备案）。

九、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应按照约定向甲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如因乙方违约造成的合同提前解除，甲方有权没收租赁保证金及其他押金（特殊已有约定的除外）。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转租全部或者部分租赁房屋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止违约行为，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租赁房地产转租部分的建筑面积年租金总额的 30% 计算。乙方未在甲方要求的 30 天的期限内停止擅自转租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租赁房屋，并没收租赁保证金及押金。

2) 因乙方迟延支付相关费用，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按照约定承担支付违约金或没收保证金和押金外，还有其他损失的，甲方仍有权要求乙方予以赔偿。

3) 乙方在装修、使用期间造成租赁房屋或公共部分受损的，除按照甲方要求予以修复外，还需赔偿甲方损失。

4) 乙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环保、安全生产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能按照甲方和相关部门要求整改合格。甲方有权委托他人修复或者整改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且费用数额以甲方与他人签订的合同为准。同时甲方有权根据情况决定是否解除合同。

5)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在大厦公共区域内树立或悬挂指引性标识牌、广告，在甲方发出整改通知后不予整改或拆除的，甲方有权委托他人拆除并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0元。

6) 合同到期后，乙方未在合同期限届满时退还所承租房屋的，应按照约定的租金以及相关费用标准的两倍向甲方支付逾期期间的租金以及相关费用。若乙方未按照约定的标准退还租赁房屋（保留房屋的固定装修部分）应承担相应的修复费用（含乙方租赁部分及租赁部分中包含的公共部分，如：核心筒、空中花园、洗手间等）。

7) 乙方二次装修消防验收不合格，或取得消防验收审核意见而系统仍不具备使用功能，或乙方擅自变更消防、施工设计，造成甲方或第三方经济损失的，乙方不得将房屋投入使用，乙方擅自投入使用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止使用，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8) 乙方擅自改变承租物业用途、类型、布局、结构等，或乙方有其他违约行为经甲方提出后不予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9) 乙方存在违反消防、治安、安全等政府管理规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整改，不具备使用条件或者安全隐患的，乙方应立即停止使用。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10) 对于乙方的违约行为甲方有权采取停水、停电、停空调等措施，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1) 本合同中对乙方的违约行为，未具体约定违约责任的，视情节轻重甲方有权根据情况确定解除合同或要求赔偿。

2、甲方违反合同约定的，应按照约定向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 如因甲方违约造成的合同提前解除，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返还押金，并双倍返还乙方租赁保证金。

2) 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在装修、使用期间租赁房屋受损的,除按照乙方要求予以修复,还需赔偿乙方损失。

3) 甲方未经乙方同意擅自在乙方租赁区域树立或悬挂指引性标识牌、广告,在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后不予整改或拆除的,乙方有权委托他人拆除并由甲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同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0000 元。

4) 本合同中对甲方的违约行为,未具体约定违约责任的,视情节轻重乙方有权根据情况确定解除合同或要求赔偿。

十、免责事由

1、如遇不可抗力或国家政策、政府行为(包括政府管理部门的审核、批准、备案等)等原因,影响施工进度或者不允许使用的,致使物业不能按约定时间交付乙方使用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但应书面通知乙方。

2、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国家政策变动,或政府决定征用出租物业、所在土地或需拆除出租物业,或因甲方本身以外的其它第三方原因,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则合同自动解除,甲乙双方结清租赁费用,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互不补(赔)偿。

十一、通知条款

本合同中各方提供的地址和电话为相互接收信函、通知、材料等的法定送达地址和联系电话,合同一方变更地址和电话,应提前 5 日书面通知对方,变更方未及时通知对方的,因此产生的责任和损失由该变更方承担。合同一方按约定的地址和电话将信函、通知、材料等以邮政挂号信件、EMS 特快专递寄发后,即视为履行了通知、送达义务,

并产生相应的法律效力。邮政挂号信件、EMS 邮件，对方拒收、非本人签收、退回、无法送达等均视为送达并同样产生送达的法律效力。

十二、其他约定

1、如无特别约定，本合同内容应为双方实际履行的约定，在本合同签订前或者签订后甲、乙双方因本合同所涉租赁房屋签订的租赁文件、合同内容与本合同内容发生抵触的，以本合同为准。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者拒绝履行。若需对本合同约定内容进行变更或者对本合同未尽事宜进行约定，由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4、由于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争议或请求，均提交由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深圳甲己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日期： 年 月 日



5、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7104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14日

资质等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08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it.gdcic.net>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溪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建立时间	1996年05月07日		
注册资本金	208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407998T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44003655-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徐凯宏	职务	企业负责人(企业经理)
技术负责人	张国龙	职称或执业资格	建筑工程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曾用名: 深圳市博大建设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9年01月13日 原一体化资质证书编号: C144003655		

业务范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	--------------------------------------



企业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A144003655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12627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16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03652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有效期: 至 2029年05月06日

资质等级: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乙级
照明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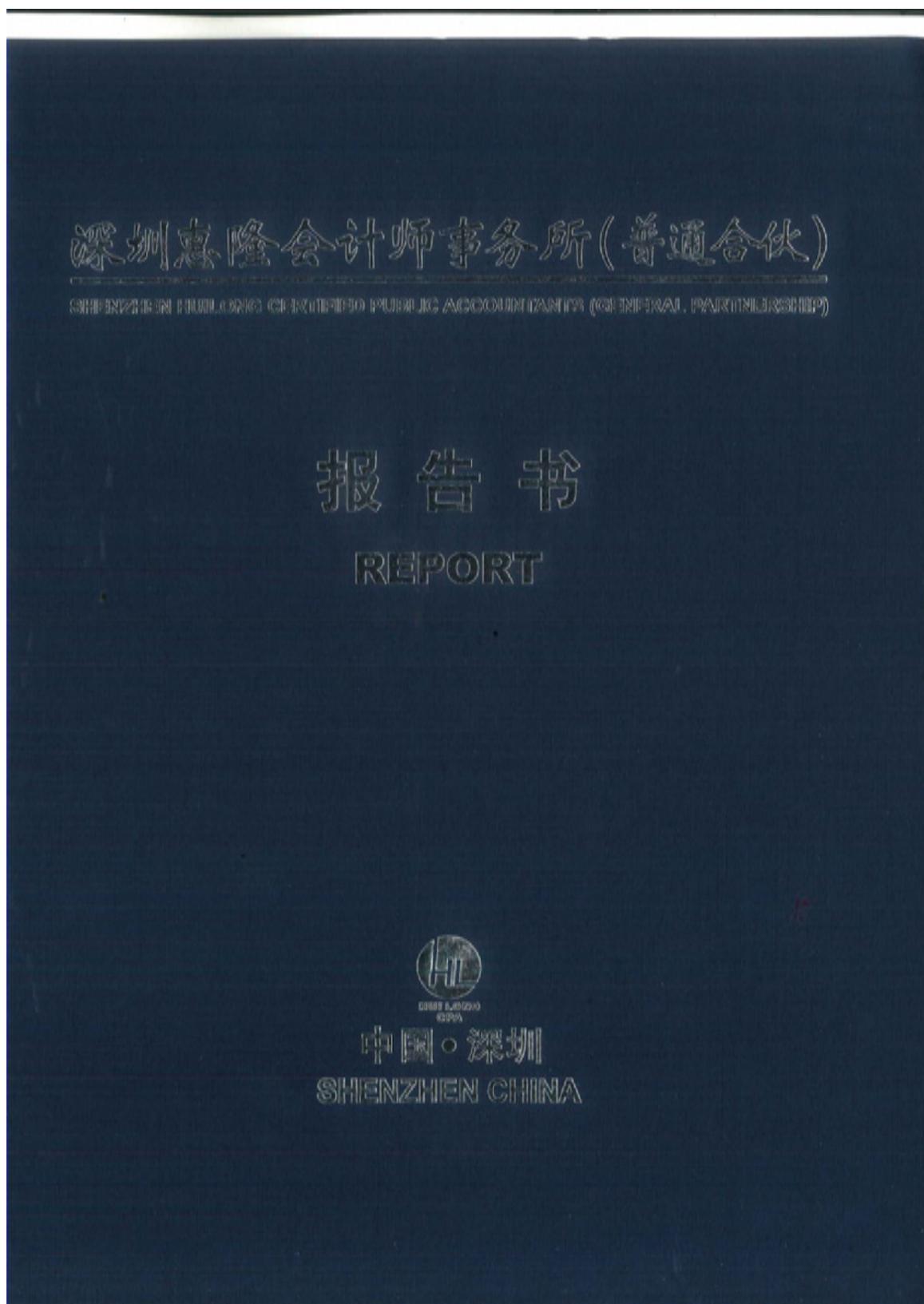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06日



6、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

(1)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关于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一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26

深圳惠隆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0755-29021755 邮编：518101



深圳惠隆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HUILONG
CPA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29021755 邮编：518101

机密

惠隆财审字[2022]A10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 1	309,594,555.81	210,499,428.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四 2	36,828,688.70	23,882,923.28
应收账款	四 3	1,538,211,761.08	922,799,616.56
预付账款		-	51,809,085.98
其他应收款	四 4	125,021,913.72	184,193,589.02
存货	四 5	447,586,900.62	446,616,754.71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457,243,819.93	1,839,801,397.6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四 6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四 7	24,718,227.8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四 8	27,447,985.75	28,212,406.54
在建工程	四 9	43,145.26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四 10	492,939.93	55,119.08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四 11	-	4,375,138.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702,298.82	152,642,663.96
资产总计		2,629,946,118.75	1,992,444,061.60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 12	313,000,000.00	3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四 13	17,795,007.40	5,420,518.03
应付账款	四 14	563,362,245.91	258,081,291.81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16,095,292.30	10,402,731.99
应交税费	四 15	10,217,499.99	10,699,374.99
其他应付款	四 16	253,121,237.60	101,068,593.9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173,591,283.20	695,672,510.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173,591,283.20	695,672,510.7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 17	89,500,000.00	89,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四 18	10,700,000.00	10,7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四 19	74,428,603.05	74,428,603.05
未分配利润		1,281,726,232.50	1,122,142,947.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6,354,835.55	1,296,771,550.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29,946,118.75	1,992,444,061.60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4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一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20	7,095,219,878.45	5,897,584,034.51
减：营业成本	四 20	6,561,107,477.68	5,444,779,208.72
税金及附加		24,222,489.72	21,849,856.58
销售费用		27,422,695.46	21,700,996.74
管理费用		58,075,136.56	42,179,366.53
研发费用		214,970,311.92	182,334,328.86
财务费用	四 21	34,495,502.12	27,946,926.52
加：其他收益	四 22	8,299,445.0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 23	-1,119,106.8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2,106,603.19	156,793,350.56
加：营业外收入	四 24	17,400.00	6,472,430.60
减：营业外支出	四 25	4,231,247.51	3,332,201.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7,892,755.68	159,933,579.23
减：所得税费用		18,309,471.01	16,393,039.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583,284.67	143,540,539.9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一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一）净利润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〇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978,602,407.86	1,153,231,01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978,602,407.86	1,153,231,010.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43,540,539.97	143,540,539.97
（一）净利润	-	-	-	143,540,539.97	143,540,539.9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43,540,539.97	143,540,539.9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一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7,053,902,694.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36,716,900.48
现金流入小计	5	7,190,619,595.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6,731,432,680.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70,376,494.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222,293,858.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8,159,363.85
现金流出小计	10	7,042,262,39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48,357,198.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830,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1,400,255.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现金流入小计	18	831,900,255.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6,641,999.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855,218,227.8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
现金流出小计	23	861,860,227.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9,959,972.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41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现金流入小计	29	41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40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19,782,736.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2,519,361.81
现金流出小计	33	431,302,098.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9,302,098.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99,095,127.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10,499,428.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309,594,555.8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二〇二一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1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39	
净利润	40	159,583,284.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	6,607,336.05
无形资产摊销	43	20,648.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	4,375,138.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	297,47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	19,782,736.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	-1,400,255.01
递延税款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	-
递延税款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	-970,145.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	-517,377,148.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	477,438,134.29
其他	5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	148,357,198.7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57	
债务转为资本	58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9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61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	309,594,555.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	210,499,428.0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4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5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	99,095,127.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成立时间：1996年5月7日
注册资本：1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经营范围：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饰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坏账处理与准备：坏账处理按备抵法核算，按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八) 合同资产

贵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贵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5	5%	19.00%
办公设备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一)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二)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 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 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 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 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 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 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 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 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 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 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 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 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

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贵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贵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贵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贵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六）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十七）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八)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九)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如下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选择上述第一种会计处理方法。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 应付税款法 核算。

(二十一) 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二) 税 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工程收入	9%
增值税	工程收入（简易征收）	3%
增值税	设计收入、其他服务收入	6%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流转税额	2%

注：2019年取得编号为GR201944206305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登记证书，所得税税率为15%。

(二十三)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会计差错变更。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现 金	1,384,129.75	1,146,811.91
银行存款	308,210,426.06	209,352,616.18
合 计	<u>309,594,555.81</u>	<u>210,499,428.09</u>

2、 应收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1-12-31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0,668,714.69	23,882,923.28
商业承兑汇票	16,159,974.01	-
合 计	<u>36,828,688.70</u>	<u>23,882,923.28</u>

3、 应收账款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1年以内	1,338,239,238.57	740,638,972.25
1-2年	199,972,522.51	182,160,644.31
合 计	<u>1,538,211,761.08</u>	<u>922,799,616.56</u>

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金额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56,871,913.22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4,727,965.86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1,558,125.84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7,047,649.27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6,954,962.13
其他	1,321,051,144.76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1年以内	70,170,319.71	119,242,595.67
1-2年	54,851,594.01	64,950,993.35
合 计	<u>125,021,913.72</u>	<u>184,193,589.02</u>

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金额	经济内容
投标保证金	44,180,426.48	投标保证金
深圳市龙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9,984,310.22	往来款
履约保证金	18,221,251.49	履约保证金
项目部短期借款	9,686,533.40	项目部备用金
备用金	3,873,114.01	备用金
其他	19,076,278.12	其他

5、 存货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工程施工	447,586,900.62	446,616,754.71
合 计	<u>447,586,900.62</u>	<u>446,616,754.71</u>

6、 其他债权投资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中建共享63号基础设施投资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合 计	<u>120,000,000.00</u>	<u>-</u>	<u>-</u>	<u>120,000,000.00</u>

7、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单位名称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东莞市瑞泰家具有限公司	-	15,332,438.08	-	15,332,438.08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	9,385,789.80	-	9,385,789.80
合 计	<u>-</u>	<u>24,718,227.88</u>	<u>-</u>	<u>24,718,227.88</u>

8、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u>固定资产原值</u>	<u>2020-12-31</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21-12-31</u>
房屋及建筑物	27,825,718.80	-	-	27,825,718.80
机器设备	24,963,584.12	2,017,866.48	-	26,981,450.60
运输设备	14,701,695.32	2,536,090.40	2,974,700.00	14,263,085.72
其他设备	3,136,805.79	1,586,428.38	-	4,723,234.17
合 计	<u>70,627,804.03</u>	<u>6,140,385.26</u>	<u>2,974,700.00</u>	<u>73,793,489.29</u>
<u>累计折旧</u>	<u>2020-12-31</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21-12-31</u>
房屋建筑物	13,511,737.72	1,252,157.40	-	14,763,895.12
机器设备	16,533,714.32	2,262,989.69	-	18,796,704.01
运输设备	10,786,992.11	2,777,730.29	2,677,230.00	10,887,492.40
其他设备	1,582,953.34	314,458.67	-	1,897,412.01
合 计	<u>42,415,397.49</u>	<u>6,607,336.05</u>	<u>2,677,230.00</u>	<u>46,345,503.54</u>
<u>固定资产净值</u>	<u>28,212,406.54</u>			<u>27,447,985.75</u>

9、 在建工程

<u>项 目</u>	<u>2020-12-31</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21-12-31</u>
公司总部大楼-业务费	-	43,145.26	-	43,145.26
合 计	<u>-</u>	<u>43,145.26</u>	<u>-</u>	<u>43,145.26</u>

10、 无形资产

<u>无形资产原值</u>	<u>2020-12-31</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21-12-31</u>
专利使用权	64,305.56	-	-	64,305.56
办公软件	-	458,469.04	-	458,469.04
合 计	<u>64,305.56</u>	<u>458,469.04</u>	<u>-</u>	<u>522,774.60</u>
<u>无形资产累计摊销</u> <td><u>2020-12-31</u> <td><u>本年增加</u> <td><u>本年减少</u> <td><u>2021-12-31</u></td> </td></td></td>	<u>2020-12-31</u> <td><u>本年增加</u> <td><u>本年减少</u> <td><u>2021-12-31</u></td> </td></td>	<u>本年增加</u> <td><u>本年减少</u> <td><u>2021-12-31</u></td> </td>	<u>本年减少</u> <td><u>2021-12-31</u></td>	<u>2021-12-31</u>
专利使用权	9,186.48	9,186.48	-	18,372.96
办公软件	-	11,461.71	-	11,461.71
合 计	<u>9,186.48</u>	<u>20,648.19</u>	<u>-</u>	<u>29,834.67</u>
<u>无形资产净值</u> <td><u>55,119.08</u></td> <td></td> <td></td> <td><u>492,939.93</u></td>	<u>55,119.08</u>			<u>492,939.93</u>

11、 长期待摊费用

<u>项 目</u>	<u>2020-12-31</u>	<u>本年增加</u>	<u>本年摊销</u>	<u>2021-12-31</u>
办公楼装修	4,375,138.34	-	4,375,138.34	-
合 计	<u>4,375,138.34</u>	<u>-</u>	<u>4,375,138.34</u>	<u>-</u>

12、短期借款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0,000,000.00	95,000,000.00	80,000,000.00	95,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30,000,000.00	119,000,000.00	130,000,000.00	119,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0,000.00	198,000,000.00	199,000,000.00	99,000,000.00
合 计	310,000,000.00	412,000,000.00	409,000,000.00	313,000,000.00

借款额度	年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条件
中信银行新增4500万	6.12%	2021年3月31日至2022年3月31日	担保贷款
中信银行新增1500万	6.12%	2021年11月5日至2022年6月25日	担保贷款
中信银行新增3500万	6.12%	2021年4月22日至2022年4月22日	担保贷款
华夏银行新增11900万	7.00%	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	抵押+担保贷款
上海银行新增9900万	6.10%	2021年8月10日至2022年8月9日	担保贷款

13、应付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1-12-31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7,795,007.40	5,420,518.03
合 计	17,795,007.40	5,420,518.03

14、应付账款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1年以内	506,067,337.14	220,365,033.75
1-2年	57,294,908.78	37,716,258.06
合 计	563,362,245.91	258,081,291.81

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金额
庐山市峰盛矿产品有限公司	10,005,608.40
肇庆新亚铝铝业有限公司	8,426,376.62
深圳市楚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753,459.34
深圳市焱一科技有限公司	4,970,000.00
兴发铝业（成都）有限公司	4,872,231.21
其他	480,943,491.41

15、应交税费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增值税	8,514,420.93	9,348,124.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6,009.46	654,368.71
教育费附加	255,432.63	280,443.74
地方教育附加	170,288.42	186,962.50
个人所得税	209,354.59	85,123.26
企业所得税	360,384.78	77,767.92
印花税	354,814.80	188,187.00
待认证进项税额	-243,205.62	-121,602.81
合 计	10,217,499.99	10,699,374.99

16、其他应付款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1年以内	174,597,640.36	19,563,543.46
1-2年	2,151,989.78	5,133,442.98
3年以上	76,371,607.46	76,371,607.46
合 计	<u>253,121,237.60</u>	<u>101,068,593.90</u>

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金额	经济内容
代付款项	79,364,021.23	代付款项
应付股利	76,371,607.46	应付股利
预交税款	8,093,528.64	预交税款
供应商履约金	7,457,777.76	履约金
其他	131,834,302.51	其他

17、实收资本

出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原币(RMB)	实际出资	实际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RMB)		折合本位币金额	
徐凯宏	93,500,000.00	88,000,000.00	88,000,000.00	80.00%
向萍	16,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36%
合 计	<u>110,000,000.00</u>	<u>89,500,000.00</u>	<u>89,500,000.00</u>	<u>81.36%</u>

18、资本公积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资本溢价	10,700,000.00	-	-	10,700,000.00
合 计	<u>10,700,000.00</u>	<u>-</u>	<u>-</u>	<u>10,700,000.00</u>

19、盈余公积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74,428,603.05	-	-	74,428,603.05
合 计	<u>74,428,603.05</u>	<u>-</u>	<u>-</u>	<u>74,428,603.05</u>

2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2021年度	2021年度
工程施工收入	6,988,769,583.26	6,486,421,558.17
设计收入	103,288,224.27	72,427,195.10
商品销售收入	3,162,070.92	2,258,724.41
合 计	<u>7,095,219,878.45</u>	<u>6,561,107,477.68</u>

21、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1年度
利息收入	-681,986.36
利息支出	19,782,736.76
手续费	998,326.06
保函费用	2,301,288.34
保理手续费	11,766,258.34
贴现手续费	328,878.98
合 计	<u>34,495,502.12</u>

22、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1年度
政府补助	8,299,445.00
合 计	<u>8,299,445.00</u>

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1年度
理财收益	1,400,255.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519,361.81
合 计	<u>-1,119,106.80</u>

24、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1年度
罚款收入	17,400.00
合 计	<u>17,400.00</u>

25、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1年度
诉讼赔款	3,924,125.85
滞纳金	5,327.62
罚款	4,324.04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97,470.00
合 计	<u>4,231,247.51</u>

五、 承诺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六、 或有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日 期： _____ 日 期： _____ 日 期： _____



邓苍九
43050002000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50002000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11 月 2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Full name	邓苍九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12-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20043197012180027





姓名: 郭红娟
 Full name: 郭红娟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9-10-31
 Date of birth: 1989-10-31
 工作单位: 深圳嘉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深圳嘉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30321198910311743
 Identity card No.: 43032119891031174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郭红娟 年 月 日
 44030004000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40300040004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040004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9 年 08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08 月 05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33717U

名称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在九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
(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 C座四楼413号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07月04日

证书序号:000600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邓荭九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
(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 C幢四楼413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34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0]1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0年2月26日

(2)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 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报告 书

REPORT



SHENZHEN CHINA

关于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25

深圳惠隆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0755-29021755 邮编：518101



深圳惠隆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 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HUI LONG
CPA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29021755 邮编：518101

机密

惠隆财审字[2023]A1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日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 1	356,786,378.80	309,594,555.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四 2	34,091,303.28	36,828,688.70
应收账款	四 3	1,825,498,475.59	1,538,211,761.08
预付账款		-	-
其他应收款	四 4	107,317,703.40	125,021,913.72
存货	四 5	513,208,263.02	447,586,900.62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836,902,124.09	2,457,243,819.9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四 6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四 7	24,718,227.88	24,718,227.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四 8	22,526,237.69	27,447,985.75
在建工程	四 9	43,145.26	43,145.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四 10	1,301,362.56	492,939.93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588,973.39	172,702,298.82
资产总计		3,005,491,097.48	2,629,946,118.75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 11	250,500,000.00	31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四 12	15,372,593.17	17,795,007.40
应付账款	四 13	832,127,462.30	563,362,245.91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四 14	17,635,229.25	16,095,292.30
应交税费	四 15	16,038,198.15	10,217,499.99
其他应付款	四 16	228,443,119.09	253,121,237.6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360,116,601.96	1,173,591,283.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360,116,601.96	1,173,591,283.2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 17	110,000,000.00	89,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四 18	10,700,000.00	10,700,000.00
减: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四 19	74,428,603.05	74,428,603.05
未分配利润		1,450,245,892.47	1,281,726,232.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5,374,495.52	1,456,354,835.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05,491,097.48	2,629,946,118.75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二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20	8,242,004,619.40	7,095,219,878.45
减：营业成本	四 20	7,623,267,591.32	6,561,107,477.68
税金及附加		28,110,720.80	24,222,489.72
销售费用		35,972,537.21	27,422,695.46
管理费用		62,943,784.48	58,075,136.56
研发费用		248,751,670.90	214,970,311.92
财务费用	四 21	22,471,104.95	34,495,502.12
加：其他收益	四 22	7,440,450.00	8,299,445.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 23	-14,192,846.74	-1,119,106.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 24	-22,738,065.16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 25	-359,017.68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637,730.16	182,106,603.19
加：营业外收入		-	17,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四 26	3,664,676.83	4,231,247.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6,973,053.33	177,892,755.68
减：所得税费用		18,453,393.36	18,309,471.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519,659.97	159,583,284.6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00,000.00	-	-	168,519,659.97	189,019,659.97
（一）净利润	-	-	-	168,519,659.97	168,519,659.9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68,519,659.97	168,519,659.9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500,000.00	-	-	-	20,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500,000.00	-	-	-	20,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450,245,892.47	1,645,374,495.52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一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一）净利润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二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8,654,399,584.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5,440,450.00
现金流入小计	5	8,679,840,034.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8,141,633,665.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90,914,849.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242,777,45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82,122,449.46
现金流出小计	10	8,557,448,42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22,391,610.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94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1,290,244.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962,831.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现金流入小计	18	947,253,075.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1,853,289.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94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
现金流出小计	23	946,853,289.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99,786.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20,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25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现金流入小计	29	279,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32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18,116,483.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15,483,090.80
现金流出小计	33	355,099,574.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75,599,574.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47,191,822.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309,594,555.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356,786,378.80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二〇二二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39	
净利润	40	168,519,659.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	22,738,065.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	4,544,286.73
无形资产摊销	43	100,478.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	359,017.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	18,116,483.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	14,192,846.74
递延税款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	-
递延税款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	-65,621,362.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	-289,583,183.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	249,025,318.76
其他	5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	122,391,610.6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57	
债务转为资本	58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9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61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	356,786,378.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	309,594,555.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4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5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	47,191,822.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成立时间：1996年5月7日
注册资本：1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经营范围：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装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下项目涉及并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装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八)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坏账处理与准备：坏账处理按备抵法核算，按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九) 存货

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 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十) 合同资产

贵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贵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十二)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5	5%	19.00%
办公设备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三)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贵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贵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贵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贵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九)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二十)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二）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如下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选择上述第一种会计处理方法。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 应付税款法 核算。

(二十四) 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五) 税 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增值税	工程收入（简易征收）	3%
增值税	设计收入、其他服务收入	6%
增值税	工程收入	9%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流转税额	2%

注：2022年取得编号为GR202244200119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登记证书，所得税税率为15%。

(二十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会计差错变更。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现 金	1,771,438.40	1,384,129.75
银行存款	355,014,940.40	308,210,426.06
合 计	<u>356,786,378.80</u>	<u>309,594,555.81</u>

2、 应收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2/12/31	202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5,562,303.28	20,668,714.69
商业承兑汇票	18,529,000.00	16,159,974.01
合 计	<u>34,091,303.28</u>	<u>36,828,688.70</u>

3、 应收账款

账 龄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1,567,309,657.63	1,338,239,238.57
1-2年	214,901,491.76	199,972,522.51
2-3年	43,287,326.20	-
合 计	<u>1,825,498,475.59</u>	<u>1,538,211,761.08</u>

按债务人归集的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金额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66,678,888.62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64,524,966.29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3,133,930.63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53,933,795.12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3,938,570.41
其他	1,533,288,324.52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85,989,829.75	70,170,319.71
1-2年	21,327,873.65	54,851,594.01
合 计	<u>107,317,703.40</u>	<u>125,021,913.72</u>

按债务人归集的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金额	经济内容
投标保证金	40,010,954.86	投标保证金
实力保证金	20,000,000.00	实力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21,011,923.96	履约保证金
项目部短期借款	8,405,779.23	项目部短期借款
备用金	4,157,664.20	备用金
其他	13,731,381.15	其他

5、 存货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工程施工	513,208,263.02	447,586,900.62
合 计	<u>513,208,263.02</u>	<u>447,586,900.62</u>

6、 其他债权投资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中建共享63号基础设施投资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合 计	<u>120,000,000.00</u>	<u>-</u>	<u>-</u>	<u>120,000,000.00</u>

7、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单位名称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东莞市瑞泰家具有限公司	15,332,438.08	-	-	15,332,438.08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9,385,789.80	-	-	9,385,789.80
合 计	24,718,227.88	-	-	24,718,227.88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房屋及建筑物	27,825,718.80	-	-	27,825,718.80
机器设备	26,981,450.60	24,929.19	-	27,006,379.79
运输设备	14,263,085.72	379,284.83	1,429,026.54	13,213,344.01
电子及其他设备	4,723,234.17	540,174.19	-	5,263,408.36
合 计	73,793,489.29	944,388.21	1,429,026.54	73,308,850.96
累计折旧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房屋建筑物	14,763,895.12	1,252,157.40	-	16,016,052.52
机器设备	18,796,704.01	2,264,236.15	-	21,060,940.16
运输设备	10,887,492.40	674,450.31	107,177.00	11,454,765.71
电子及其他设备	1,897,412.01	353,442.87	-	2,250,854.88
合 计	46,345,503.54	4,544,286.73	107,177.00	50,782,613.27
固定资产净值	27,447,985.75			22,526,237.69

9、在建工程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公司总部大楼-业务费	43,145.26	-	-	43,145.26
合 计	43,145.26	-	-	43,145.26

10、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原值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专利使用权	64,305.56	-	-	64,305.56
办公软件	458,469.04	908,901.03	-	1,367,370.07
合 计	522,774.60	908,901.03	-	1,431,675.63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专利使用权	18,372.96	9,186.48	-	27,559.44
办公软件	11,461.71	91,291.92	-	102,753.63
合 计	29,834.67	100,478.40	-	130,313.07
无形资产净值	492,939.93			1,301,362.56

11、短期借款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5,000,000.00	80,000,000.00	99,000,000.00	76,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19,000,000.00	80,000,000.00	123,500,000.00	75,5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9,000,000.00	99,000,000.00	99,000,000.00	99,000,000.00
合 计	313,000,000.00	259,000,000.00	321,500,000.00	250,500,000.00

12、应付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2/12/31	202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5,372,593.17	17,795,007.40
合 计	15,372,593.17	17,795,007.40

13、应付账款

账 龄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682,272,166.83	506,067,337.14
1-2年	131,796,699.20	57,294,908.77
2-3年	18,058,596.27	-
合 计	832,127,462.30	563,362,245.91

按债权人归集的应付账款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金额
深圳市楚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1,751,306.87
佛山市三水风铝铝业有限公司	10,759,733.97
重庆渝立物资有限公司	10,627,438.66
上海昇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10,573,491.20
兴发铝业(成都)有限公司	4,837,100.02

14、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095,292.30	78,855,039.73	77,315,102.78	17,635,229.25
合 计	16,095,292.30	78,855,039.73	77,315,102.78	17,635,229.25

15、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2022/12/31
增值税	8,514,420.93	201,849,481.44	197,650,191.16	12,713,711.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6,009.46	14,037,038.48	13,557,609.39	1,075,438.55
教育费附加	255,432.63	6,110,419.73	5,904,950.12	460,902.24
地方教育附加	170,288.42	4,073,604.73	3,936,624.99	307,268.16
个人所得税	209,354.59	2,292,895.46	2,325,413.98	176,836.07
企业所得税	360,384.78	18,453,393.36	18,559,287.40	254,490.74
印花税	354,814.80	3,781,928.78	3,061,067.72	1,075,675.86
土地使用税	-	2,288.40	2,288.40	-
环境保护税	-	19,428.01	19,428.01	-
待抵扣进项税额	-243,205.62	217,080.94	-	-26,124.68
车船税	-	13,940.00	13,940.00	-
房产税	-	51,590.70	51,590.70	-
其他税	-	20,481.97	20,481.97	-
合 计	10,217,499.99	250,923,572.00	245,102,873.84	16,038,198.15

16、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141,560,460.27	174,597,640.36
1-2年	10,511,051.36	2,151,989.78
3年以上	76,371,607.46	76,371,607.46
合 计	228,443,119.09	253,121,237.60

按债权人归集的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金额	经济内容
应付股利	76,371,607.46	应付股利
代付款项	67,124,618.95	代付款项
预交税款	8,412,641.44	预交税款
供应商履约金	8,270,037.11	履约金
其他	68,264,214.13	其他

17、 实收资本

出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RMB)	原币(RMB)	实际出资	
			折合本位币金额	实际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徐凯宏	90,200,000.00	90,200,000.00	90,200,000.00	82.00%
向萍	16,500,000.00	16,500,000.00	16,500,000.00	15.00%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00.00	3,300,000.00	3,300,000.00	3.00%
合 计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00.00%

18、	资本公积				
	<u>项 目</u>	<u>2021/12/31</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22/12/31</u>
	资本溢价	10,700,000.00	-	-	10,700,000.00
	合 计	<u>10,700,000.00</u>	<u>-</u>	<u>-</u>	<u>10,700,000.00</u>
19、	盈余公积				
	<u>项 目</u>	<u>2021/12/31</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22/12/31</u>
	法定盈余公积	74,428,603.05	-	-	74,428,603.05
	合 计	<u>74,428,603.05</u>	<u>-</u>	<u>-</u>	<u>74,428,603.05</u>
2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u>项 目</u>		<u>营业收入</u>		<u>营业成本</u>
			<u>2022年度</u>		<u>2022年度</u>
	工程施工收入		8,101,636,222.64		7,525,740,041.99
	设计收入		112,327,880.56		79,420,798.44
	商品销售收入		28,040,516.20		18,106,750.89
	合 计		<u>8,242,004,619.40</u>		<u>7,623,267,591.32</u>
21、	财务费用				
	<u>项 目</u>				<u>2022年度</u>
	利息收入				-1,545,371.80
	利息支出				18,116,483.54
	金融机构手续费				1,130,409.86
	保函费用				1,821,921.94
	保理手续费				2,947,661.41
	合 计				<u>22,471,104.95</u>
22、	其他收益				
	<u>项 目</u>				<u>2022年度</u>
	政府补助				7,440,450.00
	合 计				<u>7,440,450.00</u>
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u>项 目</u>				<u>2022年度</u>
	理财收益				1,290,244.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5,483,090.80
	合 计				<u>-14,192,846.74</u>

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2年度
	坏账损失	-22,738,065.16
	合 计	<u>-22,738,065.16</u>
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2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59,017.68
	合 计	<u>-359,017.68</u>
2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2年度
	捐款支出	2,600,000.00
	赔款支出	1,017,335.93
	税收滞纳金	14,290.90
	罚款支出	1,050.00
	其他	32,000.00
	合 计	<u>3,664,676.83</u>

五、承诺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六、或有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
司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日 期： _____ 日 期： _____ 日 期： _____



邓菴九
43050002000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50002000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9 年 11 月 2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Full name	邓菴九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12-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德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00310712150072





易村梅

44030066115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4030066115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10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易村梅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0-01-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2423700103002
Identity card No.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33717U

名称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在九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
(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 C座四楼413号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4月1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600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邓荻九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
(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 C座四楼413号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34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0]1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0年2月26日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3)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 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报告书

REPORT



关于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u>目 录</u>	<u>页 次</u>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26

深圳惠隆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0755-29021755 邮编：518101



深圳惠隆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HUILONG
CPA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29021755 邮编：518101

机密

惠隆财审字[2024]A1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

二〇二四年三月八日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 1	322,317,321.03	356,786,378.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四 2	36,891,420.64	34,091,303.28
应收账款	四 3	2,035,374,688.90	1,825,498,475.5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账款		-	-
其他应收款	四 4	128,511,658.63	107,317,703.40
存货	四 5	584,982,886.45	513,208,263.02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3,108,077,975.65	2,836,902,124.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四 6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四 7	24,718,227.88	24,718,227.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四 8	19,538,789.48	22,526,237.69
在建工程		-	43,145.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四 9	1,155,439.08	1,301,362.5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四 10	30,702,830.2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115,286.72	168,588,973.39
资产总计		3,304,193,262.37	3,005,491,097.48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 11	311,000,000.00	250,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四 12	20,200,151.11	15,372,593.17
应付账款	四 13	882,432,289.71	832,127,462.30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四 14	16,771,559.53	17,635,229.25
应交税费	四 15	12,384,558.92	16,038,198.15
其他应付款	四 16	243,131,602.23	228,443,119.09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485,920,161.50	1,360,116,601.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485,920,161.50	1,360,116,601.9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 17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四 18	10,700,000.00	10,7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四 19	74,428,603.05	74,428,603.05
未分配利润		1,623,144,497.82	1,450,245,892.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8,273,100.87	1,645,374,495.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04,193,262.37	3,005,491,097.48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三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20	8,509,363,964.02	8,242,004,619.40
减：营业成本	四 20	7,871,852,617.42	7,623,267,591.32
税金及附加		27,104,008.56	28,110,720.80
销售费用		37,251,917.18	35,972,537.21
管理费用		67,349,240.65	62,943,784.48
研发费用		256,726,618.71	248,751,670.90
财务费用	四 21	21,530,096.02	22,471,104.95
其中：利息费用		17,274,294.57	18,116,483.54
利息收入		-2,153,803.18	-1,545,371.80
加：其他收益	四 22	3,071,518.24	7,440,45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 23	-8,205,173.52	-14,192,846.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 24	-30,826,102.02	-22,738,065.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59,017.6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589,708.18	190,637,730.16
加：营业外收入	四 25	1,750,000.00	-
减：营业外支出	四 26	1,324,807.79	3,664,676.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2,014,900.39	186,973,053.33
减：所得税费用		19,116,295.04	18,453,393.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898,605.35	168,519,659.9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三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450,245,892.47	1,645,374,495.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450,245,892.47	1,645,374,495.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72,898,605.35	172,898,605.35
（一）净利润	-	-	-	172,898,605.35	172,898,605.3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72,898,605.35	172,898,605.3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623,144,497.82	1,818,273,100.87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00,000.00	-	-	168,519,659.97	189,019,659.97
（一）净利润	-	-	-	168,519,659.97	168,519,659.9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68,519,659.97	168,519,659.9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500,000.00	-	-	-	20,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500,000.00	-	-	-	20,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450,245,892.47	1,645,374,495.52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9,049,867,686.21	8,654,399,584.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59,463,907.70	25,440,450.00
现金流入小计	5	9,109,331,593.91	8,679,840,034.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8,524,544,170.10	8,141,633,665.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95,723,207.28	90,914,849.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250,926,425.84	242,777,45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05,298,548.88	82,122,449.46
现金流出小计	10	8,976,492,352.10	8,557,448,42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32,839,241.81	122,391,610.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521,515,722.25	94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279,104.23	1,290,244.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	962,831.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
现金流入小计	18	521,794,826.48	947,253,075.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32,328,831.49	1,853,289.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530,000,000.00	94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	-
现金流出小计	23	562,328,831.49	946,853,289.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40,534,005.01	399,786.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	20,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334,000,000.00	25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
现金流入小计	29	334,000,000.00	279,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273,500,000.00	32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17,274,294.57	18,116,483.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170,000,000.00	15,483,090.80
现金流出小计	33	460,774,294.57	355,099,574.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26,774,294.57	-75,599,574.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34,469,057.77	47,191,822.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356,786,378.80	309,594,555.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322,317,321.03	356,786,378.80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二〇二三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3年度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39		
净利润	40	172,898,605.35	168,519,659.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	30,826,102.02	22,738,065.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	4,656,594.68	4,544,286.73
无形资产摊销	43	145,923.48	100,478.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	-	359,017.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	17,274,294.57	18,116,483.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	8,205,173.52	14,192,846.74
递延税款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	-	-
递延税款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	-71,774,623.43	-65,621,362.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	-304,696,387.92	-289,583,183.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	275,303,559.54	249,025,318.76
其他	5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	132,839,241.81	122,391,610.6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57		
债务转为资本	58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9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61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	322,317,321.03	356,786,378.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	356,786,378.80	309,594,555.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4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5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	-34,469,057.77	47,191,822.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成立时间：1996年5月7日
注册资本：208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经营范围：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RMB）	实缴出资额（RMB）
向萍	15.00%	31,200,000.00	16,500,000.00
徐凯宏	82.00%	170,560,000.00	90,200,000.00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	6,240,000.00	3,300,000.00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准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10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

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类。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金额在100.00万元以上。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可以收回，则不计提坏账准备。除上述两项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关联方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八) 存货

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九) 合同资产

贵公司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贵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一)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	4.50%
机器设备	10	10%	9.00%
运输工具	5	10%	18.00%
办公设备	5	10%	18.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10%	18.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二)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四)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贵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贵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贵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贵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八)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十九)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一)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如下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选择上述第一种会计处理方法。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 应付税款法 核算。

(二十三) 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四) 税 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增值税	工程收入	9%
增值税	工程收入（简易征收）	3%
增值税	设计收入、其他服务收入	6%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流转税额	2%

注：2022年取得编号为GR202244200119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登记证书，所得税税率为15%。

(二十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会计差错变更。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3/12/31	2022/12/31
现 金	1,497,336.42	1,771,438.40
银行存款	320,819,984.61	355,014,940.40
合 计	<u>322,317,321.03</u>	<u>356,786,378.80</u>

20

2、 应收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4,462,174.71	15,562,303.28
商业承兑汇票	12,429,245.93	18,529,000.00
合 计	<u>36,891,420.64</u>	<u>34,091,303.28</u>

3、 应收账款

账 龄	2023/12/31	2022/12/31
1年以内	1,676,077,456.62	1,567,309,657.63
1-2年	216,721,633.97	214,901,491.76
2-3年	102,540,343.97	43,287,326.20
3年以上	40,035,254.34	-
合 计	<u>2,035,374,688.90</u>	<u>1,825,498,475.59</u>

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金额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5,328,091.09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72,811,067.86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68,901,477.07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61,193,360.66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58,449,703.06
其他	1,698,690,989.16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23/12/31	2022/12/31
1年以内	96,043,574.86	85,989,829.75
1-2年	32,468,083.77	21,327,873.65
合 计	<u>128,511,658.63</u>	<u>107,317,703.40</u>

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金额	经济内容
投标保证金	45,290,615.40	投标保证金
实力保证金	20,000,000.00	实力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19,931,221.36	履约保证金
项目部短期借款	8,686,533.40	项目部短期借款
备用金	7,108,907.81	备用金
其他	27,494,380.66	其他

5、 存货

项 目	2023/12/31	2022/12/31
工程施工	584,982,886.45	513,208,263.02
合 计	<u>584,982,886.45</u>	<u>513,208,263.02</u>

6、其他债权投资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中建共享63号基础设施投资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合 计	<u>120,000,000.00</u>	-	-	<u>120,000,000.00</u>

7、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东莞市瑞泰家具有限公司	100.00%	15,332,438.08	-	-	15,332,438.08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9,385,789.80	-	-	9,385,789.80
合 计		<u>24,718,227.88</u>	-	-	<u>24,718,227.88</u>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房屋及建筑物	27,825,718.80	-	-	27,825,718.80
机器设备	27,006,379.79	1,336,694.37	-	28,343,074.16
运输设备	13,213,344.01	155,603.96	-	13,368,947.97
电子及其他设备	5,263,408.36	176,848.14	-	5,440,256.50
合 计	<u>73,308,850.96</u>	<u>1,669,146.47</u>	-	<u>74,977,997.43</u>

累计折旧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房屋建筑物	16,016,052.52	1,252,157.40	-	17,268,209.92
机器设备	21,060,940.16	2,315,248.45	-	23,376,188.61
运输设备	11,454,765.71	777,166.81	-	12,231,932.52
电子及其他设备	2,250,854.88	312,022.02	-	2,562,876.90
合 计	<u>50,782,613.27</u>	<u>4,656,594.68</u>	-	<u>55,439,207.95</u>

固定资产净值	<u>22,526,237.69</u>			<u>19,538,789.48</u>
--------	----------------------	--	--	----------------------

9、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原值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专利使用权	64,305.56	-	-	64,305.56
办公软件	1,367,370.07	-	-	1,367,370.07
合 计	<u>1,431,675.63</u>	-	-	<u>1,431,675.63</u>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专利使用权	27,559.44	9,186.48	-	36,745.92
办公软件	102,753.63	136,737.00	-	239,490.63
合 计	<u>130,313.07</u>	<u>145,923.48</u>	-	<u>276,236.55</u>

无形资产净值	<u>1,301,362.56</u>			<u>1,155,439.08</u>
--------	---------------------	--	--	---------------------

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23/12/31
总部办公楼装修	-	30,702,830.28	-	30,702,830.28
合 计	-	30,702,830.28	-	30,702,830.28

11、 短期借款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6,000,000.00	45,000,000.00	76,000,000.00	45,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00,000.00	-	75,500,000.00	-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9,000,000.00	99,000,000.00	102,000,000.00	96,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时代金融中心支行	-	60,000,000.00	20,000,000.00	40,000,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	95,000,000.00	-	95,0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	-	35,000,000.00	-	35,000,000.00
合 计	250,500,000.00	334,000,000.00	273,500,000.00	311,000,000.00

12、 应付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0,200,151.11	15,372,593.17
合 计	20,200,151.11	15,372,593.17

13、 应付账款

账 龄	2023/12/31	2022/12/31
1年以内	727,941,441.88	682,272,166.83
1-2年	132,218,120.44	131,796,699.20
2-3年	22,272,727.39	18,058,596.27
合 计	882,432,289.71	832,127,462.30

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金额
深圳市建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7,925,491.03
深圳市晟创实业有限公司	14,078,884.76
南京神雕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8,671,826.38
天津永旺新业商贸有限公司	8,464,011.59
上海昇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8,382,968.33
南京东祺亚铝建材有限公司	7,920,561.95
南京楚江玻璃有限公司	7,852,978.04
佛山市聚亿铝业有限公司	7,796,428.25
广西谷坤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7,487,611.96
龙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159,702.55

14、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635,229.25	81,295,628.82	82,159,298.54	16,771,559.53
合 计	17,635,229.25	81,295,628.82	82,159,298.54	16,771,559.53

15、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2023/12/31
增值税	12,713,711.21	201,031,002.72	203,880,877.48	9,863,836.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75,438.55	13,799,144.30	14,182,020.23	692,562.62
教育费附加	460,902.24	5,869,052.79	6,033,142.48	296,812.55
地方教育附加	307,268.16	3,958,306.46	4,067,699.58	197,875.04
个人所得税	176,836.07	4,938,700.68	4,943,345.07	172,191.68
企业所得税	254,490.74	19,116,295.04	19,358,224.33	12,561.45
印花税	1,075,675.86	3,369,126.27	3,296,083.00	1,148,719.13
土地使用税	-	2,288.40	2,288.40	-
待抵扣进项税额	-26,124.68	26,124.68	-	-
车船税	-	16,560.00	16,560.00	-
环境保护税	-	16,802.57	16,802.57	-
房产税	-	68,787.60	68,787.60	-
其他税费	-	3,940.17	3,940.17	-
合 计	16,038,198.15	252,216,131.68	255,869,770.91	12,384,558.92

16、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2023/12/31	2022/12/31
1年以内	154,128,802.17	141,560,460.27
1-2年	12,631,192.60	10,511,051.36
3年以上	76,371,607.46	76,371,607.46
合 计	243,131,602.23	228,443,119.09

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金额	经济内容
应付股利	76,371,607.46	应付股利
代付款项	72,767,008.41	代付款项
预交税款	9,445,885.51	预交税款
供应商履约金	8,463,986.24	供应商履约金
其他	76,083,114.61	其他

17、 实收资本

出资者名称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向萍	16,500,000.00	-	-	16,500,000.00
徐凯宏	90,200,000.00	-	-	90,200,000.00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00.00	-	-	3,300,000.00
合 计	110,000,000.00	-	-	110,000,000.00

18、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资本溢价	10,700,000.00	-	-	10,700,000.00
	合 计	<u>10,700,000.00</u>	-	-	<u>10,700,000.00</u>
19、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74,428,603.05	-	-	74,428,603.05
	合 计	<u>74,428,603.05</u>	-	-	<u>74,428,603.05</u>
2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2023年度	2023年度	
	工程施工收入		8,281,084,278.59	7,681,931,454.91	
	设计收入		72,461,903.70	54,779,244.96	
	商品销售收入		155,817,781.73	135,141,917.55	
	合 计		<u>8,509,363,964.02</u>	<u>7,871,852,617.42</u>	
21、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3年度	
	利息收入			-2,153,803.18	
	金融机构手续费等			511,917.14	
	利息支出			17,274,294.57	
	保函费用			4,415,863.21	
	保理手续费			1,481,824.28	
	合 计			<u>21,530,096.02</u>	
22、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3年度	
	政府补助			3,071,518.24	
	合 计			<u>3,071,518.24</u>	
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3年度	
	理财收益			279,104.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8,484,277.75	
	合 计			<u>-8,205,173.52</u>	

24、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3年度
坏账损失	-30,826,102.02
合 计	<u>-30,826,102.02</u>

2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3年度
合同终止赔款收入	1,750,000.00
合 计	<u>1,750,000.00</u>

2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3年度
赔款支出	871,207.52
罚款支出	300,600.00
捐赠支出	150,000.00
滞纳金	3,000.27
合 计	<u>1,324,807.79</u>

五、承诺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六、或有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日 期： _____ 日 期： _____ 日 期： _____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1996年05月07日成立,已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407998T号的营业执照,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现有认缴注册资本总额20,8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凯宏,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经营范围: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3,304,193,262.37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3,108,077,975.65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9,538,789.48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485,920,161.50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485,920,161.5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1,818,273,100.87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10,000,000.00元,账面资本公积为10,700,00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为1,623,144,497.82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为8,509,363,964.02元;营业成本为7,871,852,617.42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为27,104,008.56元；销售费用为37,251,917.18元，管理费用为67,349,240.65元，研发费用为256,726,618.71元，财务费用为21,530,096.02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变动172,898,605.35元，其中：本年度未分配利润变动172,898,605.35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209.17%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4.97%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440.80%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营业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286.27%
5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2.32%
6	营业收入增长率	（本年营业收入-上年营业收入）/上年营业收入*100%	3.24%
7	净资产增长率	（年末净资产-年初净资产）/年初净资产*100%	10.51%
8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9.94%



邓位九 43050002000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500020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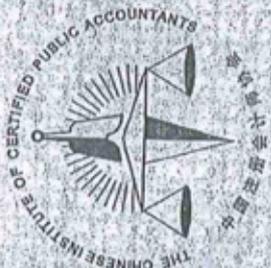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11 月 2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邓位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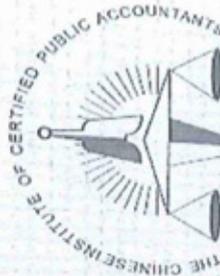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0-12-18

工作单位: 深圳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430503197012180072





姓名 邱浩海
 Full name 邱
 性别 男
 Sex 1992-08-10
 出生日期 1992-08-10
 Date of birth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
 工作单位 通合欣
 Working unit 500332199205100612
 身份证号码 500332199205100612
 Identity card No.



甲浩海 4747025100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7470251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12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5 30 4

年 /y 月 /m 日 /d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33717U

名称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益九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联益公司厂房C栋
(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 C座四楼413号



登记机关



2022年04月18日

重要提示

1.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事项，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行政许可或审批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登记机关报送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600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邓益九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
(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6楼四楼413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34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0]1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0年2月26日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二、企业业绩

投标人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额 (万元)	竣工时间	备注
1	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 工程施工（二标段）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	7452.292062	2022.2.28	国优奖
2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 工程（第一批）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6117.073948	2023.12.8	/
3	深航国际酒店客房局部装 修工程（8-28 层）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6054.22472	2022.9.17	/
4	愿景一城创业花园项目 64#/89#122-123#/137#150 #装修改造工程	深圳愿景一城投资有限公司	3839.640659	2021.4.6	/
5	融通地产融寓武昌站店改 造项目	融通地产（湖北）有限责 任公司	2719.407416	2023.7.25	/
6	呼和浩特市退役军人服务 中心办公场所维修改造工 程施工	呼和浩特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1599.5391	2020.12.3	/
7	综合性能联调生产车间装 修改造工程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二 四研究所	1220.124464	2022.12.2	/
8	深圳市中波转播台提升改 造项目装饰装修、机电安 装、消防设施工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 理中心	1054.682281	2022.9.29	/
9	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 5#卖场改造工程项目	铜陵金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46.511695	2022.10.24	/
10	愿景一城微棠公寓龙胜小 队 11#、13#装修改造工程	深圳愿景一城投资有限公司	665.03761	2022.10.21	/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1、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6-440305-70-03-701021005001

标段名称：前海控股大厦项目T1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7452.292062万元

中标工期：212天

项目经理(总监)：孙建



本工程于 2021-01-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文陈
印曼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2-10

郭军

查验码：5675995160895188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BD SU-2021-0173

深圳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
(二标段) 合同

合同附件 (附件 1~22)
第一册 (共一册)

合同双方: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甲方)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工程名称: 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 (二标段)

签署日期: 2021 年 3 月 19 日

合同编号： QHKG-2021-155



深圳前海控股大厦 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 (二标段) 合同

立项编号：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签署日期：2021 年 3 月 19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_____

鉴于甲方已于2021年3月16日向乙方发出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1.2 工程地点：前海桂湾片区二单元五街坊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1.4 建设规模：前海控股大厦位于前海桂湾片区，是前海首批高端港式物业示范工程，目标打造深港活力金融、生态商务超甲级写字楼。占地约 1.68 万平，总建筑面积约 13.98 万平，地下三层，地上由三栋塔楼组成，其中一期工程（1#、2#塔楼）目前已完成竣工验收，物业单位已接收。

本次招标二标段承包范围为：

1#楼 18 层及以上室内外二次精装修改造、33 层屋面及周边区域装修改造工程。

施工面积约 31462 m²。

1.5 工程内容：包括本标段范围内的拆改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改造（包括但不限于：水、电、通风空调、智能及消防工程等专业拆改及调试）；本标段施工过程中涉及的所有工程的施工工程所有工程材料、设备的采购、保管、成品保护，工程施工、检验检测、验收、移交和保修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合同范围及界面、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1.6 资金来源：国有资金 100%

1.7 风险提示：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服务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不得因此而提出索赔（已完成的工程量按实结算）。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房建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_____ 桩径: _____ 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 _____ 平方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 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__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_____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 二次给排水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___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 二次电气	其它工程	

2.2 工程承包范围:

2.2.1 工程施工内容:

2.2.1.1 拆改工程: 本标段范围内精装修、给排水、电气、通风空调、消防、智能化等专业工程的拆除改造工作, 优先考虑保护性拆除。具体以图纸为准。

2.2.1.2 室内装修工程: 本标段范围内所有精装修专业工程材料、设备的供应、安装、调试、验收等。具体以图纸及招标文件为准。

2.2.1.3 给排水工程: 本标段范围内所有给排水专业工程调整、新增所引起的一切工作(包括不限于水井房、主管、支管、阀门等)材料、设备的供应、安装、调试、验收等。具体以图纸及招标文件为准。

2.2.1.4 电气工程: 本标段范围内所有电气工程调整、新增所引起的一切工作(包括机房、管井、桥架、管线等)材料、设备的供应、安装、调试、验收等。

2.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施工措施、包垃圾清运、包竣工验收、包税费、包保修、包场内搬运等）。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进度目标

3.1.1 暂定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2月1日。

3.1.2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书面施工开工指令为准。

3.1.4 竣工：2021年8月31日完成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本工期已充分考虑到节假日施工，承包人应充分考虑节假日带来的工期影响及风险，并在投标中响应工期要求。

3.1.5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 212 日（包括法定节假日）。

3.2 进度控制节点要求

3.2.1 施工控制节点：

- 1) 2021年7月15日具备家私进场及软装布置条件。
- 2) 2021年8月31日完成竣工验收，具备使用条件

第四条 质量标准

1、本项目质量目标为：承包人须保证本工程一次性通过验收合格，

2、承包人须无条件接受质量监督管理部门和监理单位的质量监督和管理，共同把好质量关。

3、隐蔽工程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入下道工序施工（制作）。

4、未尽的技术条件及要求均按写字楼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执行。

第五条 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柒仟肆佰伍拾贰万贰仟玖佰贰拾元陆角贰分 (¥74,522,920.62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为¥68,369,651.94元，按9%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6,153,268.68元。最终合同价以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

本合同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因税率变动而调整，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的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

增值税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5.1.1 建筑安装工程费（不含暂列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陆仟柒佰壹拾万壹仟壹佰壹拾伍元壹角玖分（¥67,101,115.19元）；

5.1.2 工程建设其他费为人民币（大写）叁万叁仟捌佰柒拾伍元陆角伍分（¥33,875.65元）；

5.1.3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人民币（大写）捌拾陆万零柒佰柒拾玖元叁角肆分（¥860,779.34元）；

暂列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柒佰叁拾捌万柒仟玖佰贰拾玖元柒角捌分（¥7,387,929.78元）；

5.1.4 履约评价费用含在合同价款中，暂定为合同金额的2%，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玖万零肆佰伍拾捌元肆角壹分（¥1,490,458.41元）；

5.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5.3. 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 $F=1-(\text{商务标投标报价}-\text{不可竞争费})/(\text{招标控制价}-\text{不可竞争费})$ ，为：16.00%。

5.4. 结算原则：本工程按实结算，结算价=双方核对确认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白蚁防治费）±工程变更签证费用±人工调差-履约评价扣款±合同奖罚±其他

5.5 模拟清单中已有的综合单价不予调整；模拟清单中有类似的综合单价，参照类似综合单价执行；模拟清单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参照本招标控制价的编制原则执行。

第六条 组成合同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6.1 本合同协议书

6.2 中标通知书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深圳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和《前海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3 月 19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内容)

甲 方： (盖章)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乙 方：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

(5) 限公司(盖章)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

电 话： 0755-83269933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中信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账 号： 8110301013500201312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将追究法律责任。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前海控股大厦项目T1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验收日期：2022.2.28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前海控股大厦项目T1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二开发单元05街坊	建筑面积	31462m ²	工程造价	7452.29206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8层以上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 QH-2021-0046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5-8	验收日期	2022.2.2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 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066-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梁黄顾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志强
副组长	杨东、林浩、王泽民
组员	陈恒、郭丽岩、商笑枫、李兵、李洁、秦海林、付仙、徐静、谢艳、何一华、王珏、齐广新、范国荣、黄祥昌、董尧根、沈晓东、侯自强、田鸣、易波、凌浩明、文黄濛、翁佳在、黄凡、黎晓明、孙建、李若林、姚天保、黎伟雄、柳木群、程新乐、赵传邦、陈坤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恒	秦海林、商笑枫、徐静、何一华、王珏、范国荣、黄祥昌、易波、文黄濛、凌浩明、孙建、李若林、姚天保、黎伟雄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兵	李洁、郭丽岩、郭丽岩、付仙、董尧根、齐广新、翁佳在、黎晓明、黄凡、柳木群、程新乐
工程质控资料	谢艳	沈晓东、侯自强、赵传邦、陈坤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志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王志强
2	杨东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杨东
3	林浩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经理	工程师	林浩
4	陈恒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精装修工程师	工程师	陈恒
5	秦海林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精装修工程师	工程师	秦海林
6	商笑枫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精装修工程师	工程师	商笑枫
7	徐静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工程师	工程师	徐静
8	李兵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李兵
9	李洁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李洁
10	郭丽岩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工程师	郭丽岩
11	付仙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精装修工程师	工程师	付仙
12	何一华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精装修工程师	工程师	何一华
13	谢艳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负责人	工程师	谢艳
14	王泽民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王泽民
15	王珏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工程师	王珏
16	黄祥昌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顾问	工程师	黄祥昌
17	董尧根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董尧根
18	范国荣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范国荣
19	齐广新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齐广新
20	沈晓东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沈晓东
21	侯自强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管理	工程师	侯自强
22	田鸣	梁黄顾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工程师	田鸣
23	易波	梁黄顾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设计	工程师	易波
24	凌浩明	梁黄顾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设计	工程师	凌浩明
25	文黄濠	梁黄顾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设计	工程师	文黄濠
26	翁佳在	梁黄顾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	工程师	翁佳在
27	黄凡	梁黄顾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	工程师	黄凡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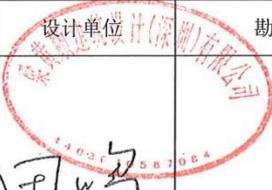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黎晓明	梁黄顾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机电设计	工程师	黎晓明
29	孙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孙建
30	李若林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李若林
31	姚天保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工程师	姚天保
32	黎伟雄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黎伟雄
33	柳木群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工程师	柳木群
34	程新乐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负责人	工程师	程新乐
35	赵传邦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赵传邦
36	陈坤炎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陈坤炎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进行竣工验收，经参建各方检查验收，本工程已按照合同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工程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同意通过竣工验收，质量评定为：合格。建设单位组织了城建档案专项验收，验收结果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2年2月2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2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2年2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2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前海控股大厦项目T1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前海控股大厦项目室内精装修工程B栋
29、30层



2、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

中标通知书

编号：HFZTB-GC-2022-007435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项目招标中，
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定，被确定为中标单位。

招标项目名称：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

招标项目编号：2022BFGGZ01797

中 标 金 额：（大写）陆仟壹佰壹拾柒万零柒佰叁拾玖元肆角捌
分

（小写）61170739.48 元

质 量 标 准：合格标准

中 标 工 期：150 天

项 目 经 理：叶松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

2022年09月07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22年09月07日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滨湖新区南京路2588号
联系电话：0551-66223831



BD 56 2022-035

合同编号：HT-2022-270-zcb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
发 包 人：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2 年 9 月 28 日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
 2. 工程地点: 合肥高新区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合高经贸(2017)175号。
 4. 资金来源: /。
 5. 工程内容: 。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工程室内精装修,总面积约31000平方米。J3#楼建筑高度为53.4米,J4#楼建筑高度为52.3米,K5楼建筑高度为59.2米(一类建筑)。其中(1)J3J4#楼公区,其中J4#楼包括楼梯间(含负一层)、电梯厅(含负一层)、卫生间等;J3#楼包括楼梯间(含负一层)、电梯厅(含负一层)等。(2)K1#楼食堂,装修范围为一层食堂和后厨区域;(3)K5楼孵化器,包括所有办公空间和公共部分,即负一层到顶层除设备用房之外的所有区域。装修工程范围包括室内精装修、空调、智能化、消防改造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9月28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2月2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壹拾柒万零柒佰叁拾玖元肆角捌分（¥61170739.4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捌万捌仟陆佰柒拾元叁角贰分（¥1788670.32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万（¥30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总价合同 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叶松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招标文件；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合肥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安徽中安创客科技园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_____

(签字)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340100348692191Y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 900 号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31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55-83262212

传 真: 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 44201581500052551570



2022-0735

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71202302240103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K1#楼



竣工日期

2023.12.8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K1#楼		
工程地点	合肥高新区望江西路与火龙地路交口西北角		
建筑面积	1500m ²	工程造价	280.15万元
结构类型	框筒	层数	地下0层/地上1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01202020052	施工许可证号	340171202302240103
开工日期	2023.05.25	竣工日期	2023.12.8
建设单位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自强
勘察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方斌
监理单位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及 岗位证书号	关群
施工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及证书号	叶松 粤1442006200804191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
施工图审机构	安徽省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施工图设计文 件审查合格书 编号	340136202002130101-T X-004
检测机构 (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 司	项目负责人	田伟
质量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站高新区分站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赵自强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建设负责人	赵自强
副组长	关群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	关群
成员	方斌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负责人	方斌
	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叶松
	廖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廖延松
	赵晶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赵晶晶
	周军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周军
备注:				
提示: 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收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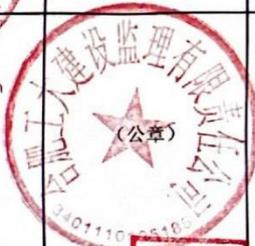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办理了该工程审图、施工等各项报建手续，工程施工、监理均实行了招标投标工程建设符合国家基本建设程序。

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在工程建设中通力协作较好地完成了全部合同内容，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较好地执行了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程序要求组成验收组，依据建筑工程分部验收情况，质量控制资料核查，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和观感质量验收后认为：本工程已完成施工图设计内容，工程施工质量经验收组共同验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总体质量较好，质量验收为合格。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王芳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2月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张勇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2月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张小明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2月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徐勤云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2月8日
---	---	--	---------------------------	--

②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71202302240103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 K4K5#楼

竣工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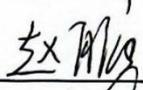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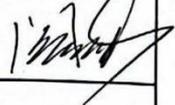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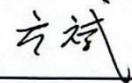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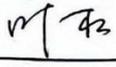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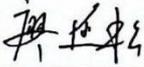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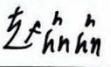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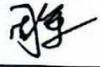
2023.12.8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K4K5#楼		
工程地点	合肥高新区望江西路与火龙地路交口西北角		
建筑面积	26719m ²	工程造价	4599.1万元
结构类型	框筒	层数	地下1层/地上13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01202020053	施工许可证号	340171202302240103
开工日期	2023.05.20	竣工日期	2023.12.8
建设单位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自强
勘察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方斌
监理单位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关群
施工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叶松 粤1442006200804191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施工图审机构	安徽省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36202002130101-T X-003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田伟
质量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站高新区分站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赵自强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建设负责人	
副组长	关群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	
成员	方斌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负责人	
	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廖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赵晶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周军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收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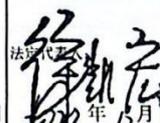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办理了该工程审图、施工等各项报建手续，工程施工、监理均实行了招标投标工程建设符合国家基本建设程序。

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在工程建设中通力协作较好地完成了全部合同内容，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较好地执行了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程序要求组成验收组，依据建筑工程分部验收情况，质量控制资料核查，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和观感质量验收后认为：本工程已完成施工图设计内容，工程施工质量经验收组共同验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总体质量较好，质量验收为合格。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王芳	法定代表人：  张勇	法定代表人：  明晓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张勇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年 月 日	2023年12月8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71202302240103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 J3#楼

竣工日期

2023.12.8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J3#楼		
工程地点	合肥高新区望江西路与火龙地路交口西北角		
建筑面积	1208m ²	工程造价	560.25万元
结构类型	框筒	层数	地下1层/地上12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0120202005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71202302240103
开工日期	2023.02.24	竣工日期	2023.12.8
建设单位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自强
勘察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方斌
监理单位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及 岗位证书号	关群
施工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及证书号	叶松 粤1442006200804191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
施工图审机构	安徽省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施工图设计文 件审查合格书 编号	340136202002130101-T X-005
检测机构 (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 司	项目负责人	田伟
质量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站高新区分站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赵自强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建设负责人	赵自强
副组长	关群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	关群
成员	方斌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负责人	方斌
	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叶松
	廖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廖延松
	赵晶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赵晶晶
	周军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周军
备注:				
提示: 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收结果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办理了该工程审图、施工等各项报建手续，工程施工、监理均实行了招投标工程建设符合国家基本建设程序。

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在工程建设中通力协作较好地完成了全部合同内容，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较好地执行了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程序要求组成验收组，依据建筑工程分部验收情况，质量控制资料核查，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和观感质量验收后认为：本工程已完成施工图设计内容，工程施工质量经验收组共同验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总体质量较好，质量验收为合格。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王芳	张勇	明松	(公章)	徐松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14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71202302240103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J4#楼

竣工日期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J4#楼		
工程地点	合肥高新区望江西路与火龙地路交口西北角		
建筑面积	1573m ²	工程造价	677.3万元
结构类型	框筒	层数	地下1层/地上12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01202020045	施工许可证号	340171202302240103
开工日期	2023.02.24	竣工日期	2023.12.8
建设单位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自强
勘察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方斌
监理单位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关群
施工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叶松 粤1442006200804191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施工图审机构	安徽省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36202002130101-TX-002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田伟
质量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站高新区分站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赵自强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建设负责人	赵自强
副组长	关群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	关群
成员	方斌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负责人	方斌
	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叶松
	廖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廖延松
	赵晶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赵晶晶
	周军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周军
备注:				
提示: 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收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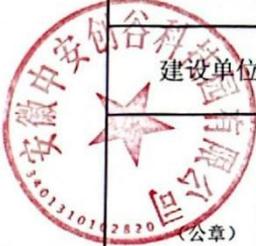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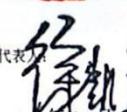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办理了该工程审图、施工等各项报建手续，工程施工、监理均实行了招标投标工程建设符合国家基本建设程序。

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在工程建设中通力协作较好地完成了全部合同内容，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较好地执行了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程序要求组成验收组，依据建筑工程分部验收情况，质量控制资料核查，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和观感质量验收后认为：本工程已完成施工图设计内容，工程施工质量经验收组共同验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总体质量较好，质量验收为合格。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王芳 法定代表人：	 张勇 法定代表人：	 张明 法定代表人：	 张勇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71202302240103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H6#楼一层

竣工日期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H6#楼一层		
工程地点	合肥高新区望江西路与火龙地路交口西北角		
建筑面积	820m²	工程造价	320万元
结构类型	框筒	层数	地下0层/地上1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01202020053	施工许可证号	340171202302240103
开工日期	2023.02.24	竣工日期	2023.12.8
建设单位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自强
勘察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方斌
监理单位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关群
施工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叶松 粤1442006200804191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施工图审机构	安徽省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36202002130101-TX-019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田伟
质量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站高新区分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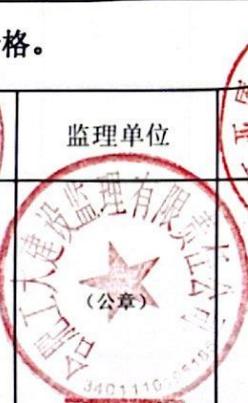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赵自强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建设负责人	赵自强
副组长	关群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	关群
成员	方斌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负责人	方斌
	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叶松
	廖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廖延松
	赵晶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赵晶晶
	周军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周军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收结果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办理了该工程审图、施工等各项报建手续，工程施工、监理均实行了招标投标工程建设符合国家基本建设程序。
 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在工程建设中通力协作较好地完成了全部合同内容，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较好地执行了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程序要求组成验收组，依据建筑工程分部验收情况，质量控制资料核查，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和观感质量验收后认为：本工程已完成施工图设计内容，工程施工质量经验收组共同验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总体质量较好，质量验收为合格。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王芳	 (公章) 张勇印	 (公章) 明松印	(公章)	 (公章) 李凯印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2月8日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2月8日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2月8日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2月8日

3、深航国际酒店客房局部装修工程（8-28层）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420200092001001

标段名称：深航国际酒店客房局部装修工程（8-28层）

建设单位：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6054.224729万元

中标工期：360天

项目经理(总监)：黄开胜



本工程于 2020-07-11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8-05



查验码：255742512061791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航合同SZA 20202006

EDS6-2020-1071
副本

合同编号:

文件发行章
收件单位: 坤大
日期: 2020.11.12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航国际酒店客房局部装修工程(8-28层)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35号

发 包 人: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航国际酒店客房局部装修工程(8-28层)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35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福田发改备案(2020)0182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深航国际酒店客房局部装修工程(8-28层),需对酒店8-28层客房室内进行局部装修改造,装修改造面积约26000平方米。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航国际酒店客房局部装修工程(8-28层),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原有室内局部墙体、地面及其他装饰的拆除工程、新建内隔墙工程、吊顶工程、墙面工程、地面工程、门窗工程、涂饰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管道及空调改造工程等,代发包人完成消防报建并最终通过消防设计审核、消防设计验收审批相关事宜,以及上述未列出但与施工内容密切相关、必不可少的系统、专业和其它特殊工程等相关专业的全部工作,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注:本工程不包括智能化及弱电预埋工程,此类工程由发包人另行发包,承包人配合。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2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1月26日，实际竣工日期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0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含税。

合同签订时造价站发布的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为3.02%，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费率为12%。若签订合同时或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遇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且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对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进行了相应调整的，则在工程款项支付时的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随之进行相应调整。

本合同增值税采用一般计税方法。合同当前适用的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税率为9%。若签订合同时或合同执行过程中遇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承包人应按最新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及增值税税率执行。

人民币（大写）陆仟零伍拾肆万贰仟贰佰肆拾柒元贰角玖分（¥60542247.29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拾肆万肆千玖佰零壹元玖角整（¥944901.90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伍万元整（¥3350000.00元）。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文件。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11 月 1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合同签章页)

发包人：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八路与白石路交汇豪威科技大厦 3F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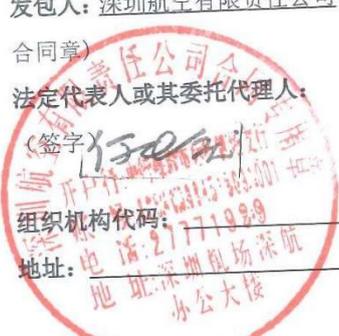
电话：0755-83269933

传真：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boda@szbdzs.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账号：811030101350020131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航国际酒店客房局部装修工程（8-28层）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1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航国际酒店客房局部装修工程（8-28层）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35号	建筑面积	25900平方米	工程造价	6054.2 24729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29	层
	框架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61-03-503878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1004		
建设单位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美术绿色装配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美术绿色装配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谭波
副组长	韩聪、徐朝华、严伟、刘丽云
组员	陈坚、钟源贵、郑晓聪、刘伟龙、陈伟健、梁钟团、张小峰、欧阳振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韩聪	徐朝华、陈坚、梁钟团、欧阳振、刘伟龙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严伟	陈伟健、郑晓聪、高洋、张小峰
工程质控资料	刘丽云	付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29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9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93 项	共 29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9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93 项	共 29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屋面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6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3 项	共 6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3 项	共 6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3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0 项	共 23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3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30 项	共 23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0 项	共 2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10 项	共 2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1	谭波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严伟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现场工程师	工程师
3	刘丽云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资料员	/
4	韩聪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工程师
5	陈伟健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6	徐朝华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7	陈坚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工程师
8	钟源贵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9	郑晓聪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10	刘伟龙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化设计师	工程师
11	梁钟团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仓管员	工程师
12	欧阳振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化设计师	工程师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 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 本工程质量为合格, 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4、愿景一城创业花园项目 64#/89#122-123#/137#150#装修改造工程

2020-078

采购直委通知书

工程名称：愿景一城创业花园项目(64#、89#、122-123#、137#、150#)

装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采购单位：深圳愿景一城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内容：愿景一城创业花园项目(64#、89#、122-123#、137#、150#)

装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承包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暂定金额：人民币小写：38,396,406.59元

(人民币大写：叁仟捌佰叁拾玖万陆仟肆佰零陆元伍角玖分)

工期：需要加固的楼栋单个楼栋的施工工期为 120 日历天，不需要加

固的楼栋单个楼栋的施工工期为 105 日历天。

特此通知！

采购人（盖章）：深圳愿景一城投资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8月10日

本通知书，作为合同签订的唯一凭证，请妥善保管，遗失不补！

BD SG1-2020-0728

合同编号: YJY-CY-SG-2020-001

愿景一城创业花园项目
64#、89#、122-123#、137#、150#
装修改造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 深圳愿景一城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愿景一城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发承包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发承包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愿景一城创业花园项目 64#、89#、122-123#、137#、150#装修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3.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约 17836 m²

4. 工程范围及内容:

4.1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愿景一城创业花园项目 64#、89#、122-123#、137#、150#装修改造工程项目正式施工图纸范围内除发包人分包项目外所包含之装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包含加固工程、拆除新建工程、装饰工程、强电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弱电工程、外立面工程等,及实施该工程所必须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管理措施。

序号	楼栋	层数	公寓层数	有无电梯	建筑面积(m ²)
1	64#	17	16	有	3,057.00
2	89#	14	13	有	2,539.00
3	122-123#	17	16	有	6,389.00
4	137#	16	15	有	2,907.00
5	150#	16	15	有	2,944.00
汇总					17836
备注: 以上建筑面积为暂估面积,实际建筑面积以正式施工图纸所示为准。					

4.2 承包人完成界面见合同附件《项目总分包界面划分》。

5. 工程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施工、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包税金、规费、二次搬运费、冬季施工费用、扰民费、检验试验费、临时办公场地建设费用、临建办公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政府协调费用、施工及生活用水电费用、农民工工伤保险费用、总包管理配合费用、成品保护费、包风险、包竣工验收等为完成本工程范围所有工作内容所需全部费用的总承包方式。

二、合同工期

1. 工期

每栋楼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书面通知的开工时间为准,其中需要加固的楼栋单个楼栋的施工工期为 120

日历天，不需要加固的楼栋单个楼栋的施工工期为 105 日历天，具体详见附件《楼栋工期信息表》。发包人应至少提前【3】日向承包人发出开工通知。

2. 具体工程进度要求见合同附件《项目总承包工程重要施工节点工期要求》。本合同所有工期均指日历天数，包括所有法定假期、休息日、冬歇公祭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极寒、高温、降雨、大风、台风、沙尘暴、雾霾等天气、各种分包工程工序配合所需时间及分包单位延误的工作时间在內。因承包人总包管理、配合不善导致的分包工程（包括发包人分包工程）延误，承包人需承担工期延误责任。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依据国家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建筑工程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

通用技术要求见合同附件《项目通用技术标准和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含税价为：¥38396406.59 元，大写人民币叁仟捌佰叁拾玖万陆仟肆佰零陆元伍角玖分（不含税价为：¥35226061.11 元，大写人民币叁仟伍佰贰拾贰万陆仟零陆拾壹元壹角壹分，适用税率（征收率）为 9%），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3400841.76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肆拾万零捌佰肆拾壹元柒角陆分。

2. 本工程合同价格形式：选（1）

（1）固定单价（含税单价以附件五中《固定单价参照表》为准，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如遇国家调整增值税率或征收率的，则按调整后的政策执行，不含税单价不变，相应调整税额、含税单价。）；

（2）固定总价。

（3）其他价格方式。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石寿军。

六、合同文件构成及其优先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下列文件彼此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书面协议；
-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及附表；
- (4) 本合同附件；
-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 (6) 现行标准、规范、工程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7) 图纸；
- (8) 工程量清单；

上述所有内容都是构成合同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当文件内容有矛盾或内容含糊不清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对本协议范围内的工作内容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经过平等协商议定，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承包人已充分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4. 本合同第三章专用条款中的条款序号与第二章通用条款中的条款序号相对应，如出现专用条款与通用条款中条款序号无法对应的，对该条款的解释以发包人的意见为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0年8月14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深圳市龙华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多页文件须加盖骑缝章)。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份，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深圳愿景一城投资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8KHA82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元芬新村 78 号 101

联系人：贾伟

电话：13811238786

电子信箱：jiawei@chinavisionary.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爱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5009998888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南山区科技南八道豪威科技大厦 3 楼

联系人：李晶晶

电话：13926528669

电子信箱：259824528@qq.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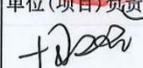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账号：8110301013500201312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
将追究法律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1-工程施工类)

0 0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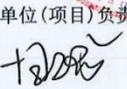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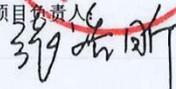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愿景一城创业花园项目 (64#、89#、122-123#、137#、150#) 装修改造工程		验收楼栋号及房间数	64# (142间)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19日	
项目负责人	石寿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开胜	竣工日期	2021年4月27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5 项, 经查符合规定 25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共 25 项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2	与设计图纸符合度验收结论	共 4 部分, 土建、强电、装饰、给排水		共核查 4 部分 土建、强电、装饰、给排水与设计图纸相符。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2 项, 符合全规定 12 项 共核查 12 项, 符合全规定 1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 12 项符合要求, 抽查其中 12 项使用功能均满足。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9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9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5	其他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 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类别: 装饰总包、消防、弱电、外立面、门窗等)
 本表1式5份, 各1份原件至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建设单位资料员、运营部, 1份复印件至成本部

2020-0728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G1-工程施工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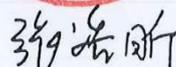
0 0 1

工程名称	愿景一城创业花园项目(64#、89#、122-123#、137#、150#)装修改造工程			验收楼栋号及房间数	137#(118间)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石寿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开胜	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6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24项, 经查符合规定24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共24项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2	与设计图纸符合度验收结论	共4部分, 土建、强电、装饰、给排水		共核查4部分 土建、强电、装饰、给排水与设计图纸相符。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12项, 符合全规定12项 共核查12项, 符合全规定12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12项符合要求, 抽查其中12项使用功能均满足。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8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8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观感质量好	
5	其他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 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类别: 装饰总包、消防、弱电、外立面、门窗等)
 本表1式5份, 各1份原件至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建设单位资料员、运营部, 1份复印件至成本部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1-工程施工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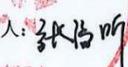
0 0 2

工程名称	愿景一城创业花园项目 (64#、89#、122-123#、137#、150#) 装修改造工程			验收楼栋号及房间数	122-123# (255间)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石寿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开胜	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29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28项, 经查符合规定28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共28项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2	与设计图纸符合度验收结论	共4部分, 土建、强电、装饰、给排水		共核查4部分 土建、强电、装饰、给排水与设计图纸相符。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17项, 符合规定17项 共核查17项, 符合规定17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17项符合要求, 抽查其中17项使用功能均满足。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1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1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观感质量好	
5	其他				
综合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 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类别: 装饰总包、消防、弱电、外立面、门窗等)
 本表1式5份, 各1份原件至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建设单位资料员、运营部, 1份复印件至成本部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1-工程施工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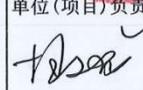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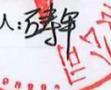
0 0 3

工程名称	愿景一城创业花园项目 (64#、89#、122-123#、137#、150#) 装修改造工程		验收楼栋号及房间数	150# (118间)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 11 月19 日	
项目负责人	石寿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开胜	竣工日期	2021年 1 月 19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5 项, 经查符合规定 25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共 25 项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2	与设计图纸符合度验收结论	共 4 部分, 土建、强电、装饰、给排水		共核查 4 部分 土建、强电、装饰、给排水与设计图纸相符。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2 项, 符合全规定 12 项 共核查 12 项, 符合全规定 1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 12 项符合要求, 抽查其中 12 项使用功能均满足。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9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9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观感质量好	
5	其他				
综合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19日	石寿军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19日	

注: 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类别: 装饰总包、消防、弱电、外立面、门窗等)
 本表1式5份, 各1份原件至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建设单位资料员、运营部, 1份复印件至成本部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G1-工程施工类)

0 0 4

工程名称	愿景一城创业花园项目(64#、89#、122-123#、137#、150#)装修改造工程		验收楼栋号及房间数	89#(102间)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19日	
项目负责人	石寿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开胜	竣工日期	2021年4月6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25项, 经查符合规定25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共25项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2	与设计图纸符合度验收结论	共4部分, 土建、强电、装饰、给排水		共核查4部分 土建、强电、装饰、给排水与设计图纸相符。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12项, 符合规定12项 共核查12项, 符合规定12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12项符合要求, 抽查其中12项使用功能均满足。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9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9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5	其他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6日	

注: 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类别: 装饰总包、消防、弱电、外立面、门窗等)
 本表1式5份, 各1份原件至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建设单位资料员、运营部, 1份复印件至成本部

1.0.001.243

5、融通地产融寓武昌站店改造项目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HBSJ-202207FJ-11900100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2年11月09日所递交的融通地产融寓武昌站店改造项目融通地产融寓武昌站店改造项目施工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27194074.16元

工期：112日历天。

工程质量：合格

安全目标：

项目经理：寇金起

技术负责人/总工程师：

中标说明：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融通地产（湖北）有限责任公司（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投标文件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果有），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招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2年11月05日



备注：空格中填写的内容根据相应行业招标文件示范文本中的规定填写，不需要填写的，在空格中用“/”标示。

BD 59 - 2022 - 0969

合同编号: RTDC-鄂 2022-G-GC-0067

融通地产融寓武昌站店改造 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 融通地产(湖北)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2022年12月15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融通地产（湖北）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融通地产融寓武昌站店改造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融通地产融寓武昌站店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武汉市武昌区中山路千家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 自筹 。

5. 工程内容：维修改造面积约12300平方米，涉装饰装修工程、水电改造工程、消防改造工程，弱电工程、绿化工程、土建改造、外立面及屋面改造工程、标识标牌以及现场施工图深化工作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包含的全部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1）融通地产融寓武昌站店改造项目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包括建筑工程、结构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屋面工程、消防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景观工程、装饰装修（含软硬装）工程、图纸深化设计、样板间等，并对本工程的质量、工期、安全负责；

（2）发包人直接分包或指定第三方，承包人承担总承包管理、配合和服务责任，相关管理、配合和服务费用已经包含在本合同价款范围内；

（3）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范围：见专用条款；

（4）承包人应承担的总包管理、配合和服务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发包人直接分包的工程和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提供水电接入、脚手

架、垂直运输、临时道路、围挡；审查分包单位施工方案；负责全部施工进度、材料设备进场安排及为分包单位提供施工工作面；施工现场管理；施工安全管理；提供分包单位所需资料，如测量放线结果、现场控制点等；施工资料、竣工资料汇总管理；发包人供应材料和机械设备的保管、进度、进场安排；成品和半成品保护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暂定）。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12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日历天为准。

除本合同约定可以工期顺延的情形以外，本工程绝对工期天数不变，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发包人顺延工期，包括但不限于：可能出现的如大雨、大风、高低温天气、雨季、汛期、旱期等自然现象、8小时以内停电、8小时以内停工、节假日影响、夏收、秋收人员短缺、政府政策等因素，由于上述因素而造成的工期延迟和窝工损失，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合格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含税：贰仟柒佰壹拾玖万肆仟零柒拾肆元壹角陆分（¥27194074.16元）；不含税价格：24948691.89元 税金：2245382.2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含税：伍拾叁万叁仟零肆拾捌元贰角肆分（¥533048.2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不含税：壹佰伍拾捌万叁仟壹佰玖拾肆元玖角伍分
(¥ 1583194.95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不含税：壹佰玖拾捌万肆仟零肆拾玖元玖角壹分
(¥ 1984049.91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不含税：壹佰玖拾伍万元整 (¥ 1950000 元)；

工程量清单内所列出的项目及数量已由承包方在招投标阶段进行复核(暂定数量除外)并已全面填上项目的单价及合计。承包方已按照复核后的工程量进行投标报价,且视为已包括招标图纸所示和技术标准和要求等所说明的一切工作及费用,无论工程量清单内有无遗漏及/或偏差,均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工程量清单内列明为暂定数量的项目及暂列金额,暂定数量在结算时将根据发包人认可的施工图进行重新量度,并按合同清单内的单价计价,而暂列金额亦会按合同约定的方式在结算时进行调整。

工程量清单项目的项目特征是项目主要特征的描述,是作为承包方对本项目投标报价的参考依据,但项目特征非本项目的所有特征的全面表达,承包方还已经依据招标图纸、自行深化设计后图纸、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工程量清单计量计价规则等文件进行了复核及报价。后期除变更引起项目特征变化外,不会因工程量清单内项目特征与招标图纸、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工程量清单计量计价规则等不一致而调整合同总价。

本工程为固定总价合同。凡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一切工作及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价款内,包括不能或缺的所有附带工作及费用,不论它们是否在合同文件中有所说明,亦不论它们是否在签订合同时可以预料到。除本合同约定可调整的情形外,合同单价/价款不会因人工、物价、费率或汇率之变动而调整。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1) 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分别开具设备款发票、工程款发票,开

具设备款发票时税率增值税税率应为 13%，工程款发票的税率应为 9%，如国家税率调整，在不含税价格不变的情况下，税率据实调整。

(2) 本合同约定对的价款均为含增值税价格，承包人应在发包人每次支付工程款前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发包人在收到付款申请及发票后，按照约定予以付款，否则，发包人有权延期付款并不视为违约，或按税率差额乘以付款金额进行扣除。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寇金起。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

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湖北省武汉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及提供履约保函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盖章)



承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
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
追究法律责任。

徐机志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G6

工程名称	融通地产融寓武昌站店改造项目	结构类型	砖混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7 / 12300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胡冶	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寇金起	项目技术负责人		完工日期	2023年7月25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u>7</u>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u>7</u>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29</u>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u>29</u>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24</u> 项, 符合规定 <u>24</u> 项 共抽查 <u>1</u> 项, 符合规定 <u>1</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u>0</u>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3</u>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u>3</u>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0</u>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6、呼和浩特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办公场所维修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施工(房建)中标通知书



施工招标备案编号为 15010119122401199-BD, 建设单位为呼和浩特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的呼和浩特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办公场所维修改造工程施工工程, 坐落在呼和浩特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总投资 1920.07 万元, 共分 1 标段。

建设单位通过招标将 1 标段, 工程名称为呼和浩特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办公场所维修改造工程施工标段的工程, 确定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 中标规模 改造场址占地面积 10290.56 m², 改造总建筑面积 5671 m², 其中: 改造综合楼(原教学楼) 3354 m², 改造餐厅 948 m², 改造西宿舍 772 m², 改造南宿舍 438 m², 消防水泵房(原锅炉房) 159 m²。改造内容为全部建筑的室内外装修、门窗、保温、屋顶防水, 室内外给排水、消防、采暖、电气、安防、照明和建筑局部加固; 改造室外道路及硬化 4635.6 m²、绿化 3744.96 m², 围墙 90m、大门 1 座、外挂钢梯 3 部, 中标标价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伍佰玖拾玖万伍仟叁佰玖拾壹圆整(¥15995391 元)(其中安全措施费 176235.15 元), 中标工期为 2020 年 04 月 01 日开工, 至 2020 年 07 月 31 日竣工完成,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中标人员	姓名	专业	等级	注册证号	身份证号
项目经理	杨增彩	建筑工程	一级	粤 112131307799	133022197912291317

招标监督部门敬告:

- 1、根据《招标投标法》第四十七条规定, 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 15 日内, 向招标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 2、根据《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六条规定,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报告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根据《呼和浩特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条例》第四十六条规定, 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 应当将合同报建设工程合同监督管理机构备案。

建设单位: (盖章)

负责人: (签字、盖章)

日期: 2020年3月30日

招标代理单位: (盖章)

负责人: (签字、盖章)

日期: 2020年3月30日

招标监督部门: (备案章)

经办人: (签字、盖章)

备案日期: 2020年3月30日

注: 本中标通知书共七份, 其中建设单位、招标代理单位、中标单位、招标监督部门、质量监督部门、安全监督部门、施工许可证管理部门各一份。

呼和浩特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监制 2017 年

单位工程列表



中标单位工程名称	层数	结构类型	栋号	建设规模
呼和浩特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办公场所维修改造工程	0		0	改造场址占地面积 10290.56 m ² , 改造总建筑面积 5671 m ² , 其中: 改造综合楼(原教学楼) 3354 m ² , 改造餐厅 948 m ² , 改造西宿舍 772 m ² , 改造南宿舍 438 m ² , 消防水泵房(原锅炉房) 159 m ² 。改造内容为全部建筑的室内外装修、门窗、保温、屋顶防水, 室内外给排水、消防、采暖、电气、安防、照明和建筑局部加固; 改造室外道路及硬化 4635.6 m ² , 绿化 3744.96 m ² , 围墙 90m, 大门 1 座、外挂钢梯 3 部。



BD 567 2020 0185

(GF—2013—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正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消防、采暖、电气、安防、照明和建筑局部加固；改造室外道路及硬化 4635.6 m²、绿化 3744.96 m²，围墙 90m、大门 1 座、外挂钢梯 3 部。
具体工程量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括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4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7 月 31 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发出进场通知或开工通知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122 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达到国家工程质量验评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玖拾玖万伍仟叁佰玖拾壹元
（¥ 15995391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陆仟贰佰叁拾伍元壹角伍分
（¥ 176235.15 元）；

(2)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万元（¥ 17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杨增彩。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包括补充和答疑文件）；
- 4 图纸(包括招标阶段设计院关于图纸问题的回复和变更)；
- 5 投标函及其附录；
-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7 通用合同条款；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0 合同履行中，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如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

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呼和浩特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与承包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3 份，代理公司 1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陈锦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 _____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
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57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0755-83262212

传 真： _____

传 真： /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389439668@qq.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4201581500052551570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呼和浩特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办公场所维修改造工程
建筑面积	改造场址占地面积 10290.56 m ² ，改造总建筑面积 5671 m ²
工程地点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 50 号

工程验收结果：

已完成合同约定和图纸内的
各项工作内容。
工程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张瑞 魏峰 魏峰

2020年12月3日

使用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张利斌

2020年12月3日

监理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张书斌

2020年12月3日

施工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杨增彬

2020年12月3日

BD 51 - 2021 - 0509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二四研究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综合性能联调生产车间装修改造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综合性能联调生产车间装修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江苏省启东市滨海工业园区海洲路2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 。

5. 工程内容：本工程为综合性能联调生产车间装修改造工程、消防及安装工程，原建筑面积为19392 m²，为多层厂房，建筑高度14.798m。本次室内装修改造范围二层面积为6347 m²。

6.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二层走道、活动区、过道、卫生间、暂存间、生产辅助间、生产检测间、生产实验室、准备间、生产车间、实验室和配电间等区域的装饰装修、给排水、电气及安装工程、消防工程等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6月10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9月17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12201244.64元）壹仟贰佰贰拾万壹仟贰佰肆拾肆圆陆角肆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拾陆万贰仟捌佰陆拾贰圆玖角伍分(¥162862.95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贰万玖仟壹佰贰拾肆圆整(¥1529124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圆整(¥5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董青。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

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二四研究所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正本二份，副本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综合性能联调生产车间装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2日			
建设单位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二四研究所		监理单位	江苏威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面积	m ²	工程造价	万元	结构层次	地下一层、地上三层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1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2日
验收意见	<p>1. 该工程按图纸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已全部完成, 系统使用功能开通运行正常, 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p> <p>2. 工程技术资料齐全, 质保资料齐全。</p> <p>3. 工程的观感质量较好。</p> <p>4. 工程的结构性能和使用功能满足设计要求和验收人员一致同意验收, 予以合格。</p>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  法人代表: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8、深圳市中波转播台提升改造项目装饰装修、机电安装、消防设施工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致：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1 年 12 月 06 日为建设 深圳市中波转播台提升改造项目装饰装修、机电安装、消防设施工程 以人民币（大写）：壹仟零伍拾肆万陆仟捌佰贰拾贰元捌角壹分（RMB：1054.682281 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按要求提交合同履约保函，并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BD 56-2027-006

正本



合同编号：SZZB-004-2022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中波转播台提升改造项目

合同名称：深圳市中波转播台提升改造项目装饰装修、机电
安装、消防设施工程合同

承包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二年一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张志朋 资格等级：一级 证书号码：粤 1442019202000853

本工程于2021年11月12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中波转播台提升改造项目装饰装修、机电安装、**消防设施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龙珠大道中波大楼和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波发射基地

工程内容：1、中波转播台技术大楼：土建改造（含拆除工程、砌体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其他改造等）、安装工程（含电气、暖通、消防等）及部分室外改造；2、中波转播台石岩发射基地：土建改造（含拆除工程、砌体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门窗工程、外立面墙面、防水、屋面等其他改造）、安装工程（给排水、电气、暖通、消防等）；3、防治白蚁工程。

层/幢：7层/1幢（技术大楼）、2层/1幢（发射基地）。

建筑面积：约7000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20】440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工程承包范围包括：1、中波转播台技术大楼：土建改造（含拆除工程、砌体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其他改造）、安装工程（含电气、暖通、消防等）及部分室外改造；2、中波转播台石岩发射基地：土建改造（含拆除工程、砌体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外立面墙面、防水、屋面等其他改造）、安装工程（给排水、电气、暖通、消防等）；3、防治白蚁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1年12月25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2年8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9天

拖期违约赔偿金 0.1 万元/日历天，最多不超过合同价的 5%；

若由于承包人原因导致未能在总工期内竣工，处罚违约金 20 万元，同时按拖期具体日历天数处罚赔偿金 0.1 万元/日历天，总违约金最多不超过合同价的 5%。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关于“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的说明：如工务署标准（即招标人制定的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高于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的，则发包范围内的工程须同时符合工务署标准才视为合格；除以上情形外，满足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即视为合格。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伍拾肆万陆仟捌佰贰拾贰元捌角壹分（¥10546822.81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壹仟贰佰柒拾陆元零贰分（¥ 191276.02 元）；

（2）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拾壹万元整（¥ 610000.00 元）；

（3）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25% 即 248.42057 万元（人民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月18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年 月 日

承 包 人：（公章）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

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269933

传 真：0755-83215509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44201 58150 00525 51570

邮 政 编 码：518000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
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
将追究法律责任。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波转播台提升改造项目装饰
装修、机电安装、消防设施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 GD-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波转播台提升改造项目装饰装修、机电安装、消防设施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龙珠大道中波大楼和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波发射基地。	建筑面积	6998平方米	工程造价	105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层/7层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2-0348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12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029-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贾翊铭
副组长	王喜庆、张志朋、任彦龙
组员	黄志新、江庆、罗建铭、李微微、周蓉、张杰、李钦浩、骆周武、张鹏、薛妙、项载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志新	王喜庆、张志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罗建铭、江庆	周蓉、李微微、骆周武、张鹏
工程质控资料	薛妙	李钦浩、项载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龙珠大道中波大楼和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波发射基地,改造总面积约为6998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中波转播台技术大楼和发射基地装修、机电、消防工程。

项目内容:1、中波转播台技术大楼:土建改造(含拆除工程、砌体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等)、安装工程(含电气、暖通、消防等);2、中波转播台石岩发射基地:土建改造(含拆除工程、砌体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门窗工程、外立面墙面、防水、屋面等其他改造)、安装工程(给排水、电气、暖通、消防等)。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9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志明 2022年9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任斌 2022年9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9、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 5#卖场改造工程项目

安徽省建设工程招投标

中
标
通
知
书

安徽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标通知书

编号：TLGC2022000900100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在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 5#卖场改造工程招标中经评标组综合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中标价款为9465116.59 元，大写(玖佰肆拾陆万伍仟壹佰壹拾陆元伍角玖分)，备注：无，中标工期90 天（日历日）。请你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于30 日内到铜陵金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地点）与建设单位签订承包合同。无故逾期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工程名称：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 5#卖场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安徽省铜陵市金桥开发区

中标范围：本次建设的主要内容包括室内公共区域的装修改造、水电改造及室外附属工程，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所载明内容。

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工程负责人：陈树虎

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2022年7月5日



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日期：2022年7月5日



建设工程交易中心（盖章）

日期：2022年7月5日



说明

- 1、《中标通知书》是建设工程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其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2、建设单位办理施工许可证时需出示《中标通知书》，交给颁发施工许可证部门存档。
- 3、中标单位不得转让、出卖《中标通知书》。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5#卖场改造工程项目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BD 66-2022-053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5#卖场改造工程项目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陈树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铜陵金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盖章页)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22.7.25

组织机构代码: 22.7.25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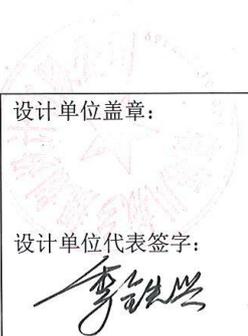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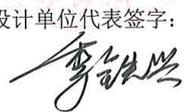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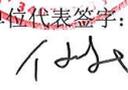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
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
将追究法律责任。

131151-2022-053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 5#卖场改造工程项目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地点	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区顺安镇	建筑面积	29293.02
建设单位	铜陵金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层 数	地下一层，地上四层
设计单位	容川海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造 价	9465116.95
监理单位	安徽山水城市设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25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工 程 结 构 情 况 说 明	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完成情况	已 完 成	
	质量控制资料情况	完 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情况	完 整	
	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已 执 行	
	工程质量自评情况	合 格	
	其它情况		
验收意见及结论：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1.2em; margin: 10px 0;">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2022 年 10 月 24 日</div>			
施工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  2022 年 10 月 24 日	设计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代表签字：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2022 年 11 月 5 日

10、愿景一城微棠公寓龙胜小队 11#、13#装修改造工程

合同编号: YJYC-LS-SG-2022-002

BD SG-2022-0019

愿景一城微棠公寓龙胜小队 11#、13#
装修改造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 深圳愿景一城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愿景一城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发承包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发承包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愿景一城微棠公寓项目龙胜小队 11#、13#装修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3.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约 3633 m²。

4. 工程范围及内容:

4.1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愿景一城微棠公寓项目龙胜小队 11#、13#装修改造工程项目正式施工图纸范围内的装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包含加固工程(含加固闭合鉴定)、拆除新建工程、装饰工程、强电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弱电工程、外立面工程等(发包人直接分包项目除外),及实施该工程所必须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管理措施。

序号	楼栋	层数	公寓层数	有无电梯	建筑面积 (m ²)	公寓面积 (m ²)
1	龙胜小队 11	5	/	无	600	/
2	龙胜小队 13	15	/	有	3033	/
汇总					3633	/

备注: 以上建筑面积为暂估面积,实际建筑面积以正式施工图纸所示为准。

4.2 承包人完成界面见合同附件《项目总分包界面划分》。

5. 工程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施工、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包税金、规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费用、扰民费、检验试验费、临时办公场地建设费用、临建办公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政府协调费用、农民工工伤保险费用、总包管理配合费用、成品保护费、粗保洁费用、包风险、包竣工验收等为完成本工程范围所有工作内容所需全部费用的总承包方式。

二、合同工期

1. 工期

各楼栋工期详见附件《楼栋工期信息表》。发包人应至少提前【5】日向承包人发出开工准备通知,每栋楼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监理人后续发出的开工指令单上载明的开工时间为准。

2. 具体工程进度要求见合同附件《项目总承包工程重要施工节点工期要求》。本合同所有工期均指日历天,包括所有法定假期、休息日、冬歇公祭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

管制、极寒、高温、降雨、大风、台风、沙尘暴、雾霾等天气、各种分包工程工序配合所需时间及分包单位延误的工作时间在内。因承包人总包管理、配合不善导致的分包工程（包括发包人分包工程）延误，承包人需承担工期延误责任。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依据国家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建筑工程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

通用技术要求见合同附件《项目通用技术标准和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暂定签约合同含税价为：¥6650376.10元，大写人民币陆佰陆拾伍万零叁佰柒拾陆元壹角整（不含税价为：¥ 6101262.47元，大写人民币陆佰壹拾万零壹仟贰佰陆拾贰元肆角柒分，适用税率（征收率）为9%），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396370.30元，大写人民币叁拾玖万陆仟叁佰柒拾元叁角整。

2. 本工程合同价格形式：选（1）

（1）单价合同（含税单价以附件中《综合单价参照表》为准，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9%。如遇国家调整增值税率或征收率的，则按调整后的政策执行，不含税单价不变，相应调整税额、含税单价）；

（2）总价合同。

（3）其他价格形式。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石春军，联系方式：13381230936。

六、合同文件构成及其优先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下列文件彼此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书面协议；
- （2）本合同的协议书；
- （3）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 （4）本合同附件；
- （5）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6) 现行标准、规范、工程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上述所有内容都是构成合同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当文件内容有矛盾或内容含糊不清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对本协议范围内的工作内容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经过平等协商议定，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承包人已充分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4. 本合同第三章专用条款中的条款序号与第二章通用条款中的条款序号相对应，如出现专用条款与通用条款中条款序号无法对应的，对该条款的解释以发包人的意见为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1月13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深圳市龙华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多页文件须加盖骑缝章）。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份，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深圳壹量一城投资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8KHA82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

元芬新村 207 号

联系人：陈凯

电话：18025439864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爱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5009998888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南山区科技

南八道赛威科技大厦 3 楼

联系人：李晶晶

电话：13926528669

电子信箱：259824528@qq.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账号：8110301013500201312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
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
将追究法律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1-工程施工类)

0 0 1

工程名称	愿景一城微棠公寓龙胜小队11#、13#装修改造工程-13#楼		验收楼栋号及 房间数	13#楼 (134间)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4/27	
项目负责人	石寿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开胜	竣工日期	2022/10/21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25</u> 项, 经查符合规定 <u>25</u>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共 <u>25</u> 项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2	与设计图纸符合度验收结论	共 <u>4</u> 部分, 土建、强电、装饰、给排水		共核查 <u>4</u> 部分 土建、强电、装饰、给排水与设计图纸相符。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12</u> 项, 符合全规定 <u>12</u> 项 共核查 <u>12</u> 项, 符合全规定 <u>12</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u>0</u>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 <u>12</u> 项符合要求, 抽查其中 <u>12</u> 项使用功能均满足。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9</u>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u>9</u>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0</u> 项		符合要求	
5	其他	/		/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观感质量好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2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2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21日	

注: 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类别: 装饰总包、消防、弱电、外立面、门窗等)
本表1式5份, 各1份原件至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建设单位资料员、运营部, 1份复印件至成本部

三、项目经理资历

项目经理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陈树虎	性别	男	年龄	51	学历	本科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工作年限	23 年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称专业	土木工程		取得职称时间	2014.1.1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额 (万元)	竣工时间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 5#卖场改造工程项目	铜陵金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46.511695	2022.10.24	项目经理	/	
2	兴隆综合保税区双创总部基地入驻项目第一标段改造项目	长春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473.066017	2023.8.5	项目经理	/	

注：

- 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 2、若此表中相关业绩与“投标人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中业绩重复者可备注索引，无须重复提交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1月10日
2023年07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陈树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07月08日

注册编号: 粤1222015201503436

聘用企业: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10-11至2026-1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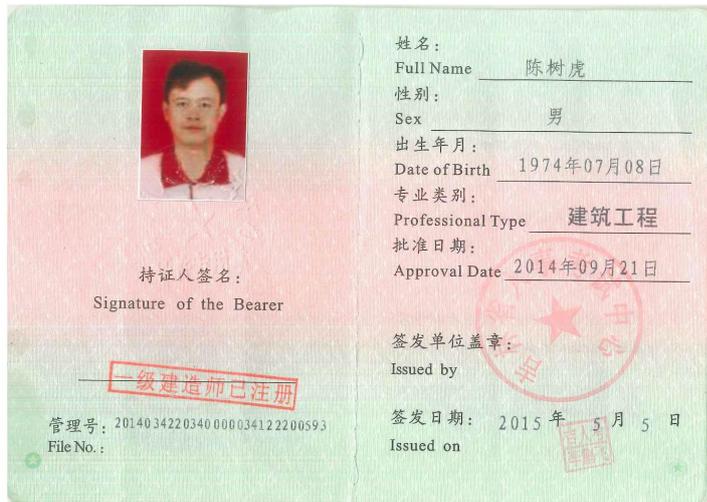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陈树虎

签名日期: 2025.1.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5年1月2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000323

姓 名：陈树虎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4年07月08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1月11日

有效 期：2023年10月17日 至 2027年01月1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17日







学士学位证书

(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陈树虎，男，
1974年7月生。自1999
年9月至2002年7月
完成了

土木工程

三年

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
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昆明理工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2002年10月8日

证书编号：XW1067452002050092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树虎

社保电脑号：806635926

身份证号码：222401197407082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791.83	6472.16			2242.13	747.46			620.29		375.48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e3d9c8d2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 5#卖场改造工程项目

安徽省建设工程招投标

中
标
通
知
书

安徽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标通知书

编号：TLGC2022000900100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在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 5#卖场改造工程招标中经评标组综合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中标价款为9465116.59 元，大写(玖佰肆拾陆万伍仟壹佰壹拾陆元伍角玖分)，备注：无，中标工期90 天(日历日)。请你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于30 日内到铜陵金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地点)与建设单位签订承包合同。无故逾期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工程名称：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 5#卖场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安徽省铜陵市金桥开发区

中标范围：本次建设的主要内容包括室内公共区域的装修改造、水电改造及室外附属工程，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所载明内容。

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工程负责人：陈树虎

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2022年7月5日



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日期：2022年7月5日



建设工程交易中心（盖章）

日期：2022年7月5日



说明

- 1、《中标通知书》是建设工程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其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2、建设单位办理施工许可证时需出示《中标通知书》，交给颁发施工许可证部门存档。
- 3、中标单位不得转让、出卖《中标通知书》。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5#卖场改造工程项目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BD 66-2022-053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5#卖场改造工程项目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陈树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铜陵金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盖章页)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22.7.25

组织机构代码: 22.7.25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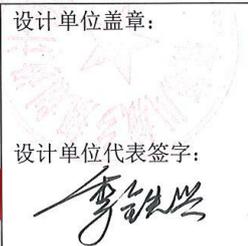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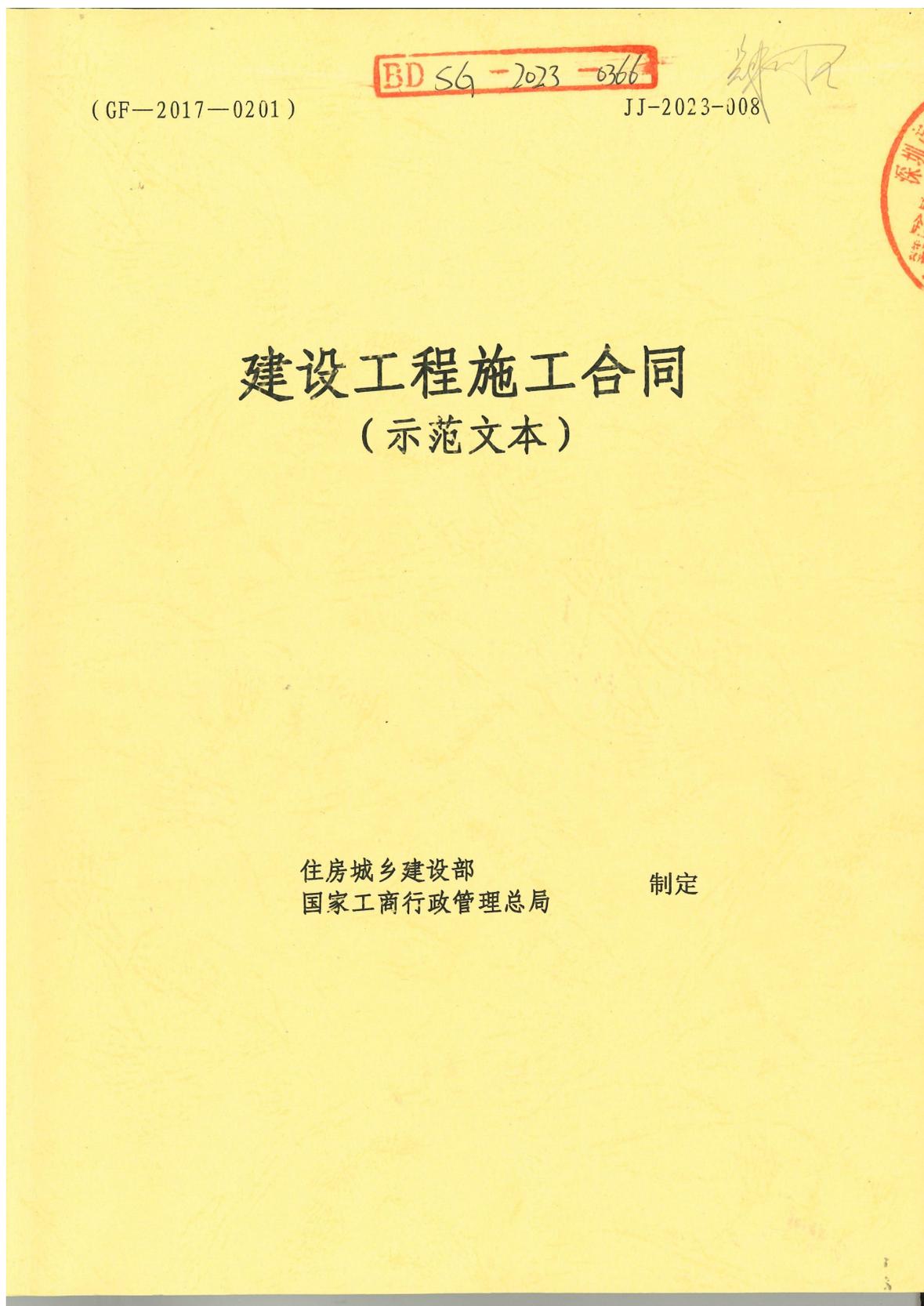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
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
将追究法律责任。

131151-2022-053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 5#卖场改造工程项目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地点	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区顺安镇	建筑面积	29293.02
建设单位	铜陵金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层 数	地下一层，地上四层
设计单位	容川海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造 价	9465116.95
监理单位	安徽山水城市设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25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2年10月24日
工 程 结 构 情 况 说 明	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完成情况	已 完 成	
	质量控制资料情况	完 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情况	完 整	
	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已 执 行	
	工程质量自评情况	合 格	
	其它情况		
验收意见及结论：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1.2em; margin: 10px 0;">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2022年10月24日</div>			
施工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display: inline-block;">陈权</div>	设计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代表签字： 李银兴	监理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代表签字： 付	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周雷
2022年10月24日	年 月 日	2022年 10 月 日	2022年11月5日

2、兴隆综合保税区双创总部基地入驻项目第一标段改造项目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长春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兴隆综合保税区双创总部基地入驻项目第一标段-改造项目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兴隆综合保税区双创总部基地入驻项目第一标段-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机场大路 6666 号综保区双创基地 A 座。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工程内容：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6.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工程量清单及设计图纸、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5 月 22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7 月 1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叁万零陆佰陆拾元壹角柒分
(¥4730660.17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万零贰佰壹拾壹元贰角玖分
(¥90211.29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零陆佰陆拾伍元伍角捌分
(¥140665.58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树虎。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长春市卫星路 3535 号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3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91220101092308706P

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 长春市卫星路 3535 号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 否则, 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 将追究法律责任。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13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或委托代理人: [Signature]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0755-83269933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圳景苑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420 1581 5000 5255 1570

表E.1.3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兴隆综合保税区双创总部基地入驻项目第一标段-改造项目	编号	E.1.3 - 1
<p>致： <u>长春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u> (建设单位)</p> <p>我单位施工的 <u>兴隆综合保税区双创总部基地入驻项目第一标段-改造项目</u> 工程经过项目监理机构的工程竣工预验收，认为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特此申请竣工验收，请你们予以验收。</p> <p>附件：单位工程竣工资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u>陈树抗</u> 项目技术负责人: <u>李斌</u> 2023年8月5日 </p>			
<p>工程概况及完成的主要合同内容 (可加附页):</p> <p>见附页</p>			
工程类别	公建	开工日期	2023年05月22日
分包单位	/		
分包内容	/		
工程竣工资料内容	1、设计变更2、质保资料、试验资料3、检验批、隐蔽工程验收记录；4、分部分项质量评定；5、观感评定；6、安全与功能检测；7、预验收整改情况等。		
主要施工内容	建筑、结构、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智能建筑设计图纸及变更全部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工程质量符合勘察设计规范及验收标准，评定为合格工程。		
<p>监理单位预验收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u>李伟建</u> 2023年8月5日 </p>			

432

表E. 1. 4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兴隆综合保税区双创总部基地入驻项目第一标段-
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  长春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2 年 6 月 5 日

续表E. 1. 4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兴隆综合保税区双创总部基地入驻项目第一标段-改造项目	工程地址	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机场大路6666号综保区双创基地A座
建设规模	约6566.67平方米	工程造价	4730660.17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26层-23层、21层、3层
开工日期	2023年05月22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8 月 5 日
勘察单位	/	资质等级 (证书)	/
设计单位	吉林省品位空间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监理单位	吉林省兴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市政建筑乙级

二、验收的组织方式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根据工程特点组成验收组。

参加单位名称	参加人员
建设单位	张志龙、张洪江、姜润涛、张黎、韩国磊、王庆霖
设计单位	王文军、项玉敏、杨志鹏、殷建平
监理单位	王江、安伟建、李四清、管博洋
施工单位	陈树虎、王永斌、王东、李建军、叶斯静

续表E. 1. 4

三、验收组对工程的全面评价

- 应包括：1、各方的工程合同履行情况。
- 2、对各方执行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对各方的工程档案资料检查情况。
- 4、工程实体各分部工程及观感质量评定情况。
- 5、质检站及验收各方是否提出需返工处理项目。
- 6、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工程全面评价：

设计单位：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发设计修改变更，技术洽商通知；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出具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设计文件符合相关规范及合同约定。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部管理人员的资格，配备及到位，主要专业工种操作上岗资格，配备及到位符合要求；

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有审批并严格执行；施工现场配置施工操作技术规程及国家有关规范、标准；按工程技术标准及经审查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实施；工序、部位、单位工程质量的检验评定符合要求；及时对质量问题的整改和质量事故的处理；收集、整理了完整的质保资料。

监理单位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资格，配备及到位符合要求；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按规定编制、审批；

对材料、构配件、设备投入使用或安装前进行审查；核查分包单位的资质；实施见证取样制度；

对重点部位、关键工序实施旁站监理；

签发质量问题通知单，并复查质量问题整改结果；组织工序、部位的质量验收，参与单位工程质量的验收；收集整理完整的监理资料；出具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建设单位：开工前(开工后补)办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质量监督注册，施工许可(开工报告)手续；按规定委托工程监理；

组织图纸会审，设计交底，设计变更；组织工程质量验收；

对设计有重大修改、变动的，施工图设计文件重新报审；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收集整理完整的建设立项决策文件资料和竣工资料。

本工程共计10个分部工程，对于验收过程中各方提出的问题，施工方均整改到位，复验通过，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使用。

续表E.1.4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包括对需返修项目处理情况的说明): 符合施工质量及验收规范规定要求,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长春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吉林省兴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吉林省品位空间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5日		2023年8月5日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设计负责人:		项目经理:	
设计单位(公章)			
	2023年8月5日		2023年8月5日

四、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钟源贵	性别	男	年龄	45	学历	专科
注册执业资格				/		工作年限	23 年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称专业		建筑装饰施工		取得职称时间	2016. 3. 30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额 (万元)	竣工时间	该项目中任 职	备注	
1	前海控股大厦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I 区 I 标段）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020.800577	2020.11.19	技术负责人	/	
2	安居空港花园项目精装修工程（I 标段）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5427.199167	2023.10.9	技术负责人	/	
3	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3 号楼精装修工程	杭州和达海聚园区管理有限公司	4367.9398	2021.5.26	技术负责人	/	

注：

- 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 2、若此表中相关业绩与“投标人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中业绩重复者可备注索引，无须重复提交证明材料。

照
片



粤高取证字第 1600101105547 号

钟源贵 于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821768

学生 钟源贵 性别 男 ，
一九八〇年 七月十三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月至 二〇〇二年 六月在本校
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二〇〇二年 七月 一日

学校编号：44407120020601097

姓名 钟源贵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 年 7 月 13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清辉
路149号中海康城花园B区
7栋4D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61980071350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2.25-2039.02.2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源贵

社保电脑号：601324134

身份证号码：4401061980071350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83	336.65	134.66	1	678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600.35	6472.16			9663.95	3456.08			620.29				375.43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5530189ac8c）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656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前海控股大厦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I区I标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9120170083001001

标段名称：前海控股大厦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I区I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7020.800577万元

中标工期：210天

项目经理(总监)：孙建



本工程于 2019-02-27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5-13



查验码：7621795113882518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iy

(QHKG -2019- 213)

BD 54-2019-0456



深圳前海控股大厦
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I 区 I 标段) 合同
(第一册, 共两册)

合同双方: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甲方)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工程名称: 前海控股大厦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I 区 I 标段

签署日期: 2019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19 年 月 日向乙方发出前海控股大厦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I区I标段)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前海控股大厦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I区I标段)

1.2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二单元五街坊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深前海函【2016】139号 1.4 建设规模: 本项目(原名前海二单元五街坊项目,现定名为前海控股大厦项目)总建筑面积约14.6万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108900平方米,其中办公面积98800平方米,商业面积5600平方米,市政配套设施面积4500平方米(220KV变电站地上部分);另有地下商业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市政配套设施面积1500平方米(220KV变电站地下部分),车库面积约30500平方米。

本标段包括1栋地上部分、1栋地下部分及地下室商业公共区域,总建筑面积约61246 m²,室内精装修施工面积约47644 m²(其中办公区域约为31020 m²,公共区域约为16624 m²)。室内精装修施工图设计面积约24637 m²(其中办公区域约为11985 m²,公共区域约为12652 m²),室内简装施工图设计面积约10349 m²(不含施工)。

1.5 工程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合同范围及界面、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6 资金来源: 国有资金100%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房建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_____ 桩径: _____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_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_____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_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2 工程承包范围:

具体包括本标段范围内的装修工程施工图设计和相应的专项设计等所有设计工作; 配合业主完成项目前期及竣工涉及精装修工程的所有报批报建; 本标段工程所有工程材料、设备的采购、保管、安装及调试, 工程施工、验收、移交、备案和保修服务等。专项设计包括装修设计及涉及本标段所有的专项设计以及相关的深化设计。工程施工包含精装修工程设计范围内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安装工程等本标段施工过程中涉及的所有工程的施工。

2.2.1 设计范围(详见附件 11: 施工图设计任务书及招标图纸):

- 1) 包含但不限于 1 栋地上部分(大堂、公共电梯厅、VIP 电梯厅、电梯轿厢、通道走廊、茶水间、卫生间、出屋面电梯厅及商业公共部分等)、1 栋地下部分(穿梭电梯厅、VIP 电梯厅及 VIP 停车位等)及 I 区地下室公共区域等精装修部位的施工图设计;

- 2) 包含但不仅限于 1 栋地上部分（疏散楼梯间及前室、消防电梯前室、物业用房、商业后勤走道及避难区域等）及 1 栋地下部分（疏散楼梯间及前室、消防电梯前室、物业用房、商业后勤走道、避难区域及室外扶梯等）简装部位的施工图设计。
- 3) 投标时需部分深化图，详细要求见招标文件附件 4《投标时需提供的深化图的要求及范围》

2.2.2 施工范围：

2.2.2.1 上述范围内的室内装修工程：地面：从找平层（不含找平层）开始的装修全部内容；墙面：从抹灰层（不含抹灰层）开始的装修全部内容；顶棚：从结构层或找平层（不含找平层）开始的装修全部内容；及其他包含在精装修范围内的装饰物（如大堂服务台、卫生间橱柜等）。

2.2.2.2 给排水工程：负责精装修区域卫生间、茶水间内部给排水管道、管件、阀门、洁具、水龙头、地漏等设备管线的供应、安装、调试、验收等。精装修区域卫生间内的给排水管及通气管由精装修单位负责接驳至总包预留的主管上。精装修区域的排水管与套管间、套管与楼板、梁之间的防水、防火封堵以及地漏由精装修负责供应及安装。精装修区域的地漏由精装修单位负责，所有精装修区域管线、设备、面板等的收边收口由精装修单位负责，具体以图纸及招标文件为准。

2.2.2.3 电气工程：精装修区域除空调末端设备的配电及应急照明系统的由总包负责外，其余普通照明回路、普通照明灯具、插座回路、开关面板及电动窗帘回路等均由装修单位负责；精装修区域的普通照明灯具、插座以及相应系统的安装、调试等均由精装修单位负责。精装修单位还需负责按 10 m²/个的数量，在办公区配置与架空地板结合的集成地插（强、弱电集成），所有精装修区域管线、设备、面板等的收边收口由精装修单位负责，具体以图纸及招标文件为准。

2.2.2.4 暖通工程：精装修单位负责精装修公共区域空调风口的采购、安装。所有精装修区域管线、设备、面板等的收边收口由精装修单位负责，具体以图纸及招标文件为准。

2.2.2.5 消防工程：所有与消防相关工程（消防水、消防电、消防风等）均由

总包实施，但所有精装修区域管线、设备、面板等的收边收口由精装修单位负责，具体以图纸及招标文件为准。

2.2.2.6 智能化工程：所有的智能化工程均由总包及专业承包商实施，但所有精装修区域管线、设备、面板等的收边收口由精装修单位负责，具体以图纸及招标文件为准。

2.2.2.7 包括但不限于与总包、精装修、幕墙、消防、智能化、暖通等参建单位的装饰面收边收口工作。

2.2.3 提供工程施工现场技术服务配合、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等服务；

2.2.4 全力配合业主方报审报建工作，直至报批完成；

2.2.5 对设计与施工范围内的工作，负责对专业厂家提供的专业深化图纸进行审核、签字并加盖图章；

2.2.6 BIM 技术应用。组建项目精装修 BIM 团队，在总承包单位的 BIM 模型基础上搭建精装修 BIM 模型，包含不限于复杂工艺模拟、综合机电碰撞、末端定位等，具体 BIM 工作内容详见 BIM 应用要求。配合项目部的 BIM 现场管理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合同补充条款第九条。

2.3 其它工程 无

2.4 承包方式 设计施工一体化承包；即包施工图设计并通过审图、包施工（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施工措施、包垃圾清运、包竣工验收、包税费、包保修、包场内搬运等）。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进度目标

3.1.1 暂定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5 月 13 日。

3.1.2 本开工日期仅指施工图设计开始时间，施工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书面施工开工指令为准。施工图设计时间不超过 30 个日历天。

3.1.3 合同工期起算：合同工期包含设计工期及施工工期；

3.1.4 竣工：暂定 2019 年 12 月 8 日。

3.1.5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 210 日（包括法定节假日）。

3.2 进度控制节点要求

3.2.1 施工图设计：自发包人发出书面设计工作开始指令后 30 个日历天完成施工图设计并上报各参建单位审查；

3.2.2 施工控制节点：

1) 材料样品确认时间：自发包人发出书面设计工作开始指令后 30 个日历天完成材料样品送审（样品清单详见补充条款第三条）；

2) 施工样板确认时间：自材料样品初步确认后 45 个日历天完成并上报各参建单位审查；

3) 2019 年 8 月 26 日完成 1 栋楼大堂精装修施工。（以发包人书面指令为准）

3.2.3 以上控制节点，承包人必须严格遵守；如由于承包人原因延迟一天，发包人可按不超过 10000 元/天作为违约金扣减。

第四条 质量标准

4.1 本工程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施工质量标准：

1、本项目质量目标为室内精装修工程获得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整体工程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承包人须保证本工程一次性通过验收合格，且获得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并配合总包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投标人应详细编制施工方案，详细叙述关键部位的质量保证措施，并在投标文件中对质量目标进行承诺。

2、中标人须无条件接受质量监督管理部门和监理单位的质量监督和管理，共同把好质量关。

3、中标人的设计得到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确认及相关部门的图纸会审合格后，方可进入下一步的制作施工。

4、隐蔽工程经招标人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入下道工序施工（制作）。

5、未尽的技术条件及要求均按写字楼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执行。

6、如无法获得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则不论是否整体工程获得国家优质

工程奖，发承包人均有权扣除承包人人民币 1,000,000.00 元作为违约金。

7、如已获得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但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本工程无法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则发承包人均有权扣除承包人人民币 1,000,000.00 元作为违约金。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合同总价

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仟零贰拾万零捌仟零伍元柒角柒分（¥70,208,005.77 元）

本合同不含税价固定不变，如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

5.1.1 设计费：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捌拾壹万叁仟贰佰捌拾贰元叁角伍分（¥813,282.35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767,247.50 元，税金为¥46,034.85 元，税率为 6%。设计费为包干价，不得调整；设计内容包括装修设计及涉及本项目所有的专项设计以及相关的深化设计。设计标准、设计方案，必须经发包人审核确定后方可实施，一经确认，承包人不得随意修改调整。投标人为设计施工联合体的，设计费由发包人直接支付给联合体设计单位。

5.1.2 建安工程费用：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叁拾伍万壹仟玖佰陆拾元肆角玖分（¥61,351,960.49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56,286,202.28 元，税金为¥5,065,758.21 元，税率为 9%，建安工程费用为包干价。除发包人提出变更（仅指发包人要求的、招标范围外的、或功能性变化的要求）、强制性规范调整（仅指在承包人完成施工图设计、图审并经发包人认可后，政府出台并执行的强制性规范调整）、不可抗力引起的变更价款之外，均不得调整。

其中：

室内精装修工程措施费（含税）合同价款（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万零柒仟玖佰陆拾陆元捌角贰分（¥2,107,966.82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933,914.51 元，税金为¥174,052.31 元，税率为 9%；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人民币（大写）捌拾贰万零陆佰肆拾伍元捌角

200,000.00 元（大写：贰拾万元整）违约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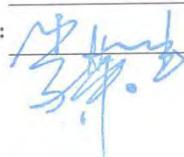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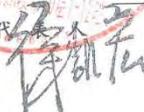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 年 7 月 26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内容）

甲	方：	(盖章)	乙	方：	(盖章)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签字)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4.1.1 发包人指定的工程师姓名：_____

4.1.2 工程师行使的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

(1) 工程师的权利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相关部门规定及监理合同；

(2) 发包人认为有必要书面授予的其他权利。

4.1.5 增加以下内容：

(1) 工程师代表如对任何工作、材料或设备未加反对，不影响工程师对上述问题的否定和给予指令纠正的权利。

(2) 承包人对工程师代表的所有指令如有疑问，均可将该等疑问提交工程师，而工程师应对上述疑问内容作出确认、否定或改变。

4.1.8 本工程委托全过程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单位：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单位项目经理：孙纯玮

4.2 项目经理

4.2.1 项目经理

4.2.1.1 项目经理

4.2.1.1.1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林汉杰

身份证号：440301197109285510

职称：高级工程师

联系电话：13825200088

电子信箱：18293155@qq.com

通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八道豪威科技大厦三楼

4.2.1.1.2 项目设计经理

姓名：李朕鸿

身份证号：440106196504112018

职称：高级工程师

联系电话：13902959550

电子信箱：550665626@qq.com

通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八道豪威科技大厦三楼

4.2.1.1.3 项目施工经理

姓名：孙建

身份证号：420124198304117533

职称：工程师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332541

建造师注册证号：粤 144121220965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15361416888

电子信箱：8971340@qq.com

通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八道豪威科技大厦三楼

4.2.1.2 项目总负责人、项目设计负责人、项目施工经理的权限：

承包人任命项目总负责人，授予他代表承包人根据合同采取行动所需要的全部权力。项目总负责人直接向承包人负责，行使承包人的权力，履行承包人的义务，配合发包人代表、工程师的工作，负责施工组织方案的全面实施配合处理设计、施工过程中相关各方的关系。

承包人任命项目设计负责人，主管设计的全面工作；参与设计过程中各专业技术论证；相关专业图纸设计与复核工作；制定项目设计进度及质量计划；负责技术交底和工程设计变更管理；组织设计人员解决施工中出现的设计问题，组织开展后期服务工作；组织设计人员参加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并签字确认，组织设计人员参与设计工作相关的技术处理措施；其他设计与管理相关工作。

承包人任命项目施工经理，授予他代表承包人根据合同采取施工行动所需要的全部权力。项目施工经理直接向项目总负责人负责，行使承包人的施工权力，履行承包人的施工义务，配合发包人代表、工程师的工作，负责施工组织方案的全面实施，上报工程变更及工程量计量等工作，配合处理施工过程中相关各方的关系。

4.2.1.3 关于项目经理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1) 项目总负责人可不常住施工现场，但每月在施工现场时间不少于 10 日，每日不少于 8 小时。

项目设计经理应常住施工现场，且每月在施工现场时间不少于 26 日，每日不少于 8 小时，至施工样板段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后，可不需常驻施工现场。但需

2019-0456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前海控股大厦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I区I标段）

验收日期：2020年11月1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前海控股大厦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I区I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湾片区二单元05街坊	建筑面积	47644m ²
		工程造价	7020.80057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数	地上：32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施工许可证-深前海施许字QH-2019-0073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7月26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60316-0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崔江峰
副组长	杨东、林浩、阳伟光、钟俊、陈鹏、谢艳
组员	吉洪波、商笑枫、王佐、李洁、李娜、曹伟良、简万成、殷江龙、孙建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林浩	阳伟光、钟俊、吉洪波、商笑枫、李娜、曹伟良、郭凌波、简万成、孙杨林、殷江龙、杨毅、孙建、李若林、黎伟雄、钟源贵、李朕鸿
给排水专业小组	陈鹏	姚欣全、龙文宁、徐良、焦波、徐玉勇、郑智明
电气照明专业小组	王佐	李丛、洗可乐、李增军、徐玉勇、郑智明
工程质控资料	谢艳	赖婉雯、吴春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崔江峰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验收组长		
2	阳伟光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安全质量部		
3	杨东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4	林浩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5	钟俊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6	陈鹏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7	王佐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8	谢艳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资料负责人		
9	殷江龙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0	徐玉勇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代	工程师	
11	李增军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2	杨毅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3	赖婉雯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14	孙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15	李朕鸿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工程师	
16	李若林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副项目经理	工程师	
17	钟源贵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8	黎伟雄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19	吴春炎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20	商笑枫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21	李洁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进行竣工验收，经参建各方检查验收，本工程已按照合同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工程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同意通过竣工验收，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08.07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 GD - E1 - 914 / 6 *

2、安居空港花园项目精装修工程（I标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90054007001

标段名称：安居空港花园项目精装修工程（I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5427.199167万元

中标工期：171天

项目经理(总监)：魏建明



本工程于 2022-03-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6-1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6-23



查验码: 965094446949118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BD 567-2022-022

SFD-2015-05

工程编号: 44030020190054007001

合同编号: BA-G-2020-JCDK-03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安居空港花园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户型等)，负责编制竣工图满足档案馆要求；

2. 施工范围：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装修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幼儿园装修工程、住宅户内装修工程、公共空间装修（包括入户大堂、电梯厅、走道、绿化平台、休息平台、公共卫生间等公共精装修区域，不含住宅架空层墙面及天花、电梯轿厢、设备房、消防控制室、楼梯间及其前室等，不含商业公共区域），包含地面装修、墙面装修、天花、吊顶等。

(2) 安装工程：包含装修工程范围内公共空间的照明的配管穿线、开关及插座面板、灯具、空调采购及安装等，并负责从EPC总承包单位预留接驳点接驳（竖向走EPC总承包单位桥架，横向若EPC总承包单位有桥架，可走EPC总承包单位桥架，若无桥架则由承包商自行配管，首层大堂空调采购及安装等；户内空间装修范围内开关及插座面板、灯具、部分五金、不锈钢橱柜、燃气灶、抽油烟机、空调采购及安装等。

(3) 项目竣工前，承包方需在发包人及监理方的见证下，委托深圳市/区检测中心或市检测站认可的第三方单位根据《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要求对房屋室内空气污染物进行检测，承包方承担相关费用，已在合同中综合考虑，不另做计价。取得空气检测合格证书后，再进行竣工验收申请。

(4) 施工完成后，对室内及公共空间（承包范围内的区域）进行精保洁并完成交付。最终以施工合同、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5) 具体范围及相关界面划分详见本项目发包人技术要求。

3. 本项目甲供材如下：

1) 洁具五金：洁具类包括：陶瓷马桶(含角阀、连接软管、防臭密封圈等)、陶瓷台盆(含盆下水管等)。五金类包括：台盆龙头(含角阀、连接软管等)、厨盆龙头(含角阀、连接软管等)、厨盆(含盆下水管等)、淋浴花洒套装、小五金(毛巾杆/环、厕纸架、洗衣机龙头、角阀、台盆水管、地漏、挂衣钩、置物架)。

2) 内墙涂料(含面漆、底漆、内墙腻子)。

3) 瓷砖。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户内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装修范围内的安装工程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7 月 23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 月 1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71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71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配合创“广厦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深圳市优质工程奖”，配合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五、签约合同价

工程含税价款为：¥ 54271991.67 元，大写：伍仟肆佰贰拾柒万壹仟玖佰玖拾壹元陆角柒分；不含税价款为：¥49790818.04 元，大写：肆仟玖佰柒拾玖万零捌佰壹拾捌元零肆分，增值税率为 9%，增值税为 4481173.63 元，大写：肆佰肆拾捌万壹仟壹佰柒拾叁元陆角叁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拾柒万柒仟陆佰肆拾壹元壹角肆分（¥ 877641.1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贰万叁仟陆佰壹拾叁元柒角贰分（¥ 2823613.72 元）。

若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规费和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发生了变化，从新的费率执行之日开始，未完成的产值按新的费率计算，含增值税合同价和不含增值税合同价也随之变化。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率，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DD8DU92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鹤洲社区洲
石路 743 号深业世纪工业中心 B 栋 1801、
1802、1803、1804、1805、1806

邮政编码：518101

法定代表人：王志明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371459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44250100001000000583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
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邮政编码：518031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269933

传真：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boda@szbdzs.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账号：8110301013500201312

9) 承包人须严格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支付工人工资,不得拖欠或克扣,若由此导致各种纠纷概由承包人承担,若发包人因此遭受损失的,均由承包人予以赔偿。严格按照深圳市关于建筑领域劳务工人工资分账管理相关规定,与发包人及监管银行签订《工人工资专户开户及监管协议》。

10) 承包人在开工前应向监理人及发包人提交主要管理人员上岗证及资格证等证明文件;其他人员及有关设备合格年审证等证件按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内提交。

11) 为了避免管线的错、漏、碰、缺,在所有工程施工前,承包人有责任对施工范围内的施工现场进行施工勘察,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款中。

12) 承包人需配合 EPC 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的管理。

承包人未按以上条款或专用条款 4.2 款完成约定的各项工作,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的损失。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1)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 魏建明,

建造师资格证书号: 粤 1442017201744038。

(2)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人民币 20 万元/人次,发包人有权直接在应付款项中进行扣减。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以下面约定为准: 承包人应执行《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14〕3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后监督检查的办法》(粤建市〔2009〕8号)文件及《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等规定,开工后未征得发包人同意,如更换项目经理,承包人按每人每次 20 万元支付违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2018-440306-70-03-719021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23年10月14日



证书序列号: 2022-152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安居空港花园项目精装修工程(1标段)		
建设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金荔路与金兴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5427.199167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07-23	合同竣工日期	2023-01-10
备注	项目经理:魏建明 注册证书号:粤1442017201744038 项目总监:袁学民 注册证书号:00590578 范围:精装修工程(1标段)施工范围包括:4栋(四栋一单元)、5栋(四栋二单元)、6栋(四栋三单元)、7栋及幼儿园,合计建筑面积约为64726.43㎡;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安居空港花园项目精装修工程（I标段）

验收日期：2023年10月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居空港花园项目精装修工程（I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金兴路与金荔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64726.43m ²	工程造价	5427.199167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0	层
	剪力墙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6-70-03-71902105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7月2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0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曹卫平
副组长	袁学民、魏建明、孔勇
组员	王钻忠、师维、刘深宝、罗韧、杨溢、肖宁、何若曦、吴坚霖、全克军、陈国军、颜舜怡、宋学贤、杜迎港、钟源贵、梁嘉龙、罗洪欢、郑少强、刘伟、谭红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师维	王钻忠、刘深宝、吴坚霖、宋学贤、孔勇、罗韧、杨溢、魏建明、钟源贵、梁嘉龙、罗洪欢、刘伟、谭红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深宝	全克军、陈国军、颜舜怡、何若曦、杜迎港、肖宁、罗洪欢、郑少强、刘伟
工程质控资料	王钻忠	宋学贤、周蓉、谭红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2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u>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曹晖	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曹晖
2	赵杰	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安全主管	中级	赵杰
3	袁凯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袁凯
4	王锐忠	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王锐忠
5	刘耀宝	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高工	刘耀宝
6	师经	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高工	师经
7	魏建忠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魏建忠
8	孔勇	南京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孔勇
9	杨澄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澄
10	罗书	壹创国际	项目经理	工程师	罗书
11	曹志辉	壹创国际	给排水设计	工程师	曹志辉
12	洪子	深华建	专监		洪子
13	姜世祥	深华建	专监		姜世祥
14	宋学顺	深华建	专业监理工程师		宋学顺
15	陈国宇	...	专监		陈国宇
16	杜向波	深华建	专监		杜向波
17	何若映	深华建	专监		何若映
18	钟原贵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钟原贵
19	刘伟	" " "	资料员		刘伟
20	谭红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谭红萍
21	罗洪欢	" "	施工员		罗洪欢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 - E 1 - 9 1 4 / 6 *



3、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3号楼精装修工程

BD 56-2021-0123

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
3号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杭州和达海聚园区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3号楼精装修工程（施工）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3号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2.工程地点：杭州市钱塘新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杭经开规【2005】124号。

4.资金来源：国有100%。

5.工程内容：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范围内全部工程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3号楼精装修工程（施工），（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其编制说明）；可能出现的施工图修改引起的工程量增减以及根据招标人明确指令需在招标范围外增加的工程量及招标范围内减少的工程量。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具体以实际开工报告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61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肆仟叁佰陆拾柒万玖仟叁佰玖拾捌元整（大写）（¥ 43679398.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叁拾柒万叁仟零玖拾壹圆 (大写) (¥ 373091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_____ (大写)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_____ (大写)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_____ (大写) (¥ _____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殷振中。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

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杭州钱塘新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字或盖章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杭州和达海聚园区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330101MA28MQM41A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址：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6号大街452号
2幢A2410号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

邮政编码：310018

邮政编码：518057

法定代表人：徐雷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电话：0571-86927169

电话：0755-983269933

传真：/

传真：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940744495@qq.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账号：380572717013

账号：8110 3010 1350 0201 312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软件生产用房（浙大数码港）2、3号楼精装修工程（2号楼）		结构类型	/	层数 / 建筑面积	19层 22500.6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初晓辉	开工日期	2021.02.04
项目负责人	殷振中		项目技术负责人	钟源贵	完工日期	2021.05.26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u>5</u>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u>5</u>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31</u>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u>31</u> 项			完整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13</u> 项，符合规定 <u>13</u> 项 共抽查 <u>17</u> 项，符合规定 <u>17</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u>1</u>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17</u>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u>17</u>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17</u>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2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5月26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1年5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表 H.0.1-2 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工程名称		软件生产用房（浙大数码港）2、3号楼 精装修工程（2号楼）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与结构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1				
2		工程定位测量、放线记录					
3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7				
4		施工试验报告及见证检测报告	1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1				
6		施工记录	1				
7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检验及抽样检测资料					
8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				
9		工程质量事故调查处理资料					
10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1							
1	给水排水与供暖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1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1				
3		管道、设备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记录	1				
4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1				
5		系统清洗、灌水、通水、通球试验记录	1				
6		施工记录	1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9							
1	通风与空调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1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1				
3		制冷、空调、水管道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记录	1				
4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1				
5		制冷设备运行调试记录	1				
6		通风、空调系统调试记录	1				
7		施工记录	1				
8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				
9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0							

表 H.0.1-2 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工程名称		软件生产用房（浙大数码港）2、3号楼 精装修工程（2号楼）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 料 名 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电气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1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1					
3		设备调试记录						
4		接地、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1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1					
6		施工记录	1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9								
1	建筑智能化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1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1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1					
4		施工记录						
5		系统功能测定及设备调试记录						
6		系统技术、操作和维护手册						
7		系统管理、操作人员培训记录						
8		系统检测报告						
9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					
10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1								
1	建筑节能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4		施工记录						
5		外墙、外窗节能检验报告						
6		设备系统节能检测报告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9								

表 H.0.1-2 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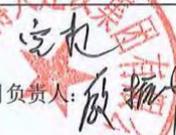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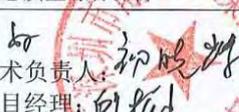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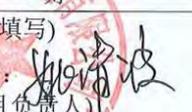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软件生产用房（浙大数码港）2、3号楼 精装修工程（2号楼）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电 梯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2		出厂合格证书及开箱检验记录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4		施工记录					
5		接地、绝缘电阻试验记录					
6		负荷试验、安全装置检查记录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9							
结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表 H.0.1-3 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 and 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工程名称		软件生产用房（浙大数码港）2、3号楼 精装修工程（2号楼）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安全和功能检查项目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与结构	地基承载力检验报告					
2		桩基承载力检验报告					
3		混凝土强度试验报告	1				
4		砂浆强度试验报告					
5		屋面淋水或蓄水试验记录					
6		地下室防水效果检查记录					
7		有防水要求的地面蓄水试验记录	1				
8		建筑物垂直度、标高、全高测量记录					
9		抽气（风）道检查记录					
10		外窗气密性、水密性、耐风压检测报告					
11		幕墙气密性、水密性、耐风压检测报告					
12		建筑物沉降观测测量记录					
13		节能、保温测试记录					
14		室内环境检测报告	1				
15		土壤氡气浓度检测报告					
1	给水排水与供暖	给水管道通水试验记录	1				
2		暖气管道、散热器压力试验记录					
3		卫生器具满水试验记录	1				
4		消防管道、燃气管道压力试验记录	1				
5		排水干管通球试验记录	1				
6		锅炉试运行、安全阀及报警联动测试记录					
1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系统试运行记录	1				
2		风量、温度测试记录					
3		空气能量回收装置测试记录					
4		洁净室洁净度测试记录					
5		制冷机组试运行调试记录					
1	建筑电气	建筑照明通电试运行记录	1				
2		灯具固定装置及悬吊装置的载荷强度试验记录					
3		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1				
4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器测试记录					
5		应急电源装置应急持续供电时间记录	1				
6		避雷接地电阻测试记录					
7		接地故障回路阻抗测试记录					
1	智能建筑	系统试运行记录	1				
2		系统电源及接地检测报告					
3		系统接地检测报告					
1	建筑节能	外墙热工性能					
2		设备系统节能性能					
1	电梯	运行记录					
2		安全装置检测报告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殷振		总监理工程师:		姚清波	
		2011年5月26日				年 月 日	

表 H.0.1-4 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软件生产用房（浙大数码港）2、3号楼 精装修工程（2号楼）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 目	抽查质量状况			质量评价	
1	建筑与结构	主体结构外观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2		室外墙面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3		变形缝、雨水管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4		屋面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5		室内墙面	共查 10 点, 好 9 点, 一般 1 点, 差 0 点		好	
6		室内顶棚	共查 10 点, 好 9 点, 一般 1 点, 差 0 点		好	
7		室内地面	共查 10 点, 好 8 点, 一般 2 点, 差 0 点		好	
8		楼梯、踏步、护栏	共查 10 点, 好 8 点, 一般 2 点, 差 0 点		好	
9		门窗	共查 10 点, 好 9 点, 一般 1 点, 差 0 点		好	
10		雨罩、台阶、坡道、散水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1	给排水与供暖	管道接口、坡度、支架	共查 10 点, 好 8 点, 一般 2 点, 差 0 点		好	
2		卫生器具、支架、阀门	共查 10 点, 好 3 点, 一般 7 点, 差 0 点		一般	
3		检查口、扫除口、地漏	共查 6 点, 好 4 点, 一般 2 点, 差 0 点		好	
4		散热器、支架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1	通风与空调	风管、支架	共查 10 点, 好 8 点, 一般 2 点, 差 0 点		好	
2		风口、风阀	共查 10 点, 好 9 点, 一般 1 点, 差 0 点		好	
3		风机、空调设备	共查 10 点, 好 9 点, 一般 1 点, 差 0 点		好	
4		管道、阀门、支架	共查 10 点, 好 8 点, 一般 2 点, 差 0 点		好	
5		水泵、冷却塔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6		绝热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1	建筑电气	配电箱、盘、板、接线盒	共查 10 点, 好 8 点, 一般 2 点, 差 0 点		好	
2		设备器具、开关、插座	共查 10 点, 好 7 点, 一般 3 点, 差 0 点		好	
3		防雷、接地、防火	共查 10 点, 好 9 点, 一般 1 点, 差 0 点		好	
1	智能建筑	机房设备安装及布局	共查 3 点, 好 2 点, 一般 1 点, 差 0 点		好	
2		现场设备安装	共查 10 点, 好 9 点, 一般 1 点, 差 0 点		好	
3						
1	电梯	运行、平层、开关门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2		层门、信号系统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3		机房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 好						
结论:  (由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五、履约评价情况

履约评价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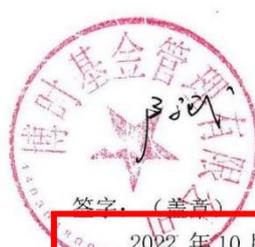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基金大厦 29-30 层装修项目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优秀	2022.10.20
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福华一路 证券营业部装修工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福 华一路证券营业部	优秀	2022.5.20
3	福中社区社区学校改造项目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	优秀	2022.11.1
4	和颐酒店健康驿站 20 楼加建防疫不锈 钢防护网施工合同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	优秀	2022.3.20
5	2019-2020 年度坑梓街道城中村综合治 理工程(两条道路立面刷新工程)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优秀	2022.3.29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1、基金大厦 29-30 层装修项目

附件 1: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2 年 月 日 至 2022 年 月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代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承包商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十层 1-12 轴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电话	0755-83269933	项目负责人	李志斐	电话	0755-83269933
工程名称	基金大厦 29-30 层装修项目			承包范围	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工程合同价	1598 万元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4	95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38			
4	工期控制			14			
5	协调配合与服务			14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95 ≤ 总分 ≤ 10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0 分 ≤ 总分 ≤ 94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分 ≤ 总分 ≤ 79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施工单位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精心组织，精心安排，分项工程施工中均严格按照规范及设计要求施工，各分项指标均达到合格。							
							
				签字：(盖章) 2022 年 10 月 20 日			

2、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福华一路证券营业部装修工程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福华一路证券营业部	评价时间	2022年05月20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徐凯宏、0755-83269933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钟源贵 13923832188
企业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工程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福华一路证券营业部装修工程	承包范围	按招标清单内装饰装修工程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福田中心区23-2片区中国人寿大厦17层02.03室	工程合同价	102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1.12.20	实际竣工日期	2022.04.10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3
技术经济实力			15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38
工期控制			14
协调配合与服务			15
合计			95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日期: 2022年05月20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3、福中社区社区学校改造项目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	评价时间	2022年11月1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徐凯宏、0755-83269933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叶继平、0755-83269933
企业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工程名称	福中社区社区学校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中社区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4
技术经济实力			15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39
工期控制			14
协调配合与服务			15
合计			97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2年11月1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4、和颐酒店健康驿站 20 楼加建防疫不锈钢防护网施工合同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	评价时间	2022年3月20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徐凯宏、0755-83269933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叶继平、0755-83269933
企业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工程名称	和颐酒店健康驿站20楼加建防疫不锈钢防护网施工合同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3
技术经济实力			15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38
工期控制			14
协调配合与服务			15
合计			95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2年3月20日 </div>			
评价等级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display: inline-block;"> 优秀<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div>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5、2019-2020 年度坑梓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两条道路立面刷新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承包商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八道豪威科技大厦 3 楼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电话	0755-83215509	项目负责人	李芳 电话 0755-83215509
工程名称	2019-2020 年度坑梓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两条道路立面刷新工程）		承包范围	人民东路、宝梓北路两条道路沿街建筑立面刷新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辖区内		工程合同价	4099.84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	20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人员配备			10	96
2	经济技术实力			18	
3	履约质量			34	
4	履约时间			10	
5	履约配合			24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2022年3月21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2022年3月21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95 ≤ 总分 ≤ 10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0 分 ≤ 总分 ≤ 94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 总分 ≤ 79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六、拟派项目团队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类似业绩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数	项目名称
1	项目经理	陈树虎	高级工程师	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222015201503 436	建筑工程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2	项目技术负责人	钟源贵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105547 号	建筑装饰 施工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3	生产经理	易成勇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903001025322	建筑装饰 施工	/	/
4	装修工程师	李灵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203001081786	建筑装饰 施工	/	/
5	土建工程师	石寿军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ZGD50055138	建筑工程	/	/
6	机电工程师	李继存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0402004000866 号	电气工程	/	/
7	质量主任	王东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810894418 000082	建筑工程	/	/
8	安全主任	匡代君	工程师	C证	中级	粤建安 C3 (2014) 0009232	建筑工程	/	/
9	造价工程师	刘东	工程师	造价师证	中级	建【造】 1120440000161 3	土木建筑	/	/
10	给排水工程师	刘威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G096202	给排水	/	/
11	设计负责人	任永利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000200481	建筑设计	/	/
12	资料管理员	周蓉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611494416 000553	建筑工程	/	/
13	安全员	李晶晶	工程师	C证	中级	粤建安 C3 (2018) 0020725	建筑工程	/	/
14	安全员	李建军	工程师	C证	中级	粤建安 C3 (2020) 0004035	建筑工程	/	/
15	劳资专管员	杨丹奎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511394415 000101	建筑工程	/	/

16	质检员	黄其庆	/	岗位证	/	0441810794418 000054	建筑工程	/	/
17	施工员	姚陕弟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2210200013 000029	建筑工程	/	/
18	施工员	吴烦	高级工程 师	岗位证	高级	04415102944150 01857	建筑工程	/	/
19	材料员	朱金星	/	岗位证	/	04417111944170 00380	建筑工程	/	/
20	预算员	黄莹	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证	一级	建 [造]11144400018 044	土木建筑	/	/

1、项目经理-陈树虎

姓名	陈树虎	性别	男	年龄	51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240119740708 211X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参加工作时间	2002年10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0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22201520150343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铜陵义安经开区 环球家居 5#卖 场改造工程项目	铜陵金桥建设投 资有限公司	946.511695 万元	2022.7.25- 2022.10.24	已完	合格
兴隆综合保税区 双创总部基地入 驻项目第一标段 改造项目	长春天然气集团 有限公司	473.066017 万元	2023.5.22- 2023.8.5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1月10日
2023年07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陈树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07月08日

注册编号: 粤1222015201503436

聘用企业: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10-11至2026-1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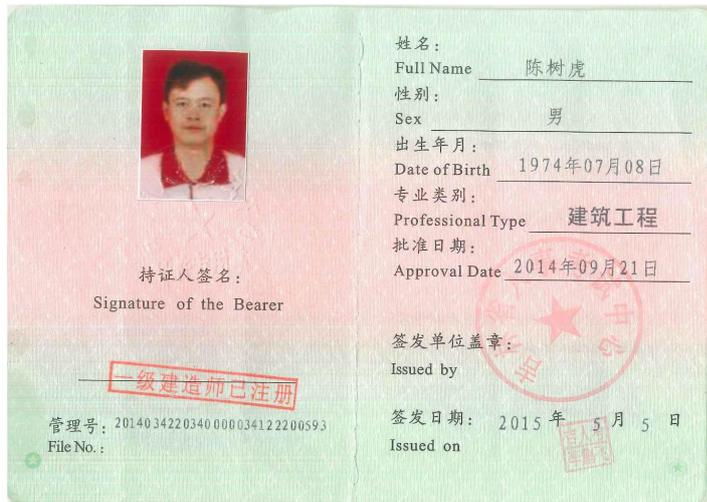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陈树虎

签名日期: 2025.1.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0年10月2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000323

姓 名：陈树虎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4年07月08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1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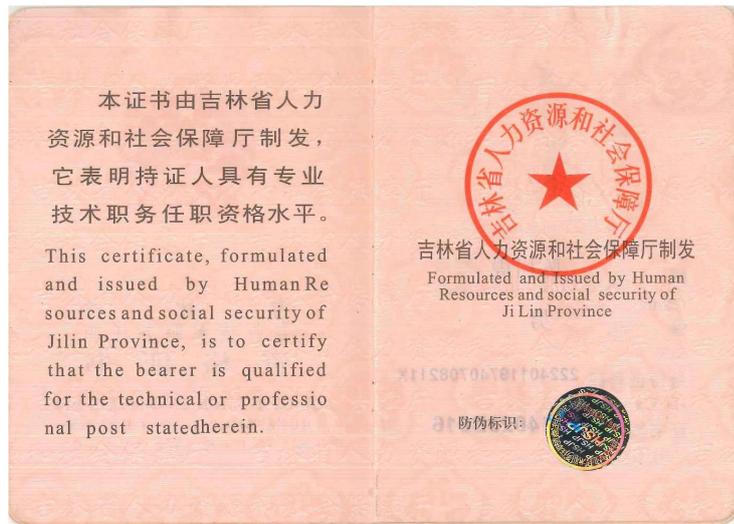
有效 期：2023年10月17日 至 2027年01月1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17日







学士学位证书

(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陈树虎，男，
1974年7月生。自1999
年9月至2002年7月
完成了



土木工程

三年

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
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昆明理工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2002年10月8日

证书编号：XW1067452002050092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树虎

社保电脑号：806635926

身份证号码：222401197407082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791.83	6472.16			2242.13	747.46			620.29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e3d9c8d2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建设工程招投标

中 标 通 知 书

安徽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标通知书

编号：TLGC2022000900100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在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 5#卖场改造工程招标中经评标组综合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中标价款为9465116.59 元，大写(玖佰肆拾陆万伍仟壹佰壹拾陆元伍角玖分)，备注：无，中标工期90 天(日历日)。请你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于30 日内到铜陵金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地点)与建设单位签订承包合同。无故逾期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工程名称：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 5#卖场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安徽省铜陵市金桥开发区

中标范围：本次建设的主要内容包括室内公共区域的装修改造、水电改造及室外附属工程，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所载明内容。

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工程负责人：陈树虎

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2022年7月5日



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日期：2022年7月5日



建设工程交易中心（盖章）

日期：2022年7月5日



说明

- 1、《中标通知书》是建设工程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其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2、建设单位办理施工许可证时需出示《中标通知书》，交给颁发施工许可证部门存档。
- 3、中标单位不得转让、出卖《中标通知书》。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5#卖场改造工程项目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BD 66-2022-053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5#卖场改造工程项目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陈树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铜陵金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盖章页)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22.7.25

组织机构代码: 22.7.25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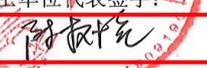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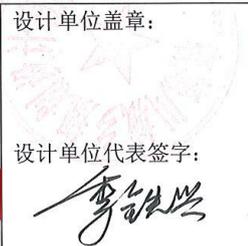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
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
将追究法律责任。

131151-2022-053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铜陵义安经开区环球家居 5#卖场改造工程项目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地点	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区顺安镇	建筑面积	29293.02
建设单位	铜陵金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层 数	地下一层，地上四层
设计单位	容川海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造 价	9465116.95
监理单位	安徽山水城市设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25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工程结构情况说明	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完成情况	已 完 成	
	质量控制资料情况	完 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情况	完 整	
	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已 执 行	
	工程质量自评情况	合 格	
	其它情况		
验收意见及结论： 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 	设计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代表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年 月 日	2022 年 10 月 24 日	2022 年 11 月 5 日

(2) 兴隆综合保税区双创总部基地入驻项目第一标段改造项目

(GF—2017—0201)

BD 59-2023-0366

JJ-2023-008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长春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兴隆综合保税区双创总部基地入驻项目第一标段-改造项目及有关事
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兴隆综合保税区双创总部基地入驻项目第一标段-
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机场大路 6666 号综保区双
创基地 A 座。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工程内容：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6.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工程量清单及设计图纸、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5 月 22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7 月 1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
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叁万零陆佰陆拾元壹角柒分
(¥4730660.17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万零贰佰壹拾壹元贰角玖分
(¥90211.29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零陆佰陆拾伍元伍角捌分
(¥140665.58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树虎。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长春市卫星路 3535 号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3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220101092308706P

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长春市卫星路 3535 号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
否则，视为未履行付款义务，
将追究法律责任。

邮政编码：13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或委托代理人：[Signature]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0755-83269933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景苑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4420 1581 5000 5255 1570

表E.1.3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兴隆综合保税区双创总部基地入驻项目第一标段-改造项目	编号	E.1.3 - 1
<p>致： <u>长春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u> (建设单位) <u>兴隆综合保税区双创总部基地入驻项目第一标段-改造项目</u> 工程经过项目监理机构的工程竣工预验收，认为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特此申请竣工验收，请你们予以验收。</p> <p>附件：单位工程竣工资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u>陈树抗</u> 项目技术负责人: <u>李斌</u> 2023年8月5日 </p>			
<p>工程概况及完成的主要合同内容 (可加附页):</p> <p>见附页</p>			
工程类别	公建	开工日期	2023年05月22日
分包单位	/		
分包内容	/		
工程竣工资料内容	1、设计变更2、质保资料、试验资料3、检验批、隐蔽工程验收记录；4、分部分项质量评定；5、观感评定；6、安全与功能检测；7、预验收整改情况等。		
主要施工内容	建筑、结构、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智能建筑设计图纸及变更全部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工程质量符合勘察设计规范及验收标准，评定为合格工程。		
<p>监理单位预验收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u>李伟建</u> 2023年8月5日 </p>			

表E. 1. 4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兴隆综合保税区双创总部基地入驻项目第一标段-
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  长春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2 年 6 月 5 日

续表E. 1. 4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兴隆综合保税区双创总部基地入驻项目第一标段-改造项目	工程地址	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机场大路6666号综保区双创基地A座
建设规模	约6566.67平方米	工程造价	4730660.17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26层-23层、21层、3层
开工日期	2023年05月22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8 月 5 日
勘察单位	/	资质等级 (证书)	/
设计单位	吉林省品位空间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监理单位	吉林省兴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市政建筑乙级

二、验收的组织方式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根据工程特点组成验收组。

参加单位名称	参加人员
建设单位	张志龙、张洪江、姜润涛、张黎、韩国磊、王庆霖
设计单位	王文军、项玉敏、杨志鹏、殷建平
监理单位	王江、安伟建、李四清、管博洋
施工单位	陈树虎、王永斌、王东、李建军、叶斯静

续表E. 1. 4

三、验收组对工程的全面评价

应包括：1、各方的工程合同履行情况。

2、对各方执行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对各方的工程档案资料检查情况。

4、工程实体各分部工程及观感质量评定情况。

5、质检站及验收各方是否提出需返工处理项目。

6、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工程全面评价：

设计单位：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发设计修改变更，技术洽商通知；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出具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设计文件符合相关规范及合同约定。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部管理人员的资格，配备及到位，主要专业工种操作上岗资格，配备及到位符合要求；

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有审批并严格执行；施工现场配置施工操作技术规程及国家有关规范、标准；按工程技术标准及经审查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实施；工序、部位、单位工程质量的检验评定符合要求；及时对质量问题的整改和质量事故的处理；收集、整理了完整的质保资料。

监理单位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资格，配备及到位符合要求；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按规定编制、审批；

对材料、构配件、设备投入使用或安装前进行审查；核查分包单位的资质；实施见证取样制度；

对重点部位、关键工序实施旁站监理；

签发质量问题通知单，并复查质量问题整改结果；组织工序、部位的质量验收，参与单位工程质量的验收；收集整理完整的监理资料；出具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建设单位：开工前（开工后补）办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质量监督注册，施工许可（开工报告）手续；按规定委托工程监理；

组织图纸会审，设计交底，设计变更；组织工程质量验收；

对设计有重大修改、变动的，施工图设计文件重新报审；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收集整理完整的建设立项决策文件资料和竣工资料。

本工程共计10个分部工程，对于验收过程中各方提出的问题，施工方均整改到位，复验通过，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使用。

续表E.1.4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包括对需返修项目处理情况的说明):		符合施工质量及验收规范规定要求,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长春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吉林省兴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吉林省品位空间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5日		2023年8月5日
设计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负责人:		项目经理:	
	2023年8月5日		2023年8月5日

2、项目技术负责人-钟源贵

姓名	钟源贵	性别	男	年龄	45
职务	项目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106198007135015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105547号	
参加工作时间	2002年7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4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前海控股大厦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I区I标段)	7020.800577 万元	2019.7.26- 2020.11.19	已完	合格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安居空港花园项目精装修工程(I标段)	5427.199167 万元	2022.7.23- 2023.10.9	已完	合格
杭州和达海聚园区管理有限公司	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3号楼精装修工程	4367.9398万 元	2021.2.4- 2021.5.26	已完	合格

照
片



粤高取证字第 1600101105547 号

钟源贵 于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821768

学生 钟源贵 性别 男 ，
一九八〇年 七月十三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 月至 二〇〇二年 六月在本校
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二〇〇二年 七月 一日

学校编号：4440712002060109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源贵

社保电脑号：601324134

身份证号码：4401061980071350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600.35	6472.16			9663.95	3456.08			620.29		375.48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189ac8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656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 前海控股大厦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I区I标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120170083001001

标段名称: 前海控股大厦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I区I标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7020.800577万元

中标工期: 21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孙建



本工程于 2019-02-27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05-13



查验码: 7621795113882518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BD 54-2019-0456

(QHKG -2019- 213)



深圳前海控股大厦
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I区I标段) 合同
(第一册, 共两册)

合同双方: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甲方)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工程名称: 前海控股大厦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I区I标段

签署日期: 2019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19 年 月 日向乙方发出前海控股大厦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I 区 I 标段）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前海控股大厦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I 区 I 标段）

1.2 工程地点：前海桂湾片区二单元五街坊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前海函【2016】139 号 1.4 建设规模：本项目（原名前海二单元五街坊项目，现定名为前海控股大厦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4.6 万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108900 平方米，其中办公面积 98800 平方米，商业面积 5600 平方米，市政配套设施面积 4500 平方米（220KV 变电站地上部分）；另有地下商业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市政配套设施面积 1500 平方米（220KV 变电站地下部分），车库面积约 30500 平方米。

本标段包括 1 栋地上部分、1 栋地下部分及地下室商业公共区域，总建筑面积约 61246 m²，室内精装修施工面积约 47644 m²（其中办公区域约为 31020 m²，公共区域约为 16624 m²）。室内精装修施工图设计面积约 24637 m²（其中办公区域约为 11985 m²，公共区域约为 12652 m²），室内简装施工图设计面积约 10349 m²（不含施工）。

1.5 工程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合同范围及界面、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6 资金来源：国有资金 100%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房建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_____ 桩径: _____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_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_____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_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2 工程承包范围:

具体包括本标段范围内的装修工程施工图设计和相应的专项设计等所有设计工作; 配合业主完成项目前期及竣工涉及精装修工程的所有报批报建; 本标段工程所有工程材料、设备的采购、保管、安装及调试, 工程施工、验收、移交、备案和保修服务等。专项设计包括装修设计及涉及本标段所有的专项设计以及相关的深化设计。工程施工包含精装修工程设计范围内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安装工程等本标段施工过程中涉及的所有工程的施工。

2.2.1 设计范围(详见附件 11: 施工图设计任务书及招标图纸):

- 1) 包含但不限于 1 栋地上部分(大堂、公共电梯厅、VIP 电梯厅、电梯轿厢、通道走廊、茶水间、卫生间、出屋面电梯厅及商业公共部分等)、1 栋地下部分(穿梭电梯厅、VIP 电梯厅及 VIP 停车位等)及 I 区地下室公共区域等精装修部位的施工图设计;

- 2) 包含但不仅限于 1 栋地上部分（疏散楼梯间及前室、消防电梯前室、物业用房、商业后勤走道及避难区域等）及 1 栋地下部分（疏散楼梯间及前室、消防电梯前室、物业用房、商业后勤走道、避难区域及室外扶梯等）简装部位的施工图设计。
- 3) 投标时需提提供部分深化图，详细要求见招标文件附件 4《投标时需提供的深化图的要求及范围》

2.2.2 施工范围：

2.2.2.1 上述范围内的室内装修工程：地面：从找平层（不含找平层）开始的装修全部内容；墙面：从抹灰层（不含抹灰层）开始的装修全部内容；顶棚：从结构层或找平层（不含找平层）开始的装修全部内容；及其他包含在精装修范围内的装饰物（如大堂服务台、卫生间橱柜等）。

2.2.2.2 给排水工程：负责精装修区域卫生间、茶水间内部给排水管道、管件、阀门、洁具、水龙头、地漏等设备管线的供应、安装、调试、验收等。精装修区域卫生间内的给排水管及通气管由精装修单位负责接驳至总包预留的主管上。精装修区域的排水管与套管间、套管与楼板、梁之间的防水、防火封堵以及地漏由精装修负责供应及安装。精装修区域的地漏由精装修单位负责，所有精装修区域管线、设备、面板等的收边收口由精装修单位负责，具体以图纸及招标文件为准。

2.2.2.3 电气工程：精装修区域除空调末端设备的配电及应急照明系统的由总包负责外，其余普通照明回路、普通照明灯具、插座回路、开关面板及电动窗帘回路等均由装修单位负责；精装修区域的普通照明灯具、插座以及相应系统的安装、调试等均由精装修单位负责。精装修单位还需负责按 10 m²/个的数量，在办公区配置与架空地板结合的集成地插（强、弱电集成），所有精装修区域管线、设备、面板等的收边收口由精装修单位负责，具体以图纸及招标文件为准。

2.2.2.4 暖通工程：精装修单位负责精装修公共区域空调风口的采购、安装。所有精装修区域管线、设备、面板等的收边收口由精装修单位负责，具体以图纸及招标文件为准。

2.2.2.5 消防工程：所有与消防相关工程（消防水、消防电、消防风等）均由

总包实施，但所有精装修区域管线、设备、面板等的收边收口由精装修单位负责，具体以图纸及招标文件为准。

2.2.2.6 智能化工程：所有的智能化工程均由总包及专业承包商实施，但所有精装修区域管线、设备、面板等的收边收口由精装修单位负责，具体以图纸及招标文件为准。

2.2.2.7 包括但不限于与总包、精装修、幕墙、消防、智能化、暖通等参建单位的装饰面收边收口工作。

2.2.3 提供工程施工现场技术服务配合、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等服务；

2.2.4 全力配合业主方报审报建工作，直至报批完成；

2.2.5 对设计与施工范围内的工作，负责对专业厂家提供的专业深化图纸进行审核、签字并加盖印章；

2.2.6 BIM 技术应用。组建项目精装修 BIM 团队，在总承包单位的 BIM 模型基础上搭建精装修 BIM 模型，包含不限于复杂工艺模拟、综合机电碰撞、末端定位等，具体 BIM 工作内容详见 BIM 应用要求。配合项目部的 BIM 现场管理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合同补充条款第九条。

2.3 其它工程 无

2.4 承包方式 设计施工一体化承包：即包施工图设计并通过审图、包施工（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施工措施、包垃圾清运、包竣工验收、包税费、包保修、包场内搬运等）。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进度目标

3.1.1 暂定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5 月 13 日。

3.1.2 本开工日期仅指施工图设计开始时间，施工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书面施工开工指令为准。施工图设计时间不超过 30 个日历天。

3.1.3 合同工期起算：合同工期包含设计工期及施工工期；

3.1.4 竣工：暂定 2019 年 12 月 8 日。

3.1.5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 210 日（包括法定节假日）。

3.2 进度控制节点要求

3.2.1 施工图设计：自发包人发出书面设计工作开始指令后 30 个日历天完成施工图设计并上报各参建单位审查；

3.2.2 施工控制节点：

1) 材料样品确认时间：自发包人发出书面设计工作开始指令后 30 个日历天完成材料样品送审（样品清单详见补充条款第三条）；

2) 施工样板确认时间：自材料样品初步确认后 45 个日历天完成并上报各参建单位审查；

3) 2019 年 8 月 26 日完成 1 栋楼大堂精装修施工。（以发包人书面指令为准）

3.2.3 以上控制节点，承包人必须严格遵守；如由于承包人原因延迟一天，发包人可按不超过 10000 元/天作为违约金扣减。

第四条 质量标准

4.1 本工程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施工质量标准：

1、本项目质量目标为室内精装修工程获得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整体工程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承包人须保证本工程一次性通过验收合格，且获得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并配合总包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投标人应详细编制施工方案，详细叙述关键部位的质量保证措施，并在投标文件中对质量目标进行承诺。

2、中标人须无条件接受质量监督管理部门和监理单位的质量监督和管理，共同把好质量关。

3、中标人的设计得到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确认及相关部门的图纸会审合格后，方可进入下一步的制作施工。

4、隐蔽工程经招标人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入下道工序施工（制作）。

5、未尽的技术条件及要求均按写字楼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执行。

6、如无法获得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则不论是否整体工程获得国家优质

工程奖，发承包人均有权扣除承包人人民币 1,000,000.00 元作为违约金。

7、如已获得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但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本工程无法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则发承包人均有权扣除承包人人民币 1,000,000.00 元作为违约金。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合同总价

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仟零贰拾万零捌仟零伍元柒角柒分（¥70,208,005.77 元）

本合同不含税价固定不变，如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

5.1.1 设计费：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捌拾壹万叁仟贰佰捌拾贰元叁角伍分（¥813,282.35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767,247.50 元，税金为¥46,034.85 元，税率为 6%。设计费为包干价，不得调整；设计内容包括装修设计及涉及本项目所有的专项设计以及相关的深化设计。设计标准、设计方案，必须经发包人审核确定后方可实施，一经确认，承包人不得随意修改调整。投标人为设计施工联合体的，设计费由发包人直接支付给联合体设计单位。

5.1.2 建安工程费用：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叁拾伍万壹仟玖佰陆拾元肆角玖分（¥61,351,960.49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56,286,202.28 元，税金为¥5,065,758.21 元，税率为 9%，建安工程费用为包干价。除发包人提出变更（仅指发包人要求的、招标范围外的、或功能性变化的要求）、强制性规范调整（仅指在承包人完成施工图设计、图审并经发包人认可后，政府出台并执行的强制性规范调整）、不可抗力引起的变更价款之外，均不得调整。

其中：

室内精装修工程措施费（含税）合同价款（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万零柒仟玖佰陆拾陆元捌角贰分（¥2,107,966.82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933,914.51 元，税金为¥174,052.31 元，税率为 9%；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人民币（大写）捌拾贰万零陆佰肆拾伍元捌角

200,000.00 元（大写：贰拾万元整）违约金。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 年 7 月 26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内容）

甲方： _____ (盖章) 乙方： _____ (盖章)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或 _____ 或 _____

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签字)

(签字)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入账号，翻，即请银行查询。
将追究法律责任。

4.1.1 发包人指定的工程师姓名：_____

4.1.2 工程师行使的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

(1) 工程师的权利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相关部门规定及监理合同；

(2) 发包人认为有必要书面授予的其他权利。

4.1.5 增加以下内容：

(1) 工程师代表如对任何工作、材料或设备未加反对，不影响工程师对上述问题的否定和给予指令纠正的权利。

(2) 承包人对工程师代表的所有指令如有疑问，均可将该等疑问提交工程师，而工程师应对上述疑问内容作出确认、否定或改变。

4.1.8 本工程委托全过程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单位：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单位项目经理：孙纯玮

4.2 项目经理

4.2.1 项目经理

4.2.1.1 项目经理

4.2.1.1.1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林汉杰_____

身份证号：440301197109285510_____

职称：高级工程师_____

联系电话：13825200088_____

电子信箱：18293155@qq.com_____

通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八道豪威科技大厦三楼_____

4.2.1.1.2 项目设计经理

姓名：李朕鸿_____

身份证号：440106196504112018_____

职称：高级工程师_____

联系电话：13902959550_____

电子信箱：550665626@qq.com_____

通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八道豪威科技大厦三楼_____

4.2.1.1.3 项目施工经理

姓名：孙建

身份证号：420124198304117533

职称：工程师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332541

建造师注册证号：粤 144121220965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15361416888

电子信箱：8971340@qq.com

通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八道豪威科技大厦三楼

4.2.1.2 项目总负责人、项目设计负责人、项目施工经理的权限：

承包人任命项目总负责人，授予他代表承包人根据合同采取行动所需要的全部权力。项目总负责人直接向承包人负责，行使承包人的权力，履行承包人的义务，配合发包人代表、工程师的工作，负责施工组织方案的全面实施配合处理设计、施工过程中相关各方的关系。

承包人任命项目设计负责人，主管设计的全面工作；参与设计过程中各专业技术论证；相关专业图纸设计与复核工作；制定项目设计进度及质量计划；负责技术交底和工程设计变更管理；组织设计人员解决施工中出现的设计问题，组织开展后期服务工作；组织设计人员参加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并签字确认，组织设计人员参与设计工作相关的技术处理措施；其他设计与管理相关工作。

承包人任命项目施工经理，授予他代表承包人根据合同采取施工行动所需要的全部权力。项目施工经理直接向项目总负责人负责，行使承包人的施工权力，履行承包人的施工义务，配合发包人代表、工程师的工作，负责施工组织方案的全面实施，上报工程变更及工程量计量等工作，配合处理施工过程中相关各方的关系。

4.2.1.3 关于项目经理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1) 项目总负责人可不常住施工现场，但每月在施工现场时间不少于 10 日，每日不少于 8 小时。

项目设计经理应常住施工现场，且每月在施工现场时间不少于 26 日，每日不少于 8 小时，至施工样板段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后，可不需常驻施工现场。但需

2019-0456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前海控股大厦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I区I标段）

验收日期：2020年11月1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前海控股大厦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I区I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湾片区二单元05街坊	建筑面积	47644m ²	工程造价	7020.80057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数	地上:	32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施工许可证-深前海施许字QH-2019-0073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7月26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60316-0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崔江峰
副组长	杨东、林浩、阳伟光、钟俊、陈鹏、谢艳
组员	吉洪波、商笑枫、王佐、李洁、李娜、曹伟良、简万成、殷江龙、孙建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林浩	阳伟光、钟俊、吉洪波、商笑枫、李娜、曹伟良、郭凌波、简万成、孙杨林、殷江龙、杨毅、孙建、李若林、黎伟雄、钟源贵、李朕鸿
给排水专业小组	陈鹏	姚欣全、龙文宁、徐良、焦波、徐玉勇、郑智明
电气照明专业小组	王佐	李丛、沈可乐、李增军、徐玉勇、郑智明
工程质控资料	谢艳	赖婉雯、吴春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GD-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崔江峰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验收组长		
2	阳伟光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安全质量部		
3	杨东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4	林浩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5	钟俊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6	陈鹏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7	王佐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8	谢艳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资料负责人		
9	殷江龙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0	徐玉勇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代	工程师	
11	李增军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2	杨毅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3	赖婉雯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14	孙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15	李朕鸿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工程师	
16	李若林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副项目经理	工程师	
17	钟源贵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8	黎伟雄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19	吴春炎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20	商笑枫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21	李洁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进行竣工验收，经参建各方检查验收，本工程已按照合同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工程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同意通过竣工验收，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册监理工程师 殷江龙 注册证号:31004324 监理单位:08.07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	--


 * GD - E1 - 914 / 6 *

(2) 安居空港花园项目精装修工程 (I标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90054007001

标段名称: 安居空港花园项目精装修工程 (I标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5427.199167万元

中标工期: 171天

项目经理(总监): 魏建明



本工程于 2022-03-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6-1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6-23



查验码: 965094446949118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BD 56-2022-022

SFD-2015-05

工程编号: 44030020190054007001

合同编号: BA-G-2020-JCDK-03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安居空港花园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户型等)，负责编制竣工图满足档案馆要求；

2. 施工范围：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装修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幼儿园装修工程、住宅户内装修工程、公共空间装修（包括入户大堂、电梯厅、走道、绿化平台、休息平台、公共卫生间等公共精装修区域，不含住宅架空层墙面及天花、电梯轿厢、设备房、消防控制室、楼梯间及其前室等，不含商业公共区域），包含地面装修、墙面装修、天花、吊顶等。

(2) 安装工程：包含装修工程范围内公共空间的照明的配管穿线、开关及插座面板、灯具、空调采购及安装等，并负责从EPC总承包单位预留接驳点接驳（竖向走EPC总承包单位桥架，横向若EPC总承包单位有桥架，可走EPC总承包单位桥架，若无桥架则由承包商自行配管，首层大堂空调采购及安装等；户内空间装修范围内开关及插座面板、灯具、部分五金、不锈钢橱柜、燃气灶、抽油烟机、空调采购及安装等。

(3) 项目竣工前，承包方需在发包人及监理方的见证下，委托深圳市/区检测中心或市检测站认可的第三方单位根据《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要求对房屋室内空气污染物进行检测，承包方承担相关费用，已在合同中综合考虑，不另做计价。取得空气检测合格证书后，再进行竣工验收申请。

(4) 施工完成后，对室内及公共空间（承包范围内的区域）进行精保洁并完成交付。最终以施工合同、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5) 具体范围及相关界面划分详见本项目发包人技术要求。

3. 本项目甲供材如下：

1) 洁具五金：洁具类包括：陶瓷马桶(含角阀、连接软管、防臭密封圈等)、陶瓷台盆(含盆下水管等)。五金类包括：台盆龙头(含角阀、连接软管等)、厨盆龙头(含角阀、连接软管等)、厨盆(含盆下水管等)、淋浴花洒套装、小五金(毛巾杆/环、厕纸架、洗衣机龙头、角阀、台盆水管、地漏、挂衣钩、置物架)。

2) 内墙涂料(含面漆、底漆、内墙腻子)。

3) 瓷砖。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户内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装修范围内的安装工程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7 月 23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 月 1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71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71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配合创“广厦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深圳市优质工程奖”，配合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五、签约合同价

工程含税价款为：¥ 54271991.67 元，大写：伍仟肆佰贰拾柒万壹仟玖佰玖拾壹元陆角柒分；不含税价款为：¥49790818.04 元，大写：肆仟玖佰柒拾玖万零捌佰壹拾捌元零肆分，增值税率为 9%，增值税为 4481173.63 元，大写：肆佰肆拾捌万壹仟壹佰柒拾叁元陆角叁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拾柒万柒仟陆佰肆拾壹元壹角肆分（¥ 877641.1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贰万叁仟陆佰壹拾叁元柒角贰分（¥ 2823613.72 元）。

若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规费和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发生了变化，从新的费率执行之日开始，未完成的产值按新的费率计算，含增值税合同价和不含增值税合同价也随之变化。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率，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DD8DU92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鹤洲社区洲
石路 743 号深业世纪工业中心 B 栋 1801、
1802、1803、1804、1805、1806

邮政编码：518101

法定代表人：王志明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371459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44250100001000000583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
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邮政编码：518031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269933

传真：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boda@szbdzs.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账号：8110301013500201312

9) 承包人须严格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支付工人工资,不得拖欠或克扣,若由此导致各种纠纷概由承包人承担,若发包人因此遭受损失的,均由承包人予以赔偿。严格按照深圳市关于建筑领域劳务工人工资分账管理相关规定,与发包人及监管银行签订《工人工资专户开户及监管协议》。

10) 承包人在开工前应向监理人及发包人提交主要管理人员上岗证及资格证等证明文件;其他人员及有关设备合格年审证等证件按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内提交。

11) 为了避免管线的错、漏、碰、缺,在所有工程施工前,承包人有责任对施工范围内的施工现场进行施工勘察,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款中。

12) 承包人需配合 EPC 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的管理。

承包人未按以上条款或专用条款 4.2 款完成约定的各项工作,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的损失。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1)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 魏建明,

建造师资格证书号: 粤 1442017201744038。

(2)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人民币 20 万元/人次,发包人有权直接在应付款项中进行扣减。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以下面约定为准: 承包人应执行《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14〕3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后监督检查的办法》(粤建市〔2009〕8号)文件及《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等规定,开工后未征得发包人同意,如更换项目经理,承包人按每人每次 20 万元支付违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2018-440306-70-03-719021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23年10月14日



证书序列号: 2022-152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安居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安居空港花园项目精装修工程(1标段)		
建设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金荔路与金兴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5427.199167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07-23	合同竣工日期	2023-01-10
备注	项目经理:魏建明 注册证书号:粤1442017201744038 项目总监:袁学民 注册证书号:00590578 范围:精装修工程(I标段)施工范围包括:4栋(四栋一单元)、5栋(四栋二单元)、6栋(四栋三单元)、7栋及幼儿园,合计建筑面积约为64726.43㎡。;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安居空港花园项目精装修工程（I标段）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居空港花园项目精装修工程（I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金兴路与金荔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64726.43m ²	工程造价	5427.199167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0	层
	剪力墙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6-70-03-71902105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7月2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0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曹卫平
副组长	袁学民、魏建明、孔勇
组员	王钻忠、师维、刘深宝、罗韧、杨溢、肖宁、何若曦、吴坚霖、全克军、陈国军、颜舜怡、宋学贤、杜迎港、钟源贵、梁嘉龙、罗洪欢、郑少强、刘伟、谭红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师维	王钻忠、刘深宝、吴坚霖、宋学贤、孔勇、罗韧、杨溢、魏建明、钟源贵、梁嘉龙、罗洪欢、刘伟、谭红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深宝	全克军、陈国军、颜舜怡、何若曦、杜迎港、肖宁、罗洪欢、郑少强、刘伟
工程质控资料	王钻忠	宋学贤、周蓉、谭红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2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u>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曹晖	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曹晖
2	赵杰	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安全主管	中级	赵杰
3	袁凯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袁凯
4	王锐忠	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王锐忠
5	刘耀宝	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高工	刘耀宝
6	师经	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高工	师经
7	魏建忠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魏建忠
8	孔勤	南京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孔勤
9	杨澄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精装修主管		杨澄
10	罗书	壹创国际	项目经理	工程师	罗书
11	曹志辉	壹创国际	给排水设计	工程师	曹志辉
12	洪子	深华建	专监		洪子
13	姜世祥	深华建	专监		姜世祥
14	宋学顺	深华建	专业监理工程师		宋学顺
15	陈国宇	...	专监		陈国宇
16	杜向波	深华建	专监		杜向波
17	何若映	深华建	专监		何若映
18	钟原贵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钟原贵
19	刘伟	" " "	资料员		刘伟
20	谭志平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谭志平
21	罗洪欢	" "	施工员		罗洪欢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学民 注册编号：43005719 有效期：2024.04.22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魏建明
 粤1442017201744038(00)
 建筑
 2024.12.05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6 *

(3) 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3号楼精装修工程

BD 56-2021-0123

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
3号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杭州和达海聚园区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3号楼精装修工程（施工）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3号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2.工程地点：杭州市钱塘新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杭经开规【2005】124号。

4.资金来源：国有100%。

5.工程内容：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范围内全部工程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3号楼精装修工程（施工），（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其编制说明）；可能出现的施工图修改引起的工程量增减以及根据招标人明确指令需在招标范围外增加的工程量及招标范围内减少的工程量。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具体以实际开工报告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61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肆仟叁佰陆拾柒万玖仟叁佰玖拾捌元整（大写）（¥ 43679398.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叁拾柒万叁仟零玖拾壹圆 (大写) (¥ 373091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_____ (大写)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_____ (大写)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_____ (大写)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殷振中。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

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杭州钱塘新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字或盖章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杭州和达海聚园区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330101MA28MQM41A

地址：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6号大街452号
2幢A2410号

邮政编码：310018

法定代表人：徐雷

电话：0571-86927169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号：380572717013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

邮政编码：518057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电话：0755-983269933

传真：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940744495@qq.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账号：8110 3010 1350 0201 312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软件生产用房(浙大数码港)2、3号楼精装修工程(2号楼)		结构类型	/	层数/建筑面积	19层 22500.6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初晓辉	开工日期	2021.02.04
项目负责人	殷振中		项目技术负责人	钟源贵	完工日期	2021.05.2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u>5</u>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u>5</u>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31</u>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u>31</u> 项			完整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13</u> 项, 符合规定 <u>13</u> 项 共抽查 <u>17</u> 项, 符合规定 <u>13</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u>1</u>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17</u>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u>17</u>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1</u>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2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5月26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1年5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表 H.0.1-2 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工程名称		软件生产用房（浙大数码港）2、3号楼 精装修工程（2号楼）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与结构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1				
2		工程定位测量、放线记录					
3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7				
4		施工试验报告及见证检测报告	1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1				
6		施工记录	1				
7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检验及抽样检测资料					
8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				
9		工程质量事故调查处理资料					
10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1							
1	给水排水与供暖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1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1				
3		管道、设备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记录	1				
4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1				
5		系统清洗、灌水、通水、通球试验记录	1				
6		施工记录	1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9							
1	通风与空调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1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1				
3		制冷、空调、水管道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记录	1				
4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1				
5		制冷设备运行调试记录	1				
6		通风、空调系统调试记录	1				
7		施工记录	1				
8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				
9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0							



表 H.0.1-2 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工程名称		软件生产用房（浙大数码港）2、3号楼 精装修工程（2号楼）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电气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1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1				
3		设备调试记录					
4		接地、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1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1				
6		施工记录	1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9							
1	建筑智能化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1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1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1				
4		施工记录					
5		系统功能测定及设备调试记录					
6		系统技术、操作和维护手册					
7		系统管理、操作人员培训记录					
8		系统检测报告					
9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				
10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1							
1	建筑节能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4		施工记录					
5		外墙、外窗节能检验报告					
6		设备系统节能检测报告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9							

表 H.0.1-2 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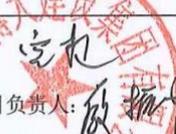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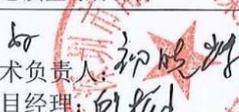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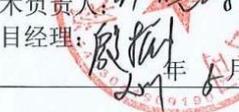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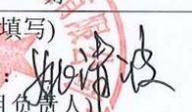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软件生产用房（浙大数码港）2、3号楼 精装修工程（2号楼）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 料 名 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电 梯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2		出厂合格证书及开箱检验记录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4		施工记录					
5		接地、绝缘电阻试验记录					
6		负荷试验、安全装置检查记录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9							
结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表 H.0.1-3 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 and 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工程名称		软件生产用房（浙大数码港）2、3号楼 精装修工程（2号楼）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安全和功能检查项目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与结构	地基承载力检验报告					
2		桩基承载力检验报告					
3		混凝土强度试验报告	1				
4		砂浆强度试验报告					
5		屋面淋水或蓄水试验记录					
6		地下室防水效果检查记录					
7		有防水要求的地面蓄水试验记录	1				
8		建筑物垂直度、标高、全高测量记录					
9		抽气（风）道检查记录					
10		外窗气密性、水密性、耐风压检测报告					
11		幕墙气密性、水密性、耐风压检测报告					
12		建筑物沉降观测测量记录					
13		节能、保温测试记录					
14		室内环境检测报告	1				
15		土壤氡气浓度检测报告					
1	给水排水与供暖	给水管道通水试验记录	1				
2		暖气管道、散热器压力试验记录					
3		卫生器具满水试验记录	1				
4		消防管道、燃气管道压力试验记录	1				
5		排水干管通球试验记录	1				
6		锅炉试运行、安全阀及报警联动测试记录					
1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系统试运行记录	1				
2		风量、温度测试记录					
3		空气能量回收装置测试记录					
4		洁净室洁净度测试记录					
5		制冷机组试运行调试记录					
1	建筑电气	建筑照明通电试运行记录	1				
2		灯具固定装置及悬吊装置的载荷强度试验记录					
3		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1				
4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器测试记录					
5		应急电源装置应急持续供电时间记录	1				
6		避雷接地电阻测试记录					
7		接地故障回路阻抗测试记录					
1	智能建筑	系统试运行记录	1				
2		系统电源及接地检测报告					
3		系统接地检测报告					
1	建筑节能	外墙热工性能					
2		设备系统节能性能					
1	电梯	运行记录					
2		安全装置检测报告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殷振斗		总监理工程师:		姚清波	
		2011年5月26日				年 月 日	

表 H.0.1-4 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软件生产用房（浙大数码港）2、3号楼 精装修工程（2号楼）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 目	抽查质量状况			质量评价	
1	建筑与结构	主体结构外观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2		室外墙面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3		变形缝、雨水管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4		屋面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5		室内墙面		共查 10 点, 好 9 点, 一般 1 点, 差 0 点	好	
6		室内顶棚		共查 10 点, 好 9 点, 一般 1 点, 差 0 点	好	
7		室内地面		共查 10 点, 好 8 点, 一般 2 点, 差 0 点	好	
8		楼梯、踏步、护栏		共查 10 点, 好 8 点, 一般 2 点, 差 0 点	好	
9		门窗		共查 10 点, 好 9 点, 一般 1 点, 差 0 点	好	
10		雨罩、台阶、坡道、散水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1	给排水与供暖	管道接口、坡度、支架		共查 10 点, 好 8 点, 一般 2 点, 差 0 点	好	
2		卫生器具、支架、阀门		共查 10 点, 好 3 点, 一般 7 点, 差 0 点	一般	
3		检查口、扫除口、地漏		共查 6 点, 好 4 点, 一般 2 点, 差 0 点	好	
4		散热器、支架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1	通风与空调	风管、支架		共查 10 点, 好 8 点, 一般 2 点, 差 0 点	好	
2		风口、风阀		共查 10 点, 好 9 点, 一般 1 点, 差 0 点	好	
3		风机、空调设备		共查 10 点, 好 9 点, 一般 1 点, 差 0 点	好	
4		管道、阀门、支架		共查 10 点, 好 8 点, 一般 2 点, 差 0 点	好	
5		水泵、冷却塔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6		绝热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1	建筑电气	配电箱、盘、板、接线盒		共查 10 点, 好 8 点, 一般 2 点, 差 0 点	好	
2		设备器具、开关、插座		共查 10 点, 好 7 点, 一般 3 点, 差 0 点	好	
3		防雷、接地、防火		共查 10 点, 好 9 点, 一般 1 点, 差 0 点	好	
1	智能建筑	机房设备安装及布局		共查 3 点, 好 2 点, 一般 1 点, 差 0 点	好	
2		现场设备安装		共查 10 点, 好 9 点, 一般 1 点, 差 0 点	好	
3						
1	电梯	运行、平层、开关门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2		层门、信号系统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3		机房		共查 /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					好	
结论:  (由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3、生产经理-易成勇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易成勇

身份证号：41302719800810201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0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102532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浙江大学
远程教育
毕业证书



证书编号: 103357201605008293

学生 易成勇 , 性别 男 ,
一九八〇年八月十日 日生, 于二〇一四
年三月至二〇一六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工程管理) 专业
网络教育 专科起点本 科学习, 修完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
予毕业。

校 名:

校 长: 吴朝晖



二〇一六年七月三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易成勇

社保电脑号：621519634

身份证号码：4130271980081020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9768.35	4961.76			5806.03	2211.6			525.89		286.16		311.52	89.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55e3bc4091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65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装修工程师-李灵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灵

身份证号：52252519741124821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178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344588

学生李灵 性别男，一九七〇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生，于一九九二年九月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在本校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名:

一九九六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900109



20041013406937

姓名 李灵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4 年 11 月 24 日

住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
阳南路6号龙泉苑9幢2单
元2层2号



公民身份号码 5225251974112482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贵阳市公安局观山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2.19-长期

5、土建工程师-石寿军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p>姓名 <u>石寿军</u> <small>Full Name</small></p> <p>性别 <u>男</u> <small>Sex</small></p> <p>出生日期 <u>1972年10月</u> <small>Date of Birth</small></p> <p>证书编号 <u>ZGD50055138</u> <small>Certificate No.</small></p>	<p>资格名称 <u>高级工程师</u> <small>Qualification</small></p> <p>专业 <u>建筑工程</u> <small>Speciality</small></p> <p>授予时间 <u>2016年4月21日</u> <small>Date of Conferment</small></p>
--	---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石寿军** 性别 **男**，一九七二年十月十九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二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东北林业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4)教成字004号
证书编号：102255201106000880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6、机电工程师-李继存



粤中取证字第 0402002000866 号

李继存 于二〇〇五年
一月，经 深圳市
机械电气工程技术工程师资
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〇五年一月十四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285978

学生 李继存 性别 男，一九七六年
六月四日生，于一九九四年九月
至一九九八年七月在本校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专业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
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於國振

校 名: 贵州工业大学

一九九八年七月五日

学校编号: 9802046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继存

社保电脑号：600526523

身份证号码：5225011976060420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600.35	6472.16			9663.95	3456.08			620.29		375.48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6c14630e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质量主任-王东

姓名	王东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62619900930771X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810894418000082	

证书编码：044181089441800008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王东

身份证号：43062619900930771X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月 0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东

身份证号：43062619900930771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372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王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年9月30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金碧路9号星湖花园8栋A座27C



公民身份号码 4306261990093077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8.14-2038.08.1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汪东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九月 三十日生
一九九二年 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南都市职业学院

校 (院) 长： 黄旭

证书编号： 141211201206001656

二〇一二年 六月 三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东

社保电脑号：633933566

身份证号码：4306261990093077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600.35	6472.16			9663.95	3456.08			620.29		375.48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e3d422fe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安全主任-匡代君

姓名	匡代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426198603037673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14) 0009232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09232

姓 名:匡代君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3月03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07月04日

有效 期:2023年04月11日 至 2026年07月0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4月1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匡代君

身份证号：43042619860303767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319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Intermediate Certified Safety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应急管理部批准颁发，
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
取得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 名： 匡代君

证件号码： 430426198603037673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年03月

专 业： 建筑施工安全

批准日期： 2019年11月17日

管 理 号： 20191104644000100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应急管理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匡代君

社保电脑号：616901962

身份证号码：43042619860303767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791.33	6472.16			2477.78	848.45			620.29		375.48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6c143576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656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造价工程师-刘东

	姓名: <u>刘东</u>
	身份证号码: <u>510108197612151693</u>
	性别: <u>男</u>
	专业: <u>土木建筑</u>
	聘用单位: <u>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建[造]11204400001613</u>	颁发机关盖章: 
初始注册日期: <u>2020</u> 年 <u>09</u> 月 <u>17</u> 日	发证日期: <u>2020</u> 年 <u>09</u> 月 <u>17</u>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同意延续注册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u>2028年09月16日</u>	有效期至: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1 Cost Engineer

527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刘东

证件号码：510108197612151693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6年12月

专业：土木工程

批准日期：2019年10月27日

管理号：20191004544000046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53010100000799



持证人签名: _____

C029

姓名: 刘东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510108197612151693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5年8月29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914043

学生 刘 东 性别 男，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五日生，于一九九六年
九月至二〇〇〇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刘斌纲

校 名:

二〇〇〇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200004301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东

社保电脑号：80222429

身份证号码：51010819761215169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791.33	6472.16			2477.78	848.45			620.29		375.48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1a5b1e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给排水工程师-刘威



26

毕业证书

学生 劉 威 性别 女，现年 廿 岁
籍贯 。于一九八九年九月至
一九九一年七月在本校 土 建 系
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二年制专科修业期
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
及格，准予毕业。



校长



一九九一年七月十八日

学证字第 91 24007 号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威

社保电脑号：802109662

身份证号码：13020619710414004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791.83	6472.16			2242.13	747.46			620.29		375.48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6c145fc2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设计负责人-任永利

姓名	任永利	专业名称	建筑设计
Sex	男	资格级别	中级
出生日期	1969.1	资格名称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00.7

发证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人事厅
Administration Unit	
证书编号	000200481
Certificate No.	
主管部门	内蒙古自治区
Conferred by	



1986年7月23日
 61
 1986年7月23日
 61
 1986年7月23日
 61

学生任永利
 性别男 现年20岁
 汉族 北京市人
 于一九八五年九月



进入我校大专班建筑学专业
 学习，学制三年，现已期满，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赵向毅
 1986年7月23日

字 884469号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任永利

社保电脑号：806915733

身份证号码：150102196901273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791.83	6472.16			2242.13	747.46			620.29		375.48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6c146e5d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资料管理员-周蓉

证书编码：044161149441600055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周蓉

身份证号： 420581198601100024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07月 0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周蓉

身份证号：42058119860110002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507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蓉 性别 女，一九八六年 一月 十 日生，于二〇〇三
年 九月至二〇〇六年 七月在本校 软件技术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昌理工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7951200606007663

二〇〇六年 七 月 八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周蓉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6年1月10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122号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栋A段10层1-2轴
公民身份号码 420581198601100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4.25-2034.04.2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蓉

社保电脑号：615463829

身份证号码：42058119860110002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600.35	6472.16			9663.95	3456.08			620.29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1a50bb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656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安全员-李晶晶

姓名	李晶晶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322198502171860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8)0020725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20725

姓 名：李晶晶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5年02月1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9月04日

有效 期：2024年06月05日 至 2027年09月0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0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晶晶

身份证号：41032219850217186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571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59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学生 李晶晶 , 性别 女 ,
生于 一九八五年 二 月 十七日 , 于
二〇一五年 一 月在本校修完 二年制
专 科 建筑施工与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 (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5201506767069



校长: 杨书坚

学校: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一五年 一 月 三十一日

X00287088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晶晶

社保电脑号：607904693

身份证号码：41032219650217186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600.35	6472.16			9663.95	3456.08			620.29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1a40f6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656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安全员-李建军

姓名	李建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1002199208010510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20)0004035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04035

姓 名:李建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2年08月01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1月15日

有 效 期:2022年11月01日 至 2026年01月1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03月17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建军

身份证号：43100219920801051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智能化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308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建军**，男，1992 年
8 月 1 日生，于 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院 长：

校 名：湖南理工学院南湖学院

证书编号：126581201505001571

二〇一五 年 六 月 二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湖南理工学院监制

姓名 李建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8 月 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122号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栋A段10层1-2轴
公民身份号码 4310021992080105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8.12.14-2038.12.1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建军

社保电脑号：642272955

身份证号码：4310021992080105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600.35	6472.16			9663.95	3456.08			620.29		375.48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190687i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劳资专管员-杨丹銮

姓名	杨丹銮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12119820125426X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		0441511394415000101

证书编码：044151139441500010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杨丹銮

身份证号： 44512119820125426X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06月 2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姓 名：杨丹奎
身份证号：44512119820125426X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2.01.2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装饰装修
取得方式：评审通过
通过时间：2019年09月20日

证书编号：黔中19091086
发证单位：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12月2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zlbfq.com/>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http://www.gzlbfq.com/>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校编号: 101837200505000257

学生 **杨丹奎** 性别 **女**
一九八二年一月二十日生, 于二〇〇三年
四月至二〇〇五年四月在本校
远程教育学院 专业
经济管理
二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周其
校名:



二〇〇五年四月十五日

姓名 杨丹奎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1月25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
七路25号苍松大厦南12楼
公民身份号码 44512119820125426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9.12-2032.09.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丹奎

社保电脑号：609585587

身份证号码：44512119820125426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600.35	6472.16			9663.95	3456.08			620.29		375.48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1a56fb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656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质检员-黄其庆

证书编码：044181079441800005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黄其庆

身份证号：445381199309035458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6月 2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1906553053

学生 黄其庆 , 性别 男 ,
生于一九九三年 九 月 三 日, 于
二〇一九 年 七 月在本校修完 二年制
专 科 计算机网络技术(网络
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杨志坚

学校: 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一九 年 七 月 九 日



No. X006675083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其庆

社保电脑号：633709899

身份证号码：4453811993090354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791.33	6472.16			2242.13	747.46			620.29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e3da847d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施工员-姚陕弟

证书编码：044221020001300002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姚陕弟

身份证号：440582198108290055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2年 08月 1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姚陟弟**，性别 **男**，一九八一年八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三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2.5 年制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院)名:



证书编号: 100765201305076673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湖北省人事厅制



姓名: 姚陝弟

性别: 男

证书编号: B7042011300730

发证日期: 2011.04.15

出生年月: 1981.08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管理

资格名称: 工程师

批准时间: 2011.04.08

批准单位: 黄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批准文号: 黄人社职审[2011]14号

评审组织: 黄石市工程技术中级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姚陕弟

社保电脑号：606386424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1082900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600.35	6472.16			9663.95	3456.08			620.29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6c1484df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656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施工员-吴烦

证书编码：044151029441500185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吴烦

身份证号： 420984198810249010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2 月 14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吴烦

身份证号：42098419881024901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359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吴烦 性别男，一九八八年十月二十四日生，于一九八八年三月至二〇二〇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函授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学校(院)：长江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教成厅(1990)009号

证书编号：104895202005002701

二〇二〇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a2020341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頔

社保电脑号：628194960

身份证号码：4209841988102490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600.35	6472.16			9663.95	3456.08			620.29		375.48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1a2050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材料员-朱金星

证书编码：044171119441700038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朱金星

身份证号：441523197510146314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月 0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 (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5201106304369



学生 朱金星, 性别 男,
于一九七五年十月十四日, 于
二〇一一年七月在本校修完二年制
专 科 建筑施工与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杨书显

学校: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J00151858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金星

社保电脑号：608632106

身份证号码：4415231975101463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600.35	6472.16			9663.95	3456.08			620.29		375.48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e38ec901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预算员-黄莹



168

姓名：黄莹
身份证号码：430602197403121083
性别：女
专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144400018044

初始注册日期：2014年03月24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22年标准定额司25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ZT 00146713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9234342307430601
File No.

姓名: 黄莹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74年3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土建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9年10月24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5年10月9日
Issued on

01244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事厅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码: B08083010700000042



持证人签名:

B08083010700000042

姓名: 黄莹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430602197403121083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08年5月17日
工作单位: _____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莹

社保电脑号：641799482

身份证号码：43060219740312108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600.35	6472.16			9663.95	3456.08			620.29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e3dab562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656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七、投标人安全生产记录

无

八、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深圳市广播电视台技术楼升级改造项目 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徐凯宏出资 17056 万元	出资比 (82)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向萍出资 3120 万元	出资比 (15) %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624 万元	出资比 (3)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	

注：1.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徐凯宏 (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5 年 02 月 17 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号:	44030110294258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0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05-0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9-05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
备注:	

打印时间: 2025年02月11日18:25:35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向萍	312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徐凯宏	1705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4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打印时间: 2025年02月11日18:25:56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6年05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共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20800.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成立日期: 1996年05月07日
核准日期: 2023年10月09日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 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 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 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建筑劳务分包 (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 方可经营); 建筑装饰设计咨询; 建筑装饰软饰设计与销售; 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 建筑材料的销售; 经营进出口业务; 投资兴办实业 (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国内贸易; 雕塑壁画设计安装; 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 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工程咨询服务; 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 门窗制造加工; 消防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是: 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 建筑石材加工; 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 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 医疗器械的销售。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1996年05月07日

营业期限至: 5000年01月01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徐凯宏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	向萍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3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内资合伙企业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3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934575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十月九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徐凯宏：出资额9020（万元），出资比例82%
向萍：出资额1650（万元），出资比例15%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330（万元），出资比例3%

变更后股东信息：
徐凯宏：出资额17056（万元），出资比例82%
向萍：出资额3120（万元），出资比例15%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624（万元），出资比例3%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110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20800 币种：人民币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